

股票代碼：1722

刊印日期：113年4月30日

資訊申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網址：

<http://www.taifer.com.tw>

培元·固本·創新·永續

台肥

112年報

2023 Annual Report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FERTILIZER CO.,LTD.



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



一、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	鍾俊銘
職稱	助理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	(02) 2542-2231 轉 6201
E-mail	eric6963@taifer.com.tw

二、總管理處及各廠地址電話：

總管理處：

地址：(115)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一路 170 號 17 樓
電話：(02) 2542-2231

基隆廠：

地址：(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華路 171 號
電話：(02) 2420-1053

花蓮廠：

地址：(970) 花蓮市美崙民意里華東 15 號
電話：(03) 822-3181 傳真：(03) 822-1854

苗栗廠：

地址：(360) 苗栗市福安里 210 號
電話：(037) 260-601 傳真：(037) 267-170

台中廠：

地址：(435) 台中市梧棲區南堤路二段 100 號
電話：(04) 2521-8588 傳真：(04) 2630-561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肥公司股務組 網址：<http://www.taifer.com.tw/>
地址：(115)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一路 170 號 16 樓
電話：(02) 2542-2231 傳真：(02) 2531-76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曾國禡、林恒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傳真：(02) 8101-6667
網址：<https://home.kpmg.com/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taifer.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公司組織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一) 董事資料	1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7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20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2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3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8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4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7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5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47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47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9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9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0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5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52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5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54
(一) 股權移轉資訊.....	54
(二) 股權質押資訊.....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56
肆、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一) 股本來源.....	57
(二) 股東結構.....	57
(三) 股權分散情形.....	58
(四) 主要股東名單.....	5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9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0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60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6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一) 業務範圍.....	62
(二) 產業概況.....	63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67
(四) 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一) 市場分析.....	74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81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83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84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8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86
三、從業員工.....	87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7
(二) 員工生產力.....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8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88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89
五、勞資關係.....	89
(一) 重要勞資協議.....	89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91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91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包括勞動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之內容).....	91
六、資通安全管理.....	92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92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95
七、重要契約.....	95
(一) 供銷契約.....	95
(二) 合作契約.....	95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96
(四) 土地開發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98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8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10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一) 財務分析(合併).....	103
(二) 財務分析(個體).....	104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四、財務報表(合併).....	107
五、財務報表(個體).....	17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3
一、財務狀況.....	243
二、財務績效.....	244
三、現金流量.....	24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6
五、轉投資概況.....	246
六、風險管理組織.....	247
七、風險事項評估.....	248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48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 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48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48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50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及因應措施.....	250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51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51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51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51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 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51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52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252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54
八、其他重要事項.....	255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6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56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60
(三) 關係報告書.....	2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26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1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2 年度營運概況：

民國 112 年全球受地緣政治及庫存去化因素下，經濟成長力道趨緩。本公司持續進行獲利結構的優化調整，透過轉投資獲利、開發利基型產品及不動產營運投資，達成本公司獲利目標。因應淨零碳排及碳費徵收的國際趨勢，乾淨能源產業將是本公司未來發展契機，液氫是氫能最佳載體，我們擁有完善液氫儲運設備及豐富儲運經驗，進入氫能產業鏈將是未來營運主軸之一。本公司仍會對經營環境變動保持高度關注，為公司股東創造更好的報酬。

南港 C2 開發案，工程進度達 100% (112 年 12 月)，其中辦公大樓出租率已超過 8 成 (112 年 12 月)；南港 C4 開發案，整體開發進度達 48% (112 年 12 月)，預計 115 年可全案完工。新竹科商園區開發案，TFC1 辦公大樓已滿租，現正進行新辦公大樓 (已取得建照) 及住宅 (已取得建照) 開發案。原高雄生產工廠土地已完成公辦市地重劃，未來將依市況作最佳開發規劃。肥料產品方面，持續開發利基型肥料，除了黑旺及硫酸鉀型複肥外，緩釋型給力肥亦受農友好評。

本公司再次獲選「台灣永續指數」成分股，表示在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營運績效方面，獲得第三方評鑑機構的肯定。台肥基金會成立以來，除了支持農業產業交流、公益捐助弱勢機構，優秀獎學金發放，期能鼓勵就讀化工、化學、農業、園藝、農經等學系之優秀學生，培育未來產業所需人才。

112 年度實際生產肥料產品 599,230 公噸，較 111 年度減少 15.59%，化工產品 189,763 公噸，較 111 年度減少 9.67%；實際銷售肥料產品 618,521 公噸，較 111 年度減少 13.96% (主係朱肥轉銷尿素減少)，化工產品 152,077 公噸，較 111 年度減少 18.51%。

在營收及獲利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112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5,014,788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5,052,251 仟元減少 0.25%，營業淨利新台幣 2,757,635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淨利增加 664.48%。營業外淨利為新台幣 1,594,812 仟元，較 111 年度減少 57.86%，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3,919,051 仟元，較 111 年度增加 46.8%。

在財務結構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總額新台幣 81,525,748 仟元，負債新台幣 26,780,046 仟元，負債比率 32.86%，權益新台幣 54,739,702 仟元，每股淨值新台幣 55.86 元。

113 年營運計畫概要：

國際情勢受地緣政治、中國經濟下滑及美國大選影響，全球經濟成長仍存在不確定性因素。

肥料化工事業方面，除秉持利基產品擴產增銷及發展友善農業原則持續精進本業外，加入乾淨能源產業，以豐富的液氫採購及儲運經驗，投入氫能產業鏈。工廠再生能源、節能及冷能再利用專案，可以提升整體的生產耗能效率，積極面對國際淨零碳排趨勢。

不動產暨投資事業方面，在穩定收益永續經營原則下，就土地區位條件採取自建自營、合建及租售方式，開發商辦、旅館及住宅。目前進行開發計畫有台北市南港區 C4 商辦興建案、新竹市科商區商辦及住宅開發規劃案及高雄市特貿區土地整體開發規劃案。投資事業也將納入低碳氫或節能減碳事業及技術，積極跨入乾淨能源產業。

未來經營發展策略概要：

展望未來，面對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條件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由土地養分供給者，轉變為乾淨能源供應者。持續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經營作為策略目標，提升「乾淨能源、肥料、化工、不動產、深層海水及生技」五大事業體營運綜效，達成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

並敬祝
身體健康、平安吉祥

董事長 李孫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逾 77 週年，原屬國營事業，在公營時期為配合政府農業政策，負責生產供應國內肥料產品，歷經 70 餘年經營發展，建立了我國最具規模的現代化肥料生產事業，使得我國各階段農業發展所需肥料，獲得充分供應無缺，對促進我國農業經濟之發展，頗具貢獻。在政府積極推動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政策下，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9 月 1 日正式移轉民營，成為一家股票上市的民營公司。

本公司為國內最大肥料生產廠，年供應國內市場約 70 餘萬公噸，約占國內總需求量七成左右，主要自產肥料產品有單質肥料、硫酸鉀型金旺系列、黑旺系列、寶效系列、有機質肥料、即溶複肥、活力營養劑、微生物肥料、酸土改良等，另亦製造與進口化工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供銷國內外市場。

在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快速變化下，本公司必須擘劃下一個甲子的成長動能。氫能的利用是我國 2050 淨零排放計畫中很重要的一部分，液氮是氫能的最佳載體。面對淨零碳排的環保趨勢，本公司將積極發展乾淨能源事業，將以厚實的液氮儲運及採購能力，投入氫能供應鏈產業。

展望未來，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持續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經營作為策略目標，在「肥料化工事業」、「不動產暨投資事業」二大事業體下，深化發展「乾淨能源、肥料、化工、不動產、深層海水及生技」五大營運主軸，朝多元發展創造公司最佳營運績效。

本公司成立至今重大發展概況如下：

- | | |
|-----------|--|
| 35 年 5 月 | 由前資源委員會及台灣省政府共同籌設成立。 |
| 68 年 12 月 | 代表政府與沙國簽約合資在沙國朱拜爾工業區成立朱拜爾肥料公司。 |
| 78 年 5 月 | 本公司南港廠區土地奉示規劃為「南港經貿園區」用地。 |
| 84 年 3 月 | 行政院通過台肥民營化案。 |
| 87 年 3 月 | 民營化第一次釋股，採公開抽籤配售方式釋出公股 24.93%，並順利完成股票上市。 |
| 87 年 7 月 | 配合政府南港經貿園區整體規劃開發，南港廠正式關廠。 |
| 88 年 9 月 | 正式移轉為民營公司。 |
| 91 年 2 月 | 通過新竹廠廠地配合新竹市政府「新竹科技商務新都心特定區計畫」進行規劃開發。 |
| 93 年 11 月 | 通過花蓮廠開發成為海洋深層水科技園區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第一階段投資計畫。 |
| 94 年 1 月 | 經濟部以盤後拍賣方式釋出台肥股票 2 億股，持股比率降為 24.07%。 |
| 94 年 3 月 |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財政部管理。 |
| 94 年 5 月 |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農委會管理。 |
| 94 年 10 月 | 通過「本公司各廠遷建至台中港計畫」。 |
| 94 年 12 月 | R13 土地依據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事業相關規定，與鄰地合作投資興建集合住宅。 |
| 95 年 5 月 | 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6/C7/C8/C9 土地採設定地上權 50 年之方式供廠商進行土地開發案，經公開招標後，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得標。 |
| 95 年 9 月 | 本公司與名牌食品合資成立「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經營海洋深層水水處理及包裝飲用水/飲料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 96 年 5 月 | 本公司海洋深層水取水工程完成佈管作業，深度-662 公尺。 |
| 96 年 5 月 | 本公司魚鱗膠原蛋白工場正式啟用。 |
| 96 年 11 月 |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正式成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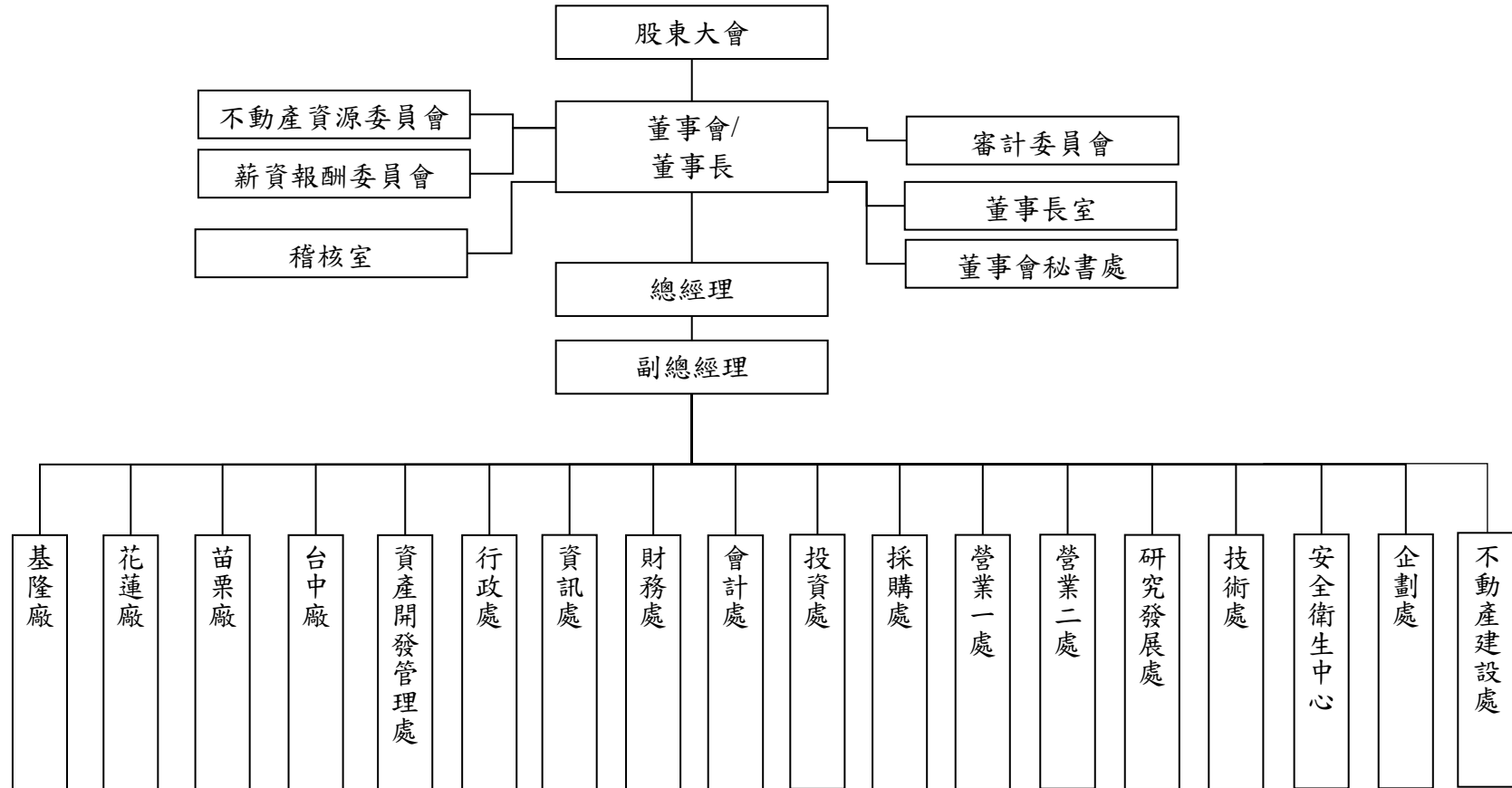
- 98年6月 為善盡企業回饋社會責任，股東會通過本公司捐贈5仟萬美元資助沙烏地阿拉伯農業部設立農業中心。
- 98年9月 本公司董事長與沙烏地基礎工業公司肥料事業部負責人 Mr. Al-Sheaibi 共同簽署朱肥公司股東決議修正朱肥公司章程，將朱肥公司存續期間由原33年修正延長為53年。
- 99年5月 通過投資新台幣14.1億元於本公司新竹廠土地進行新竹科技商務園區第一期開發計畫。
- 100年1月 於大陸昆山市投資設立「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 100年11月 投資新台幣1億元，設立百分之百子公司「台肥生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100年12月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1年12月 收購名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之50%全部股權。
- 102年7月 台中廠揭牌正式營運。
- 102年12月 通過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C2土地觀光旅館招租案」與得標廠商「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之「協同規劃協議書」案。
- 104年2月 通過南港C2辦公大樓招租決標案。
- 104年2月 本公司於柬埔寨投資設立「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TAIFER (CAMBODIA) CO., LTD.)。
- 104年4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之「海礦1400」取得衛生福利部健康食品認證。
- 104年6月 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通過增設二席獨立董事。
- 104年8月 南港C3地上權案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共同得標。
- 104年9月 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舉行C3地上權案簽約儀式。
- 104年12月 南港C2辦公大樓暨觀光旅館動土典禮。
- 104年12月 首次發行2014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105年1月 新竹D7-A辦公大樓上樑典禮。
- 105年2月 肥料新品「硝磷基黑旺特43號有機質複肥」上市。
- 105年5月 完成各廠溫室氣體盤查。
- 105年8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進行解散程序。
- 105年8月 子公司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05年10月 董事會通過台中港西十碼頭建廠案，總投資金額新台幣23.67億元。
- 105年11月 董事會通過投資「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8仟萬元。
- 105年11月 肥料新品「黑旺特4號複肥」上市。
- 105年11月 本公司榮獲2016TCSA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新秀獎」。
- 105年12月 出口「黑旺特1號」及「黑旺特4號」複肥至馬來西亞推廣銷售。
- 106年3月 出口「黑旺特43號」複肥至馬來西亞進行示範田及試銷作業。
- 106年5月 本公司推出新產品「寶效42號」，替代原「寶效142號」及「1號」複肥市場。
- 106年5月 為推廣有機資材與肥料，本公司與苗栗西湖綠景複合農園合作共同成立有機示範農場。
- 106年5月 本公司台中港西十碼頭投資案新設子公司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年6月 於花蓮成立首座供貨中心。
- 106年6月 為配合政府政策，本公司肥料達成全面「黑寶化」目標。
- 106年8月 本公司新竹TFC ONE商辦大樓落成。
- 106年8月 為改善燃燒稻稈產生PM2.5問題，本公司推出「生技10號有機肥」及「生技12號有機肥」。
- 106年10月 董事會通過南港C4土地開發案。
- 106年11月 本公司榮獲2017TCSA「TOP50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及「社會共融獎」。
- 106年12月 賴清德院長視察花蓮深層海水園區，指示三個「100%」政策目標。
- 106年12月 本公司發表「農友牌生技10號有機質肥料」和「農友牌生技12號有機質肥料」。
- 107年2月 本公司微電影榮獲2018台北金鷗微電影展「原創劇本優等獎」。
- 107年7月 本公司成立第1屆審計委員會。

- 107年8月 本公司與成大簽署花蓮深層海水園區產學合作案。
- 107年10月 蔡英文總統視察花蓮深層海水園區，與中央單位協助規劃建置國立海洋資源博物館。
- 107年11月 本公司榮獲「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獎」。
- 107年12月 本公司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107年12月 董事會通過投資「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合計新台幣6仟萬元。
- 108年2月 本公司市值重返台灣百強企業。
- 108年7月 獲2019「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
- 108年12月 台肥肥料獲日本花卉公園肯定，雙方簽署合作意向書。
- 108年12月 本公司榮獲「企業永續報告獎金獎」。
- 108年12月 本公司南港C2案上樑典禮。
- 109年1月 2019-2020年持續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109年4月 蔡英文總統視察本公司台中廠。
- 109年4月 本公司榮獲「金峰獎-大型企業組」十大傑出企業獎。
- 109年6月 入選2020年度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三年入選。
- 109年7月 子公司「培豐公司」硝磷複肥工場正式開始投產。
- 109年8月 配合農委會推動肥料實名制2.0政策，本公司建立肥料產品線上訂購平台。
- 109年9月 本公司榮獲第十七屆「國家品牌玉山獎」。
- 109年11月 獲得第13屆台灣永續獎 企業永續報告書銀獎。
- 109年12月 入選2021年度上半年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三年半入選。
- 110年11月 黑旺複肥首次外銷至菲律賓。
- 110年12月 入選2022年度上半年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四年半入選。
- 110年12月 竹科X基地開工典禮，位處本公司新竹D6土地。
- 111年6月 獲得第19屆國家品質玉山獎之傑出企業獎。
- 111年12月 獲得台灣持續改善活動團結組銅塔獎。
- 111年12月 入選2023年度上半年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五年半入選。
- 112年6月 本公司領先全台進口「低碳氮」，運抵台中港。
- 112年9月 本公司成立第1屆不動產資源委員會。
- 112年10月 本公司於112年10月3日假台北漢來大飯店舉辦「低碳氮之氫能技術產業研討會」，李董事長宣示加入第五個營運主軸為「乾淨能源事業」。
- 112年12月 本公司獲農業部「企業永續農村影響力CSRI金獎」。
- 113年1月 113年1月26日正式將企業總部遷至全新落成之自有「TFC南港經貿大樓」，董事長再次宣示台肥將從「土地養分供應者」，華麗轉身成為「乾淨能源供應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名稱	職掌
研究發展處	1.新產品、新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2.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發展及相關業務辦理。
	3.現有產品、技術之改良。
	4.智慧財產權管理。
	5.其他有關研發等相關業務。
採購處	1.國內外原物料採購供應。
	2.原物料調度及存量控管。
	3.產品、材料儲運管理及呆廢料處理。
	4.卸儲服務規劃執行。
	5.工程及勞務發包。
	6.其他採購相關業務。
營業一處	1.各種肥料之行銷、進出口買賣及其規劃管理。
	2.肥料產品客訴案件處理。
	3.肥料市場商情、農情彙整。
	4.國內外安全農業及肥料示範推廣。
	5.其他有關肥料產品行銷業務。
營業二處	1.液氨、電子級化學品等各種化工產品之行銷、進出口買賣及其規劃管理。
	2.督導及協調與液氨、電子級化學品有關之相關轉投資事業之業務。
	3.化工產品客戶服務案件處理。
	4.其他有關化工產品行銷業務。
投資處	1.投資機會之找尋、評估、篩選及研究。
	2.海內外投資、合作、參股、併購、創投等之研辦。
	3.技術引進或合作、技術投資之研辦。
	4.投資業務、可行性研究及審查之辦理。
	5.投資及轉投資事業之績效追蹤檢討。
	6.其他有關投資業務之辦理。
資產開發管理處	1.土地開發業務之辦理。
	2.建案設計及預算編列。
	3.工程發包、施工監造、驗收等工務之辦理。
	4.房地資產之招商、維護管理及占用處理。
	5.房地資產之購置、銷售。
	6.其他有關房地資產業務之辦理。
不動產建設處	1.專案管理及預算控管。
	2.建案設計及預算編列。
	3.工程發包、施工監造、驗收等工務之辦理。
	4.工程變更設計檢討及追加減核定。
	5.景觀及室內裝修之設計及施工等相關業務。
	6.工程施工圖說之審查及釋疑。
	7.協助辦理公共設備之點收移交及交屋相關事項。
	8.其他有關不動產建設業務之辦理。
企劃處	1.經營政策、經營策略、中長期專案計畫及年度經營計畫之研辦。

單位名稱	職掌
	2.各項經營管理制度之策劃推行及經營績效之管制、考核。 3.營運會議紀錄、決議事項及專案業務踪考。 4.分層授權及規章彙編之辦理。 5.其他有關企劃事項之辦理。
資訊處	1.資訊系統業務之辦理。 2.資訊網路業務之辦理。 3.其他有關資訊事項之辦理。
稽核室	掌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事項。
財務處	1.財務計畫之擬訂，資金調度及控管。 2.財務策略之研擬、財務分析及預測之辦理。 3.金融理財事項之規劃執行。 4.現金、證券、票據、契據之出納與保管。 5.其他有關財務及出納事項之辦理。
會計處	1.擬訂會計、審計及稅務等相關政策及制度。 2.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與處理。 3.內部審核和帳務處理，建立完整會計記錄。 4.稅務結算申報等相關事宜。 5.預決算之辦理、成本及費用之控管。
行政處	1.擬訂組織及人事等相關政策及制度。 2.執行人力規劃、招募、任用、培育與留才。 3.勞資關係之辦理。 4.文書與印鑑管理。 5.庶務事項與門禁安全。 6.其他與人力資源及總務庶務相關業務之辦理。
董事會秘書處	1.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事項辦理。 2.公司年報、股東會議事手冊彙編。 3.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公司治理相關事項推動。 4.ESG 報告書彙編。 5.股務業務辦理。
技術處	1.生產計畫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2.生產技術、品質、效率之管理及生產設備保養制度之推動。 3.工程計畫與資本支出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4.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管理。 5.生產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6.能源節約製造效率之改善。 7.環保、淨零碳排及綠色能源之推動。 8.其他有關生產管理、技術開發、能源及淨零環保相關業務。
安全衛生中心	1.安全衛生政策、目標及規章制度之擬訂。 2.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章之研辦及督導執行。 3.各項安全衛生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4.稽查與協助各廠及子公司之安全衛生業務。 5.工安事故之調查分析、改善及處理。

單位名稱	職掌
	6.員工健康管理、健康促進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7.安全衛生有關之諮詢及資料提供。
	8.其他有關環境安全與健康事項之辦理。
各生產工廠	產品製造及生產管理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 (一)

113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農業部		110.7.28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孫榮	男/61-70	112.5.30	3年	112.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拉瓦大學環工博士 嘉南藥理大學第四、七任校長、台灣糖業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經營投資委員會委員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業部		110.7.28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胡忠一	男/61-70	110.7.28	3年	110.2.22	0	0	0	0	0	0	0	0	日本東京大學農業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 農業部農糧署署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業部		110.7.28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范美玲	女/51-60	110.7.28	3年	110.3.8	0	0	0	0	0	0	0	0	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管理學博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場長	農業部主任秘書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業部		110.7.28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戴克遠	男/31-40	110.7.28	3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碩士 嘉義縣青年農民聯誼會總會會長	嘉義縣大林鎮公所機要課員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業部		110.7.28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嘉峰	男/41-50	112.10.06	3年	112.10.06	0	0	0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工安衛生組工程師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曹啟鴻	男/ 71-80	110.7.28	3年	110.7.28	0	0	2,00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結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屏東縣縣長 第四、五屆立法委員	財團法人大武山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旭東環保科技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銘	男/ 61-70	110.7.28	3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兼任教授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翁銘章	男/ 51-60	110.7.28	3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 國立高雄大學EMBA中心主任 惠普醫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彥陞	男/ 41-50	110.7.28	3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 監察院審計部諮詢委員 農業部法規會委員 台中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委員 內政部法規會委員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副教授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農業部（持股比例：24.07%）	不適用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孫榮 (董事長)	現職為台肥公司董事長，美國德拉瓦大學環工博士，具肥料化工、環境永續、企業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農業部法人代表。	0
胡忠一	曾任農業部農糧署署長，日本東京大學農業經濟學博士，具農業經濟、農業推廣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農業部法人代表。	0
范美玲	現職為農業部主任秘書，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管理學博士，具農業政策、公共行政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農業部法人代表。	0
戴克遠	現職為嘉義縣大林鎮公所機要課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碩士，身兼嘉義縣青農代表，具水產養殖及花卉種植、農業推廣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農業部法人代表。	0
張嘉峰	現職為台肥公司台中廠工安衛生組工程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農業部法人代表。	0
曹啟鴻	現職為財團法人大武山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結業，曾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屏東縣縣長、兩屆立法委員、具農業政策、公共行政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林世銘 (獨立董事)	曾任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身兼本公司不動產資源委員會成員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任南山人壽獨立董事、潤泰全球獨立董事、中華航空獨立董事，具會計稅務、財務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選任時，業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之書面聲明、工作經歷、學歷證明等資料，以核實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之獨立性，皆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且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3
翁銘章 (獨立董事)	現職為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不動產資源委員會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具經營管理、財務、應用經濟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核實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	1

何彥陞 (獨立董事)	現職為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副教授，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動產資源委員會召集人，具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	---	--	---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健全、多元且專業之董事會為公司治理之一環，更為企業追求永續發展的重要根基。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以多元化以及跨產業為目標。第 35 屆董事會由 9 名董事所組成（含 3 名獨立董事及 1 名勞工董事），皆為本國籍。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會成員包含女性董事 1 名，女性董事占比達 11%，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提高女性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目標。董事年齡分布：31-40 歲區間有 1 名董事、41-50 歲區間有 2 名董事、51-60 歲區間有 2 名董事、61-70 歲區間有 3 名董事、71-80 歲區間有 1 名董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半數以上曾於政府機關擔任要職及大專院校擔任教職，具備肥料化工、環境永續、農業經濟及推廣、公共行政、財務及會計稅務、水產及花卉養殖、土地管理、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豐富經驗，使董事會經營決策更為完善。有關董事會成員之選任落實多元化政策且具備跨產業領域之互補能力。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需求、營運型態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本公司 112 年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區間					肥料 化工	財會 稅務	農業經 濟及推 廣	不動產 經營管 理	公共 行政	水產及 花卉養 殖	都市更 新爭議 處理	環境 永續
			31-40	41-50	51-60	61-70	71-80								
李孫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胡忠一	中華民國	男				✓	✓	✓		✓					
范美玲	中華民國	女			✓		✓	✓		✓				✓	
戴克遠	中華民國	男	✓					✓		✓	✓				
張嘉峰	中華民國	男		✓			✓								
曹啟鴻	中華民國	男					✓	✓		✓	✓			✓	
林世銘	中華民國	男				✓		✓							
翁銘章	中華民國	男			✓			✓	✓						
何彥陞	中華民國	男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董事會結構：本公司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之選任公開公正，皆符合本公司「章程」、「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 14-2 條」等規定。第 35 屆董事會組成結構為 6 名一般董事及 3 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並強化獨立董事監督機制，未來將致力提高獨立董事席次占比達二分之一為目標。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各成員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3 條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明確訂定「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本公司不得妨礙、拒絕或規避獨立董事執行業務。獨立董事執行業務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董事會指派相關人員或自行聘請專家協助辦理。」俾利獨立董事得善盡職責，監督董事會運作以及增益公司營運績效。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

姓名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林世銘	否	0	否	0
翁銘章	否	0	否	0
何彥陞	否	0	否	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滄郎	男	112.9.15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台肥公司副總經理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註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彭盛隆	男	110.10.5	266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研究所 台肥公司花蓮廠廠長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國瑛	女	112.07.18	5,00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董事 台農發(股)公司董事兼代行董事長 台肥開曼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旭昌開曼公司董事長	-	-	-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鍾俊銘	男	113.03.07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EMBA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	-	-	註2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06.05.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 EMBA 高階經營碩士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培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3
台中廠廠長	中華民國	曾健雄	男	112.07.19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研究所 台肥公司台中廠副廠長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苗栗廠代理廠長	中華民國	宋育澹	男	112.04.2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台肥公司苗栗廠副廠長		-	-	-	
基隆廠廠長	中華民國	宋泉旭	男	110.6.15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台肥公司花蓮廠廠長		-	-	-	
花蓮廠廠長	中華民國	謝仁哲	男	112.09.08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 台肥公司研發處農業生技研發組組長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張滄郎副總經理代理。

註2：本公司財務主管(財務處處長)一職係由鍾俊銘助理副總經理兼任。

註3：本公司會計主管(會計處處長)一職係由黃美玲助理副總經理兼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農業部																						
董事長	代表人：李孫榮 (112.5.30就任)	7,190	7,190	0	0	32,886	32,886	6,298	6,298	1.18%	1.18%	2,150	2,150	-	-	254	-	254	-	1.245%	1.245%	-
	代表人：黃耀興 (112.5.30解任)																					
一般董事	代表人：胡忠一																					
一般董事	代表人：范美玲																					
一般董事	代表人：戴克遠																					
一般董事	代表人：張嘉峰 (112.10.6就任)																					
一般董事	代表人：伍錫達 (112.10.6解任)																					
自然人																						
一般董事	曹啟鴻																					
獨立	林世銘																					

董事																					
獨立董事	翁銘章																				
獨立董事	何彥陞																				

1.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 99 年 8 月 6 日公股管理督導小組第 5 次會議決議，中央政府各部會所管公股民營事業機構獨立董事之薪酬標準，統一規定如下：一般獨立董事月支薪酬，以公營事業獨立董事待遇 2 倍為上限（目前應訂為 6 萬元）；除按月支領固定薪酬外，不另支領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李董事長孫榮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就任。

4. 張董事嘉峰於 112 年 10 月 6 日就任。

112 年度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張嘉峰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張嘉峰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張嘉峰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張嘉峰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伍錫達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伍錫達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李孫榮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曹啟鴻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李孫榮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曹啟鴻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李孫榮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伍錫達 一般董事：曹啟鴻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業部代表人 李孫榮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農業部代表人 伍錫達 一般董事：曹啟鴻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11	11	11

註 1：李董事長孫榮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就任，黃董事耀興於 112 年 5 月 30 日解任。張董事嘉峰於 112 年 10 月 6 日就任，伍董事錫達於 112 年 10 月 6 日解任。

註 2：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金額係以 112 年度盈餘分配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列計。

註 3：法人代表之酬金金額均包括由法人取得之董事酬勞，其中農業部所派公股代表董事：黃前董事長耀興 (112.5.30 解任)、伍前董事錫達 (112.10.6 解任)、李董事長孫榮、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戴董事克遠、張董事嘉峰等代表人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均依規定悉數由農業部領取，繳交國庫。

註 4：111 年度實際支付董事之退職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新制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舊制退休金 0 仟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代理總經理	張滄郎	7,244	7,244	7,352	7,352	6,701	6,701	1,525	-	1,525	-	0.58%	0.58%	10
副總經理	彭盛隆													
副總經理	劉國瑛													

註 1：112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29 日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黃前董事長耀興兼任，僅支領董事長酬金，總經理職務酬金為 0 元。

註 2：112 年 5 月 30 日至 7 月 11 日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黃前總經理耀興專任。

註 3：張副總經理滄郎於 112 年 9 月 15 日升任代理總經理。

註 4：林副總經理金生於 112 年 10 月 1 日屆齡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黃耀興	黃耀興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劉國瑛	劉國瑛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彭盛隆	彭盛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滄郎	張滄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金生	林金生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註 1：員工酬勞金額係以 112 年度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估列。

註 2：112 年度實際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 7,352 仟元，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新制退休金 108 仟元。

註 3：林副總經理金生於 112 年 10 月 1 日屆齡退休。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代理總經理	張滄郎	0	3,176	3,176	0.08%
	副總經理	彭盛隆				
	副總經理	劉國瑛				
	助理副總經理	鍾俊銘				
	助理副總經理	黃美玲				
	助理副總經理	劉聖鴻				
	公司治理主管	劉季青				

註1：張滄郎代理總經理僅計算112年1月1日至9月14日副總經理身份之員工酬勞。

註2：劉國瑛副總經理於112年7月18日升任，112年1月1日至7月17日為助理副總經理。

註3：許倉銑助理副總經理、劉聖鴻助理副總經理及公司治理主管劉季青均於112年7月19日就任。

註4：112年度財務處長由黃美玲擔任，黃君後於112年7月19日升任助理副總經理並兼任財務處長。

註5：林副總經理金生於112年10月1日屆齡退休、許助理副總經理倉銑於113年4月16日申請退休。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稅後盈餘(仟元)	董事	經理人
111	2,669,649	2.58%	0.49%
112	3,919,051	1.245%	0.58%

註1：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報酬為總經理所得之1.25倍，其餘董事每月各領取2萬元交通費作為報酬，但獨立董事每月報酬為6萬元且不得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註2：本公司章程另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2.4%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1.6%為董事酬勞。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農業部代表人： 李孫榮	6	0	100%	112.5.30 就任
董事長	農業部代表人： 黃耀興	2	0	100%	112.5.30 解任
董事	農業部代表人： 胡忠一	5	3	62.5%	
董事	農業部代表人： 范美玲	7	0	87.5%	
董事	農業部代表人： 戴克遠	7	0	87.5%	
董事	農業部代表人： 張嘉峰	1	0	100%	112.10.6 就任
董事	農業部代表人： 伍錫達	7	0	100%	112.10.6 解任
董事	曹啟鴻	7	1	87.5%	
獨立董事	林世銘	8	0	100%	
獨立董事	翁銘章	8	0	100%	
獨立董事	何彥陞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 112 年 3 月 8 日第 35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議案：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議案：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長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11 年年終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112 年 5 月 3 日第 35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議案：解除林世銘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112 年 8 月 18 日第 35 屆第 13 次董事會

(1) 議案：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 112年11月07日第35屆第15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113年度續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簽證業務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議案：本公司113年稽核工作計畫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2年3月8日第35屆第10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長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111年年終獎金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

應利益迴避原因：黃董事長耀興兼任總經理，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本公司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戴董事克遠、伍董事錫達、曹董事啟鴻。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戴董事克遠、伍董事錫達、曹董事啟鴻。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二)112年5月3日第35屆第11次董事會

議案：解除林世銘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應迴避之董事：林獨立董事世銘。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三、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

(一)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三條第一項規定，本公司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每年度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爰112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期間為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評估範圍：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三)評估方式：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問卷。

(四)評估內容：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含五大面向：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

質、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E.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績效評估包含六大面向：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B.董事職責認知、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F.內部控制。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五大面向：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E.內部控制。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四大面向：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不動產資源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四大面向：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不動產資源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不動產資源委員會決策品質、D.不動產資源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 評估結果：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共計 45 項指標，平均分數皆超過 4 分（優良）。
2. 個別董事績效評估共計 23 項指標，平均分數皆超過 4 分（優良）。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共計 22 項指標，平均分數皆為 5 分（優良）。
4. 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 19 項指標，平均分數皆為 5 分（優良）。
5. 不動產資源委員會共計 18 項指標，平均分數皆超過 4 分（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第 35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第 35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 (三)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5 日第 35 屆第 14 次董事會及 113 年 3 月 7 日第 35 屆第 17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四)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5 日第 35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成立不動產資源委員會。
- (五)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5 日第 35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由董事會辦公室劉主任季青擔任。
- (六)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7 日第 35 屆第 15 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 2022 年度永續報告書。
- (七) 本公司於 113 年第一季完成 112 年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八) 112 年本公司董事總進修時數為 63 小時，平均進修時數 5.7 小時（共 11 位董事及獨立董事）。課程分別有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112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與永續行動方案下董事會之挑戰與責任、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等課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任期：110 年 7 月 28 日至 113 年 7 月 27 日。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世銘	6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翁銘章	6	100%	
獨立董事	何彥陞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審計委員會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1.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職權事項召開會議，經理部門列席說明。
2.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皆列席 112 年度股東常會。

(二)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12 年 3 月 8 日	1. 會計師就 111 年度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2 年 5 月 3 日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一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2 年 8 月 8 日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二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2 年 11 月 2 日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三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2.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12 年 3 月 8 日	1. 111 年 12 月份、112 年 1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2. 本公司 111 年度「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112 年 5 月 3 日	112 年 2 月份、3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2 年 7 月 18 日	112 年 4 月份、5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2 年 8 月 8 日	112 年 6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2 年 9 月 14 日	112 年 7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2 年 11 月 2 日	1. 112 年 8 月份、9 月份董事會稽核報告。 2. 113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1.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考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審閱季度及年度財務報告。
4. 審議公司相關內規。
5. 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業務。
6.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三、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重點之開會決議結果、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 年 3 月 8 日 第 2 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 4.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2 年 5 月 3 日 第 2 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2 年 8 月 8 日 第 2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2 年 9 月 14 日 第 2 屆第 14 次審計委員會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2 年 11 月 2 日 第 2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3. 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 113 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4.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 5.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5.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業已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並設置股務專責單位，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相關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於董事會秘書處下設股務組，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相關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準則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立與關係企業間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且公司與各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業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文規範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均屬禁止內線交易之適用範圍。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二十條明確揭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組織文化、營運型態及長期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且應具備良好素養、產業經驗及知識等專業背景，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健全董事會結構。目前台肥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各具備肥料化工、環境永續、農業推廣、農業經濟、公共行政、不動產經營與管理、會計及財務管理等專長，包含 1 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占比達 11%，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提高女性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目標，年齡區間為 31~79 歲，為學識與經歷兼備之多元專業之組合，彼此間具有互補性，讓經營決策更為宏觀完善，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需求、營運型態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基於公司治理精神，於 112 年 9 月 15 日第 35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成立不動產資源委員會。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業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第 34 屆第 16 次董事會通過「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將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公告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最近一次績效評估（內部績效評估）業於 113 年第一季前完成並將結果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有差異，本公司績效評估結果尚未與個別董事薪資報酬與續任參考做連結。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於 112 年 11 月 7 日第 35 屆第 15 次董事會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編製「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註 1），綜合評估各項影響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情況，另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無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V</p>	<p>本公司設有董事會秘書處作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並由董事會秘書處處長劉季青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職務，執行公司治理業務，業務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7. 協助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及每三年之外部績效評估 8. 督導並精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施情形 9. 推動達成公司治理指標項目，檢視每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之得分要件 10. 辦理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事宜 <p>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91 643 1792 1257"> <thead> <tr> <th>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h>機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9/15</td> <td>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td> <td>3 小時</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td> </tr> <tr> <td>112/11/7</td> <td>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td> <td>3 小時</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td> </tr> <tr> <td>112/11/22</td> <td>112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d>3 小時</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td> </tr> <tr> <td>112/12/12</td> <td>第 19 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開創治理新局提升企業價值</td> <td>6 小時</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r> <tr> <td>113/3/21</td> <td>公司經營權爭奪與法律爭議解析</td> <td>3 小時</td> <td>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機構	112/9/15	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1/7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1/22	112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2/12	第 19 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開創治理新局提升企業價值	6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3/3/21	公司經營權爭奪與法律爭議解析	3 小時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p>無差異</p>
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機構																								
112/9/15	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1/7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1/22	112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2/12/12	第 19 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開創治理新局提升企業價值	6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3/3/21	公司經營權爭奪與法律爭議解析	3 小時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各利害關係人可隨時與發言人或各業務主辦單位接洽聯絡，溝通管道暢通，並依法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業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以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自行辦理股務事務。	有差異，本公司自行辦理股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官網設有中、英文版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財報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架設英文官網，並另提供英文版公司年報、議事手冊及開會通知，充分揭露公司營運資訊。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對外負責發布公司消息，並派專人負責各媒體資訊蒐集與聯繫。法人說明會資料同步置於公司官網，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發布亦指定專人負責。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分別於每季終了45日內、會計年度終了75日內及次月10日前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申報。	有差異，年度財報未提前於次年2月底前公告申報。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V</p>	<p>(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秉持台肥一家人的理念，成立職工福利會，提供員工優質且體貼的福利活動與關懷項目。</p> <p>(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為最大原則，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公告。</p> <p>(三) 供應商關係：依本公司「資材管理準則」，對供應商的品質能力、交貨供應能力、服務團隊能力等定期進行評鑑，以穩定用料品質及確保料源安全。本公司對供應商不僅著重在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等要求，目前逐步導入供應商 ESG 管理，推動供應商自評，藉以瞭解供應商營運風險，作為公司推動供應商 ESG 管理依據，帶領供應商共同發展對環境更友善的生產與銷售模式，更關注人權、勞工福利、職場安全等。</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保障各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對不同類型之利害關係人，本公司各設有暢通溝通管道，以利各利害關係人隨時傳達意見。</p> <p>(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依證交所「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或公司官網。</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依本公司「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依公司目標之合適性與公司不同層級單位連結，訂定各項風險目標、風險評估結果，協助公司即時設計、修正及執行必要之控制作業。</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戶關係管理細則」，由營業單位設立客戶服務中心作為服務客戶之溝通管道，負責客戶溝通與客訴處理。</p> <p>(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向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險金額美金 500 萬，保費美金 6,410 元，保險期間為 112 年 4 月 1 日正午起至 113 年 4 月 1 日正午止。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情形。</p>	<p>無差異</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113年)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於上市公司排名級距為前21%~35%，優先加強事項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未來將制訂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2. 公司未來將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 公司將投入資源支持國內農業技術發展、乾淨能源運用及文化事業發展。 			

註 1：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112 年度）

評估項目	是否違反獨立性
1. 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持有本公司權益證券、貸款或其他債務工具，包括其權利及衍生之利益在內）	否
2.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3.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否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潛在僱傭關係（確定於未來期間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5. 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否
6.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7. 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	否
8.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10. 本公司要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否
11. 為降低公費，對審計服務小組施加壓力，使其不當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否
12. 同一會計師執行簽證業務有否超過七年	否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翁銘章	現職為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經營管理、財務、應用經濟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選任時，業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之書面聲明、工作經歷、學歷證明等資料，以核實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之獨立性，皆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且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1
獨立董事	何彥陞	現職為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副教授，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二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其他	馬振基	現職為國立清華大學化工系特聘講座教授，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化工系博士，曾任美國孟山都公司資深研究工程師、經濟部科技顧問室及技術處顧問、教育部科技顧問室顧問等職務。	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且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於委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並無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	3

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疇：

- (1)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8 日至 113 年 7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 (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翁銘章	5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何彥陞	5	0	100%	
委員	馬振基	4	0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不適用。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 112 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 年 3 月 8 日 第 5 屆第 5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 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長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11 年年終獎金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1. 洽悉。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照案通過。
112 年 6 月 13 日 第 5 屆第 6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 本公司前任董事長離退給與案。 2. 總經理核敘案。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相關離退給與辦法法制化前先行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	提董事會審議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先行緩議。
112 年 8 月 8 日 第 5 屆第 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11 年度員工酬勞案。 2. 助理副總經理核敘案。 3. 董事長核敘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審議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照案通過。
112 年 9 月 14 日 第 5 屆第 8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 代理總經理核敘案。 2. 副總經理退休金核發案。 3. 專職顧問退休金核發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審議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照案通過。

<p>112年11月7日 第5屆第9次薪資報酬 委員會</p>	<p>1.修訂本公司「薪給管理辦法」。 2.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長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薪資調整案</p>	<p>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p>	<p>提董事會審議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照案通過。</p>
---	---	----------------------	-------------------------------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1. 本公司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作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推動組織，並於董事會秘書處下設公司治理組為專責單位，協助「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稟承董事會核定永續發展推動政策，進行各項工作。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委員會成員包含助理副總、各處處長及各廠廠長，下設「公司治理推動小組」、「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綠色承諾推動小組」和「社會參與推動小組」，各小組依不同議題，不定期召開會議或開展專案，並每年至少 1 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推動成果與推動相關情形。</p> <p>2.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職掌功能：</p> <p>(1) ESG 政策方向開展及擬定。</p> <p>(2) 負責蒐集彙整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鑑別與管理 ESG 相關之影響、風險和機會。</p> <p>(3) 訂定績效指標 (KPI)、管理方針、定期檢視 ESG 績效和目標達成度。</p> <p>(4)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ESG 績效及未來策略目標。</p> <p>(5) 定期辦理 ESG 教育訓練。</p> <p>3. 公司編撰之永續報告書呈報董事長審核後發行。</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1. 本公司業於 111 年 11 月 9 日第 35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台灣肥料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有關生產、銷售、資產開發管理與轉投資、財務、資訊等重要營運單位風險管理評估資訊，亦於此次董事會中一併彙總提報。</p> <p>2. 為強化管控與落實執行，111 年 11 月 25 日由總經理核定通過「台灣肥料公司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小組設置要點」，同時成立「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小組」進行持續推動事宜。</p>	無差異
三、 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台中廠、苗栗廠均已完成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建置，並定期實施內部稽查，持續落實執行。證書及有效期限請參考官網 (https://www.taifer.com.tw/csr/PersistenceManagement/ISODocument.html)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推動生產價值鏈整合政策，於台中廠（肥料化工生產基地）規劃最有效益之生產、能源之製程設計讓能源充分循環利用，大幅提升能源效率；台肥運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的再生物料發展循環經濟，如使用廢棄魚鱗萃	無差異

			取魚鱗膠原胜肽粉末；運用酒粕、腐熟木屑、沼渣、稻桿等作為生技有機質肥料等。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深刻瞭解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帶來經濟、環境等方面重大衝擊，爰本公司自主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制度，並每年定期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建立減量目標基準，並據此提出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方案及改善對策。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於每年發布永續報告書中揭露近幾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水資源使用量及事業廢棄物處理量，並以相較於環保法規更嚴格的標準，逐漸強化自主管理，持續推動節能減廢行動。詳細數據請參考本公司發布之永續報告書。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據國際人權公約精神及「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國內法規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函知員工，保障員工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員工查閱及作為本公司管理政策之依歸。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提供員工最完善的福利制度，例如休假、生日禮金、社團活動及製作工作服等，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全體員工各項補助。公司每年按營運績效提報董事會核撥年終獎金，個人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則依據個人工作職責、貢獻度等考核結果，據以核定發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職業安全衛生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為生產各類肥料、化工產品、電子級化學品與資產管理開發之產業，在各項生產及工程活動中，對於安全衛生向極重視，並充分體認安全衛生管理績效為企業追求永續經營發展中至為重要的一環。基於尊重、關懷同仁生命與健康，發揮資源有效運用，達成「工作安全，災害歸零」之目標，推行本公司之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2. 因台中廠及苗栗廠屬「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所規定之甲、丙類工作場所，除依法申請工作場所審查、定期重新評估外，並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針對相關權責、設備維護檢查、工作安全與衛生標準、教育訓練、健康指導及管理措施、急救及搶救、防護設備之使用、事故通報、各類作業工作守則等項目，依據廠內工作特性明訂安全規定，除於廠內公告外，並納入廠內新進人員訓練課程。 <p>工安績效： 112 年失能傷害頻率為 0，且無發生火災事件，達成本年度目標。</p> <p>勞工作業環境監測： 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p>	無差異

		<p>境，依本公司各廠、各辦公據點之屬性，安排每年執行 2 次進行委外之作業環境監測，透過公正之檢測機構測定現場有害物之數值，確保工作人員作業環境安全。</p> <p>工安查核： 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管理辦法，除各廠現場主管及作業人員定期安排自主巡查外，總管理處工安單位並每月安排各廠動態查核，每季末安排 6S 評核作業，針對查核結果限期改善、追蹤後續改善情形，此外，每兩個月召開全公司工安環保會報，針對查核缺失進行統計及檢討。</p> <p>設備安全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各廠使用設備均造列清冊，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進行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112 年各廠危險性機械設備總計 84 座，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確保設備使用安全。 2. 針對總管理處執行業務僅於辦公室之員工，則進行工作場所安全教育訓練，使員工了解大樓安全設備及逃生動線規劃，每半年並配合大樓安排進行消防緊急演練與相關講習。此外，除大樓一樓設置 AED 設備外，本公司各樓層均自設 AED 設備、配置當層急救人員，急救人員均有專業資格，每三年並安排回訓，提升辦公室之安全保護。另，辦公室並有完善之進出與電梯門禁管理系統，管制嚴密，對於員工辦公安全均有完善之保護。 <p>公司近三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91 887 1312 1010"> <thead> <tr> <th>年度</th> <th>教育訓練人次</th> <th>教育訓練人時</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1280</td> <td>2278</td> </tr> <tr> <td>111</td> <td>1379</td> <td>4517</td> </tr> <tr> <td>112</td> <td>1623</td> <td>3767</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驗證情形： 本公司主要生產廠台中廠及苗栗廠皆已取得 ISO 45001 驗證，台中廠有效期限至 115 年 7 月 14 日；苗栗廠有效期限至 115 年 6 月 3 日。</p>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1280	2278	111	1379	4517	112	1623	3767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1280	2278													
111	1379	4517													
112	1623	3767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本公司依據組織策略、個人績效發展及職能強化等需要，為員工建立具效度之培訓計畫，強化專業技術能力與知能，使員工充分發揮其潛能，提高工作品質及績效。112 年辦理專業職能（勞動法令、法規宣導、溝通技巧、內稽內控、生產技術、ESG 永續治理、工程實務）、管理職能（風險管理、中高階主管儲訓系列課程）、核心職能（自主改善、資安宣導、誠信經營與理念、性平職場）等不同職能面向之培訓課程，並結合線上學習平台，透過其內容豐富多元之訓練資源，為主管及員工提供良好的人才培育環境與管道，本公司當年度累計參訓人數共 4,055 人次，總訓練時數達 12,804 小</p>	<p>無差異</p>												

			時。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4條揭示，本公司就自行生產之產品與提供之服務，其行銷及標示應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落實作為如下： 1. 本公司各項肥料產品包裝袋標示及文宣品，皆符合國內肥料管理相關法規。 2. 本公司不動產開發，係依國內建築法規進行設計、營建及管理，關於不動產出售或出租之行銷及產品資料標示，均誠實揭露資訊予消費者，並未違反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3. 為保障顧客的健康與安全，本公司持續完備「肥料產品生產履歷制度」，並導入ISO 22000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每年進行2次內部稽核及1次外部稽核，並登錄衛生福利部「非追不可系統」。 4. 為加強客戶隱私及業務資訊保護，不僅設置「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委員會」訂定個資管理保護政策與制度，更依據「保密實施要點」、「個人資料保護法」嚴格執行，以確保本公司業務機密。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修訂「資材管理準則」，並於供應商合約內容加入ESG條款，要求供應商保障人權及注重勞工權益，且針對主要供應商進行問卷調查，了解供應商對於環境及社會評估落實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最新版 GRI 準則（GRI Standards 2021 年版），並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之準則，作為報告書資訊揭露之參考基礎。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係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針對確信標的資訊執行有限確信程序。	無差異
六、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實踐永續之遵循依據，以公司治理、環境永續及社會責任等三大構面，擘劃政策、推動計劃及執行管理方針等，並將每年 ESG 執行情形，透過編製及發行永續報告書，向各利害關係人展現及報告。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台肥多年來致力推廣合理化施肥教育及施肥示範田，每年投入人力資源及費用，並獲致成果。經統計，2020年至2022年總共投入約4,891人次進行推廣活動，逾36,000位農友參加，投入執行經費為14,393,209元，共舉辦1,216場合理化施肥講習會、示範田及線上服務。 2. 關懷獨居長者，台灣肥料公司111年2月捐贈特級鳳梨釋迦給扶助年長者的團體「華山基金會」，讓基金會分送給長輩們。台肥公司也由資產開發管理處主管代表，帶著同仁一同前往獨居長者家中探訪，希望「釋放」溫暖。 3. 獎助就讀農業化工優秀學子、培育產業人才，發放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111年優秀獎學金。 4. 關懷台灣農業、永續生態，包場播放台灣本土紀錄片《他還年輕》。				

5. 協助偏鄉弱勢住民找回自我價值與定位，贊助舊視界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拍攝紀錄長片《遠離祖靈的孩子》及辦理巡迴校園放映。
6. 透過農業非營利組織，建立合作平台、擴大交流。結合政府推動農業政策，贊助「自由時報111年農業碳權座談會」、協辦「中華民國農學團體111年聯合年會論壇活動」，並贊助「台灣大豆產業策略聯盟」年會、「國產大豆玉米輪作暨糧農循環有機質肥料入大田機械操作示範記者會」。

本公司氣候相關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風險管理監督單位，負責監管包含氣候相關風險在內之各項風險，在治理方面係採任務編組方式運作，公司成立「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一級主管為小組成員，負責推動、執行包含氣候風險在內之風險管控業務，且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向董事會至少報告一次運作情形。</p> <p>「台肥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負責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實施鑑別及評估，該委員會定期邀集相關小組成員召開「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討論會議」，針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進行討論，再由相關部門提出因應措施。此外，「審計委員會」亦負責部分氣候相關議題之治理，透過召開會議討論相關議題，聽取內部稽核主管報告與氣候風險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之各項工作，以及稽核發現事項。</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為提升組織氣候韌性，降低氣候變遷對本公司業務、財務及營運之衝擊，茲就短期（3年以內）、中期（3至5年）、長期（5年以上）評估相關氣候風險與機會，及其對公司業務、財務、策略之影響，並規劃各項行動以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th> <th rowspan="2">風險類別與機會</th> <th colspan="3">對業務、財務、策略之影響與因應行動</th> </tr> <tr> <th>短期（1~3年）</th> <th>中期（3~5年）</th> <th>長期（5年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風險</td> <td>實體風險</td> <td> 1. 颱風、暴雨、落雷事件增加 2. 颱風、暴雨可能造成廠區淹水導致停工，落雷可能導致廠房、港口設備損毀 </td> <td>短期會短暫影響工廠生產以及貨品運輸，但對財務影響低，可於廠區加裝防水閘門及設備上加裝避雷設施。</td> <td></td> </tr> <tr> <td></td> <td> 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2. 久旱不雨可能導致停止供水 </td> <td></td> <td>中期會使製造成本增加，並影響工廠生產，但對財務影響不高，可先與水車公司簽訂購水合約。</td> </tr> <tr> <td>轉型風險</td> <td>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費）</td> <td>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繳納碳稅（費）會使營運成本或營業費用增加，須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碳排。</td> <td></td> </tr> <tr> <td></td> <td>低碳製程技術</td> <td></td> <td></td> <td>開發新低碳製程技術，會提高研發成本，若開發失敗會造</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風險類別與機會	對業務、財務、策略之影響與因應行動			短期（1~3年）	中期（3~5年）	長期（5年以上）	風險	實體風險	1. 颱風、暴雨、落雷事件增加 2. 颱風、暴雨可能造成廠區淹水導致停工，落雷可能導致廠房、港口設備損毀	短期會短暫影響工廠生產以及貨品運輸，但對財務影響低，可於廠區加裝防水閘門及設備上加裝避雷設施。			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2. 久旱不雨可能導致停止供水		中期會使製造成本增加，並影響工廠生產，但對財務影響不高，可先與水車公司簽訂購水合約。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費）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繳納碳稅（費）會使營運成本或營業費用增加，須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碳排。			低碳製程技術			開發新低碳製程技術，會提高研發成本，若開發失敗會造
項目	風險類別與機會	對業務、財務、策略之影響與因應行動																												
		短期（1~3年）	中期（3~5年）	長期（5年以上）																										
風險	實體風險	1. 颱風、暴雨、落雷事件增加 2. 颱風、暴雨可能造成廠區淹水導致停工，落雷可能導致廠房、港口設備損毀	短期會短暫影響工廠生產以及貨品運輸，但對財務影響低，可於廠區加裝防水閘門及設備上加裝避雷設施。																											
		1.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2. 久旱不雨可能導致停止供水		中期會使製造成本增加，並影響工廠生產，但對財務影響不高，可先與水車公司簽訂購水合約。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費）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繳納碳稅（費）會使營運成本或營業費用增加，須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碳排。																											
	低碳製程技術			開發新低碳製程技術，會提高研發成本，若開發失敗會造																										

				成財務損失，須成立專業研發中心並尋求外部研發團隊支援。	
		淨零碳排趨勢			購置節能減碳設備會使運轉成本增加，須審慎評估投資並尋求外部銀行財務支援。
機會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興建綠色建築、使用再生能源，依循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透過標準化作業流程及 PDCA 循環改善模式，於日常作業中持續改善能源績效	採購節能設備、尋找低碳之替代原物料	採用環境管理系統追蹤能源使用狀態
	新低碳產品研發創新		提升低碳產品銷售比率，進而提升營收	採用低碳原物料，重新配置產品成分	低碳綠色產品研發創新
	提升企業聲譽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揭露提升企業綠色形象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公司重視氣候相關問題且投入行動之企業文化	持續提升企業永續評比成績，建立企業優良形象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p> <p>本公司透過內部討論、盤點及評估，辨識出颱風、暴雨、落雷事件增加，以及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等對生產或運輸階段有潛在風險。颱風、暴雨會造成廠區淹水導致營運據點停工，落雷導致廠房、港口設備損毀，導致短暫無法出貨，在降水模式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部分，久旱不雨導致停止供水則會影響產線正常運作，缺水時須透過降低用水、水車運水或與他廠調貨等方式維持供貨，造成生產效率不彰、營運成本的提升。</p> <p>針對颱風、暴雨、落雷事件增加，公司已於廠區加裝防水閘門及設備上加裝避雷設施，以避免廠區淹水、港口設備損毀，造成無法生產或出貨。至於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之風險，本公司已先與水車公司簽訂購水合約，同時積極尋找可合法開鑿之地下水井以為因應。</p> <p>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對於轉型風險，低碳經濟轉型可能需面臨廣泛的政策法規變革、技術及市場變化。根據這些變化之性質、速度與重點，在分析時間範圍內，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費）、低碳製程技術以及淨零碳排趨勢等主要影響要素，可能使公司之營業成本增加、營業費用增加或銷售量降低，而研發失敗甚至造成財務損失。</p> <p>考量目前公司已逐漸朝低碳產品之生產銷售且持續研發創新並拓展相關多元產品，各情境下市場銷售尚未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公司著重於營業成本之分析。在低碳轉型情境下，碳稅、碳費對公司之財務影響主要在於公司自身營運和供應鏈成本增加。</p>			

	<p>公司已藉由導入節能減碳專案，對營運及供應鏈追求最大限度以減少能源消耗、水源消耗及廢棄物等對環境與氣候之影響，同時致力於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碳排、興建綠色建築、使用再生能源並投資綠色能源設備，此外更將成立專業研發中心投入綠色產品研發創新以符合淨零碳排市場發展趨勢，同時排除相關轉型風險。</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控管最高決策單位，直接督管各營運單位之風險治理工作。為將風險管理融入日常作業及決策運作，針對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各類風險，經由辨識、分析、評量及採取必要回應，以確保達成永續經營發展目標，本公司已於 111 年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設置「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小組」，負責辨識、分析、評量企業營運之風險，包含極端氣候可能帶來之實體與轉型風險，並主導相關因應措施之規劃。</p> <p>風險執行與推動小組依據各營運部門業務範疇，整合及管理可能影響營運與獲利的風險，並針對生產、銷售、資產開發管理與轉投資、財務、資訊、行政及董會研發等七大面向進行風險鑑別與彙整，再根據風險識別結果、各營運部門因應措施規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提出風險評估執行情形報告，並定期追蹤風險管理執行情況，檢討風險管控結果，以期強化企業體質。</p> <p>此外，因應氣候變遷之淨零碳排行動，已責請相關營運單位納入年度計畫書之策略管理項目，並推動環境面向之關鍵績效指標 KPI，將淨零碳排 KPI 納入部門績效考核之部門關鍵績效指標，按季評核執行進度與執行成效，據以落實環境面執行工作。</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故不適用。</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本公司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主要為發展「乾淨能源事業」，包括「台中廠新建置二座二萬噸液氮儲運系統」、「低碳氮關聯氫能產業及節能減碳等永續發展事業之投資」：</p> <p>1. 「台中廠新建置二座二萬噸液氮儲運系統」計畫內容：</p> <p>(1) 計畫概要：因應「氣候變遷因應法」及「2050淨零排放」政策，台肥公司欲善用液氮優良之能源特性，及台中廠液氮儲運業務與地理優勢，新建置二座二萬噸液氮槽及碼頭液氮填充站等，以長期穩定供應國內外新能源需求，為國家能源轉型、氫能發展及低碳運具等目標建立良好基礎。本案為液氮各項應用之基礎設施，目前除因應本案需求供應國內燃煤電廠混燒外，亦可以因應未來氮裂解氫氣、氮燃燒發電、氫能電池、船舶添加液氮燃料、電子級氨水擴廠、其他液氮下游開發應用。</p> <p>(2) 計畫期程：2023年8月-2027年12月。</p> <p>(3) 總投資額：新台幣30億元。</p> <p>2. 低碳氮關聯氫能產業及節能減碳等永續發展事業之投資：</p> <p>(1) 計畫概要：以潔淨能源等永續發展相關領域事業為標的進行產業研究，必要時展開案源開發或深入完整之可行性研究作業，以作為本公司事業發展策略之延伸應用；另配合政府政策需求執行任務。</p> <p>(2) 總投資額：目前規劃每年預計備用投入金額為新台幣0.6億元。</p> <p>本公司以前一年度或基準年度為比較基期，用以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如下：</p> <p>1. 轉型風險：易受低碳經濟轉型影響之經營活動影響之數額及百分比。</p> <p>(1)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較基準年度（2015年）減量2%</p> <p>2. 實體風險（易受洪水、乾旱等氣候變遷影響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1) 單位能源使用量：較前一年度減量1%。</p>

	(2)用水密集度：較前一年度減量 1%。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無訂定內部碳定價。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設定 2050 年達到淨零排放之目標，以製程溫室氣體減量、低碳能源替代及再生能源使用為主要碳排減量手段，同時密切關注新發展之淨零科技及法規並評估導入，將於積極執行各減碳方案後，再行評估以購買減量額度或再生能源憑證以達淨零之目標；本公司現階段未購買減量額度及再生能源憑證，目前再生能源以自發自用為主，2023 年新建置太陽光電系統 755 峰瓩，預計 2024 年全公司再生能源自發自用電量達 96 萬度。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本公司（資本額 50~100 億元）配合金管會訂定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案，進行碳盤查作業，預計於 2025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2024 年為溫室氣體基準年），2027 年完成確信作業，另子公司配合母公司時程辦理相關作業。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本公司台中廠因特殊製程為環境部所列管單位（碳排放當量超過 2.5 萬噸），依循環境部訂立之法規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故確信範圍訂為本公司台中廠，先行進行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經第三方公正單位（艾法諾）查證通過，而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之確信時程已排訂為 2024 年 9 月，亦符合法規時程。 確信準則：ISO/CNS ISO 14064-1:2006、溫室氣體查驗指引（99.12）、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105.1.5）、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111.5.18）、環保署相關規定。 確信意見：依據查證人員所執行之查驗過程與程序，有充分證據顯示受查驗組織之溫室氣體主張不具實質差異，且係根據協議之查驗準則規範的溫室氣體量化、監測與報告的國際標準予以準備，並公正地呈現溫室氣體數據及相關資訊。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台中廠訂定 2022 年為溫室氣體數據之基準年，其盤查數據如下所示：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排放量約 451,006 噸二氧化碳當量。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排放量約 43,909 噸二氧化碳當量。 全公司配合政策時程，設定 2024 年為溫室氣體基準年，後續將執行之行動計畫如下： (1) 台中廠製程尾氣溫室氣體減量計畫。 (2) 廠區設置太陽光電。 (3) 燃油鍋爐改天然氣等行動計畫。 減量目標：2050 年淨零排放。 減量目標減量達成情形：將於公司永續報告書公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有關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明示誠信經營政策及作法說明如下： 1. 台肥於公司簡介、三年經營策略及公司網站中，皆揭露以「誠信」為首要核心價值，並公司內部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企業文化及良好風險控管機制，健全企業永續經營及發展。 2. 本公司每年編製之永續報告書中，亦闡述本公司誠信經營承諾及執行績效。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台肥公司、旗下子公司及有實質控制權之轉投資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落實誠信經營最高指導原則及行為準則。為貫徹執行誠信經營方針，台肥公司亦訂頒「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員考核辦法」，作為不同層級人員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另也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詳列檢舉辦法、調查程序與檢舉人保護政策等，據以落實執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於採購前須先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採購買賣或工程等契約書中明訂「乙方在本合約簽訂前或有效期間內，絕不以任何財物餽贈甲方員工，倘乙方違反本條規定時，一經查實，甲方得逕將本合約解除，並永遠取消乙方與甲方各種買賣行為或承包甲方各項工程權利。」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隸屬於董事會之董事會秘書處、稽核室、經理部門行政處共同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政策及相關執行事項。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如本公司員工發現其上行為時，得向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並以保密方式處理。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	V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建立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	無差異

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準則」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並作成書面稽核報告於每次董事會中提報。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112 年邀請惇安法律事務所羅祖芳律師、李昱霆律師、劉孟哲律師及王奕雅律師擔任講師，舉辦主題為「誠信經營暨 ESG 相關政策說明講座」的宣導講座，本次講座課程時間共計三小時，合計 199 位同仁參與。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檢舉人可透過寄送紙本信函或 email 至指定地址或電子信箱提出檢舉，並設立稽核室為受理檢舉專責單位。另依據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10 條（獎勵辦法）給予檢舉人或有功人員適當獎勵。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依「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六條已規定詳盡之調查程序進行與保密程序。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9 條規定，對於檢舉人和參與調查過程之人，公司除了保密，亦予以保護以避免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官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宣導資訊及推動成效；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舉辦相關訓練課程。有關誠信經營的推動成效請詳官網。 https://www.taifer.com.tw/Investors/CorporateGovernance/IntegrityManagement.htm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運作依守則規範辦理，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推動成效均記載於年度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內及官網，供大眾參閱。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可參閱本公司官網連結：

<https://www.taifer.com.tw/FileUploadCategoryListC005110.aspx?CategoryID=31da8b88-2653-4cc2-834a-0d449891f654>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想更進一步瞭解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前往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下公司治理項目。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含委託代理2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孫榮



總經理：張滄郎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2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12 年 6 月 28 日)

項次	內容	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業已寄發各股東查閱。
2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1. 業已寄發各股東，並據以發放股東紅利、董事及員工酬勞。 2. 112 年 8 月 8 日第 35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分派股東之現金股利每股 2.5 元，訂於 112 年 9 月 2 日為分配股息基準日。
3	解除林世銘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4	增選本公司第 35 屆獨立董事乙名，經全體股東投票由蘇昱彰先生當選。	業依決議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年月	內容
112 年 3 月	一、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三、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通過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六、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七、通過本公司新竹 D7 住一土地招標案。
112 年 5 月	一、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修正「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三、通過修正「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112 年 5 月	一、通過由李孫榮董事擔任董事長。
112 年 8 月	一、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分派股東之現金股利每股 2.5 元，擬訂於 112 年 9 月 2 日為分配股息基準日。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112 年 9 月	一、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職務擬由張副總經理滄郎代理。 二、通過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資源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通過委任范董事美玲、曹董事啟鴻、林獨立董事世銘、翁獨立董事銘章及何獨立董事彥陞五人擔任本公司第一屆不動產資源委員會委員。

年月	內容
	四、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五、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擬由董事會辦公室劉主任季青擔任。
112年11月	一、通過編訂本公司113年度事業計畫書暨營業預算案。 二、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11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三、通過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112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四、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稽核工作計畫。 五、通過委任蘇昱彰先生擔任本公司第1屆不動產資源委員會委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3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黃耀興	109年2月12日	112年5月29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
總經理	黃耀興	105年9月1日	112年7月11日	辭職
公司治理主管	鍾舜華	109年5月1日	112年7月18日	職務調整
總稽核	高秉煌	111年12月6日	112年9月25日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黃美玲	106年5月1日	113年3月6日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	112.1.1~112.12.31	4,400	100	4,500	
	林恆昇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制度修訂諮詢服務公費。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移轉資訊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農業部	0	0	0	0
	代表人：李孫榮	0	0	0	0
董事	農業部	0	0	0	0
	代表人：胡忠一	0	0	0	0
董事	農業部	0	0	0	0
	代表人：范美玲	0	0	0	0
董事	農業部	0	0	0	0
	代表人：戴克遠	0	0	0	0
董事	農業部	0	0	0	0
	代表人：張嘉峰	0	0	0	0
董事	曹啟鴻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翁銘章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彥陞	0	0	0	0
代理總經理	張滄郎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金生(註)	0	0	0	0
副總經理	彭盛隆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國瑛	0	0	0	0
助理副總經理	黃美玲	0	0	0	0
助理副總經理	鍾俊銘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劉季青	0	0	0	0

註：於 112 年 10 月 1 日屆齡退休。

(二) 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農業部	235,886,376	24.07%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李孫榮	0	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胡忠一	0	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范美玲	0	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戴克遠	0	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張嘉峰	0	0	0	0	0	0	無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0	4.0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林衍茂	0	0	0	0	0	0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8,218,000	3.9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吳宏謀	0	0	0	0	0	0	無	無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468,000	2.19%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黃思國	0	0	0	0	0	0	無	無	
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	16,916,000	1.73%	0	0	0	0	保倉達投資(股)公司 威昌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呂百倉	0	0	0	0	0	0			
保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75,000	1.41%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威昌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呂百倉	0	0	0	0	0	0			
海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433,000	1.37%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代表人為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王雲娥	0	0	0	0	0	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928,000	1.32%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鄭泰克	251,000	0.03%	0	0	0	0	無	無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	12,245,000	1.25%	0	0	0	0	無	無	
威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17,000	1.23%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保倉達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呂百倉	0	0	0	0	0	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3月31日
單位：股（元）；%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38,609,150 股	100.00	0	0.00	38,609,150 股	100.00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0	0.00	1,414,989 股	100.00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0	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股	100.00	0	0.00	240,000,000 股	100.00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39,050 股	100.00	0	0.00	739,050 股	100.00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 股	100.00	0	0.00	1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0	0.00	10,965,000 股	51.00	10,965,000 股	51.00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已進入解散清算程序)	美金 254,557	100.00	0	0.00	美金 254,557	100.00
朱拜爾肥料公司	6,715 股	50.00	0	0.00	6,715 股	50.00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5,590,795 股	32.52	0	0.00	5,590,795 股	32.52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8月	10元	980,000	9,800,000	98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8億元(註)	無	無

註：證期會89年7月12日(八九)台財證(一)第六〇三八七號函核准在案。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仟股)	未發行股份(仟股)	合計	
普通股	980,000	0	98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3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僑外人	合計
人數	7	33	377	82,886	335	83,638
持有股數	257,980,316	163,008,327	140,416,897	295,649,627	122,944,833	980,000,000
持股比例	26.32	16.64	14.32	30.18	12.54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3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4,367	1,511,070	0.15%
1,000 至 5,000	30,414	61,109,745	6.25%
5,001 至 10,000	4,221	33,999,768	3.47%
10,001 至 15,000	1,257	16,436,725	1.68%
15,001 至 20,000	880	16,455,089	1.68%
20,001 至 30,000	750	19,503,506	1.99%
30,001 至 40,000	394	14,227,551	1.45%
40,001 至 50,000	291	13,625,561	1.39%
50,001 至 100,000	484	35,327,148	3.60%
100,001 至 200,000	300	41,861,920	4.27%
200,001 至 400,000	135	37,729,119	3.85%
400,001 至 600,000	42	20,617,000	2.10%
600,001 至 800,000	16	11,071,458	1.13%
800,001 至 1,000,000	11	10,231,508	1.04%
1,000,001 以上	76	646,292,832	65.95%
合計	83,638	980,000,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農業部		235,886,376	24.0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0	4.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8,218,000	3.90%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468,000	2.19%
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		16,916,000	1.73%
保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75,000	1.41%
海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433,000	1.37%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928,000	1.32%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TF 基金專戶		12,245,000	1.25%
威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17,000	1.2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5)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70.5 元
最低			52.9 元	50.6 元	62.5 元
平均			61.46 元	70.95 元	65.9 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5.86 元	54.14 元	56.76 元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1.64 元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80,000	980,000	980,000
	每股盈餘		4 元	2.72 元	0.33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尚未分配	2.50 元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2)		15.37	26.08	—
	本利比 (註 3)		—	28.3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註 4)		—	3.52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13 年每股市價係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之資料，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註 6：111 年度與 112 年度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如下：

第廿五條第三、四項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2)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狀況，並基於平穩股利及公司轉型需求，於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可供分配盈餘以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依據董事會所擬議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本次擬配發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6 元，總計發放新台幣 2,548,000,000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事：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二項：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及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 108,119 仟元及董事酬勞 32,886 仟元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項，以 112 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 2.4% 及不高於 1.6% 估列，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 112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如下表），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項，以 112 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 2.4% 及不高於 1.6% 估列，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於 113 年度調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108,119
員工股票酬勞	無
董事酬勞	32,886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已列入（111）年度費用，實際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員工酬勞	81,427	81,427
董事酬勞	54,285	54,285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台肥公司以「肥料化工」、「不動產開發暨投資」兩大事業部門為發展主軸，輔以內部支援管理單位依功能區分為五個部分，茲分別說明如下：

1. 肥料化工事業：

(1) 肥料產品：

除原肥料產品外，順應農業發展趨勢及政府推動友善農業環境政策，將持續拓展綠色農業產業，朝向肥料有機化發展，同時投入農業生技新產品開發，推展利基型肥料產品。期以肥料專家經驗、農友牌價值、產業龍頭等優勢條件，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同時於各地評估適當合作機會或投資計畫，尋求肥料本業再發展的新契機。

(2) 化工產品：

以既有自產或買賣化工及電化產品範籌為起點，持續研發相關生產技術以增加產品多元化，並透過整合上下游供應鏈與提升至電子級產品來擴大銷售市場及涵蓋產業，建構穩定獲利成長動能。

(3) 貿易物流：

配合現有原物料採購業務，利用台中港專用碼頭結合自由貿易港區規劃優勢，興建多座化工儲槽以進一步擴大進口採購、卸儲、轉口貿易業務，積極轉型為產品整合服務者及相關原物料供應者角色。

2. 不動產開發暨投資事業：

(1) 不動產開發：

舊廠工業用地因區域環境變遷，已陸續經由地方政府變更為非工業用地，並隨都市發展成為精華地區，其中以南港經貿園區商業用地最具價值，次為新竹科商園區及高雄特貿園區用地，此園區土地皆變更為可供旅館、購物中心、辦公室等具高價值使用之商業土地。

目前南港經貿園區「C2 旅館及辦公室開發案」辦公大樓，於 110 年第 4 季取得使照後開始啟用營運，招商成果豐碩，已吸引多間國際級科技公司進駐辦公，A 棟旅館棟由漢來飯店經營，已於 112 年第 4 季開始營運，另南港經貿園區 C4 商辦開發案已開工。

配合國家科技產業發展政策推動「竹科 X 計畫」，台肥第一棟商辦大樓新竹「TFC ONE」出租率達 100%，吸引國內外重要科技大廠進駐，D6 街廓以設定地上權予竹科管理局興建辦公大樓，新竹 D7-B 街廓已取得建築執照，目前辦理容積移轉變更設計中，後續將陸續分期開發 D7、D5 街廓土地為商用不動產，轉型為「新竹商務園區」。

(2) 投資事業：

112 年是台肥從傳統產業轉型至能源產業的元年，10 月份舉辦的「台肥低碳氫之氫能技術研討會」明確指出，台灣要發展氫能，氫能是最佳載具，我們是台灣發展潔淨能源的基礎。除了從原有投資夥伴進口低碳氫外，亦商討增加更多綠色產品的產量，另外開始研議新增液氫儲槽、太陽能光電綠能等投資案的可行性，期望能將台肥昔日之「大地養分供應者」，華麗轉身成為

「乾淨能源提供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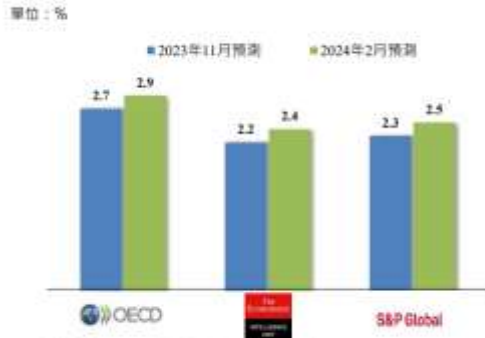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總體經濟環境

(1) 國際經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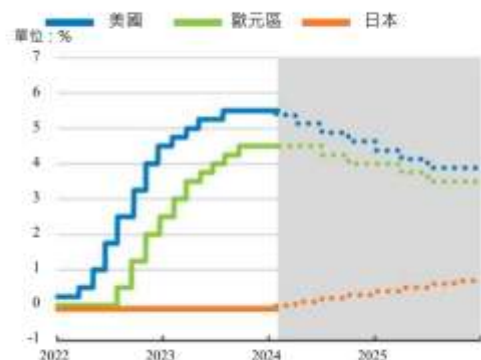
全球通膨壓力逐漸緩解，美國、歐元區等多數先進經濟體可望逐步推動降息，日本則因薪資提高與通膨朝 2% 目標實現，考慮結束負利率政策。主要經濟預測機構均上修 113 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值，惟高利率滯後效應及地緣政治風險恐制約全球經濟成長表現。

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值



資料來源：1. OECD, OECD Economic Outlook, Feb. 5, 2024.
2. EIU, Global outlook summary, Feb. 14, 2024.
3. S&P Global, World Overview, Feb. 15, 2024.

先進經濟體政策利率預測



資料來源：OECD, OECD Economic Outlook, Feb. 5, 2024

(2) 國內經濟

行政院主計總處 2 月預測今年經濟成長 3.43%，較 112 年 11 月預測上修 0.08 個百分點，主因全球終端需求逐漸回溫及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擴展，加以國內就業市場改善及股市創高之財富效果、數位及淨零轉型相關投資，均維繫經濟成長動能。受惠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持續擴展，加以我國半導體產業具競爭優勢，可望維繫出口動能；另國內消費持續熱絡、數位及淨零轉型投資擴增，亦將同步推升經濟成長。近期國內外主要機構預測我國 2024 年經濟成長率介於 2.7% 至 3.43%。



資料來源：各發布機構。

展望 113 年，主要經濟體高利率環境仍制約投資及消費需求，惟隨通膨壓力趨緩，各國緊縮貨幣政策可望逐漸放鬆，有助改善全球經濟前景。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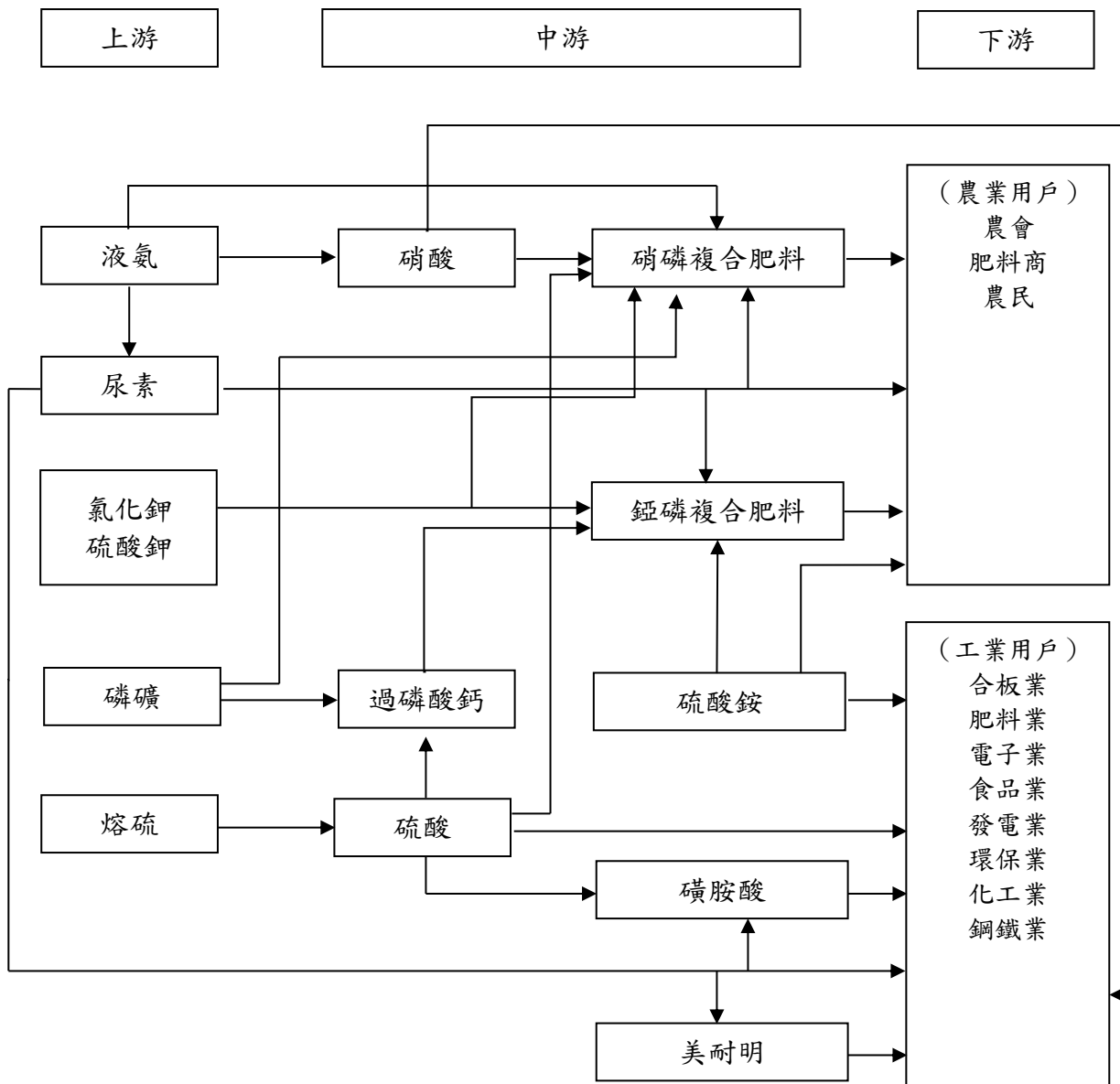
(1) 肥料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 A. 肥料產業與民生息息相關，歷史悠久，屬成熟且必須產業，近期政府推行肥料有機化政策，朝向友善農業環境發展，政府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有機質複合肥料已經逐步取代傳統複合肥料。
- B. 國內缺乏製肥原料，幾乎全數仰賴進口，受國際製肥原料價格影響生產成本，惟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國內肥料價格長期受政府約束。

(2) 化工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台灣欠缺天然資源，化工產業發展缺乏競爭力，故近年來外移嚴重，目前本公司所營產品中除硝酸、磺胺酸、發煙硫酸因產品本身或副產品有運輸與儲存限制仍在台灣生產，其餘包括液氨、工業尿素等多以進口貨源取代；下游市場則除磺胺酸外銷歐美外，其餘產品則以供應台灣內需為主，在市場相對成熟與飽和下，雖難有拓展空間但相對穩定。

我國肥料化工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電子級化學品泛指可使用於電子產業製程或廠務端的各項化學品，產品項目從單質有機溶劑、單質鹼酸溶液至各種不同比例的配方。目前產品應用於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等產業之黃光顯影、剝離、蝕刻、研磨、清洗等製程中。

112 年國內半導體產業產值已突破新台幣 3 兆元以上，直接就業人口超過 20 萬人，且其附加價值率超過 50%，貢獻台灣 GDP 超過 15%。雖然疫情及俄烏戰爭造成全球通貨膨脹及經濟萎縮，但 IC 產業受惠於 5G、AI、電動車等產業蓬勃發展及宅經濟的助攻下，整體半導體產業有望逐步成長 10% 左右，且國內「護國神山」台積電持續增加資本支出，預料將帶動相關供應鏈及化學品需求向上增長；面板產業上半年因疫情影響再加上美中貿易戰的轉單效應，而造成需求增長的情況，但下半年因俄烏戰爭及通貨膨脹的干

擾，產能利用率向下修正約 30%左右，國內二大龍頭廠商友達及群創將針對現有產能，持續調整產品組合以獲取最大營業利益，期間勢必也將帶動相關化材、耗材及關鍵零組件的需求微幅調整；LED 產業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晶片和封裝平均價格大幅下滑，展望未來 LED 產業年複合成長率將不容易出現如過去 10%以上的成長幅度，但仍有成長空間；台灣的太陽能業者將減少國內生產太陽能板的產能，並將垂直整合其中國、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等第三地合作代工廠，以發展後段模組、太陽能電廠及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為未來營運方向。總體而言、在中國結束新冠肺炎封控清零措施後，全球及台灣電子級化學品的需求量仍將因各產業的創新應用與產能持續拓展，而呈現正成長的趨勢，由此可知電化品市場仍有其發展空間。

電子級化學品屬開放式的完全競爭態樣，未來本公司將調整銷售策略及定位，以致力於達成不同產業及不同客戶的品質要求，並依客戶品質及供貨穩定的需求深化產品生產控管、品質保證能力、技術支援協助及完整售後服務，除既有面板產業客戶外，將向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以發展半導體產業需求產品，並向下擴展尋求太陽能及 LED 產業具發展的利基產品，以期結合目前苗栗廠自產氨水、硝酸及有機溶劑等產品，加上可提供的蒸餾、調配、分裝及廢液回收等能力，並擴大買賣產品品項以提供客戶一站購足的全方位服務。

(4) 深層海水水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

海洋蘊藏豐富的資源，尤其是深度 200 公尺以下的深層海水，具有低溫、潔淨、富含礦物質和營養鹽應用等多項特性，台灣深層海水產業應用主要於水產養殖及食品方面，除此之外尚有農業應用、健康美容醫療如海洋療法及環保海洋溫差發電等，政府持續推動深層海水產業鏈上中下游的串連，引入民間之商業活動多聚焦於下游應用，本公司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及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為台灣深層海水產業的重點發展企業，包含深海礦物質應用及水品開發銷售外，亦自行建立多階段深層海水繁養殖生產系統，增加水產品開發及銷售，利用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土地與資源，積極招商引入相關上、下游廠商，結合各產業進駐共同開發，共同加值深層海水產業產值。

(5) 土地開發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根據 112 年第 4 季國泰房地產指數，相較上一季與去年同季皆為價穩量增。本季開價、議價率及成交價皆維持穩定；推案金額小幅增加，銷售率及成交量皆大幅增加。央行下修 2023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1.40%，並維持政策利率不變。進一步觀察各地區表現，相較去年同季，成交價部分，除新竹、台南下跌外，其餘地區成交價呈穩定或上漲；成交量部分，除新竹、台南減少外，其餘地區成交量呈穩定或增加。從四季移動趨勢觀察，與 2013、2014 年波段高點相比，各地區本波成交價仍超過前次波段高點，惟漲勢有趨緩現象；成交量呈現兩極發展，桃竹以北地區仍處相對低檔，中南部地區已超過前次波段高點。

本季在平均地權條例及總統大選等影響下，全國推案量年減一成多；交易量則受惠於景氣復甦出口表現回穩、台股大漲等因素而回升。綜合本季房市，相較上一季及去年同季皆為價穩量增，房市表現偏熱；在「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措施繼續推動下，平均地權條例及囤房稅 2.0 預期將持續發酵，且央行未鬆綁管控政策，同時通膨相較去年已然趨緩的狀況下，大選過後房市仍須持續觀察。另從全年回顧來看，自住需求仍是 2024 年房市撐盤主力，延續 2023 年走勢，2024 年房市預期走向價量盤整態勢。

商辦大樓市場方面，依據信義全球資產公司發布 112 年第 4 季商用不動產市場季報，第 4 季上市櫃法人商用及土地市場累計成交金額突破 600 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 91%，又以企業總部、科技廠辦等辦公室產品最受買方關注，在年底旺季加持下，第 4 季辦公室交易量上衝至 321 億元，居 2023 年季表現最佳。

統計第 4 季上市櫃法人商用不動產交易規模為 506 億元，年增 61%。分析交易產品類別，辦公、廠辦交易額為 321 億元，佔 63%；廠房、工業土地等工業地產交易額為 101 億元，佔 20%；旅館、店面交易額為 84 億元，佔 17%。

第 4 季土地市場交易規模為 167 億元，年增 364%。2023 全年土地市場投資動能疲弱，但已看到打底回穩跡象，今年選後房市在剛需買盤支撐下，建商有機會加強土地布局力道。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支出

項目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第一季
	研究發展支出 (仟元)		42,570	44,543
占營業額比率 (%)		0.28%	0.3%	0.36%

2. 最近二年工作成果

配合公司開創性發展策略及轉型跨足高科技產業之走向，本公司研究發展採取加強與國內外研究機構或業界合作，引進新技術，縮短開發時程，以能適時切入高科技產業市場；並持續深耕本公司微生物發酵技術，建立酵素水解萃取技術、深層海水高經濟水產養殖技術、化學品純化技術開發等關鍵核心技術。

(1) 生技肥料的開發

A. 農業微生物菌種之應用

a. 循環農畜業資材開發

本公司配合農業部推動 2040 年達到農業淨零排放政策，依循農業部門淨零排放四大主軸之二：減量與循環，積極投入農業剩餘資源開發，目前已開發出添加菇包木屑、雞糞等國內循環資材之有機複合肥料與有機質肥料產品，可促進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並增加肥料之有機質含量，提升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亦評估生物炭應用於肥料，生物炭與泥炭之理化性質皆極為穩定，惟生物炭是經過高溫限氧裂解過程產生之高比表面積固態產物，具農業循環利用、土壤改良及微生物載體特性，適當的使用可有助於作物生長，並具有取代肥料中部分泥炭的潛在價值。目前持續接洽廠商找尋生物炭穩定供給來源，並評估生物炭取代有機複合肥料中泥炭之可行性。

b. 熱普通鏈黴菌 *Streptomyces thermovulgaris* 微生物肥料商品化技術開發

本公司為提升有機質肥料產品之功能性及競爭力，於民國 108 年 3 月委託「國立中興大學」開發防治根瘤線蟲之多功能有機質肥料，完成誘導

放線菌菌群堆肥製作試驗，確認可利用資材之最適組成配方及添加比例，並篩選出具防治根瘤線蟲之潛力菌株 h73 號及 20 號。此後至民國 111 年持續完成「具防治根瘤線蟲之多功能性生技產品先期開發及防治根瘤線蟲之堆肥量產試驗品之品質及田間試驗效果鑑定」試驗，確認放線菌菌株 h73 號經多基因位點序列分析顯示為 *Streptomyces thermovulgaris*，而菌株 20 號可能為 *Streptomyces* 新種，也開發 S8 培養基配方，有助於增加兩菌株之菌數。

經農業科技研究院進行之肺急毒與致病性試驗及口服急毒與致病性試驗結果顯示，*Streptomyces thermovulgaris* CHA 610（即菌株 h73）無毒性。田間試驗結果顯示，施用 CHA610 菌液可降低土壤中根瘤線蟲族群密度，並促進番茄產量和果實品質。民國 112 年進行 5 批次粉狀有機肥誘導 CHA610 菌株增生（擴繁）試驗，共生產約 23 公噸成品並完成粉狀有機肥成本估算。後續將追蹤及評估 CHA610 粉狀及液態產品的 2 年櫥架安定性，作為未來商品化之參考。

B. 肥料資材田間確效及示範推廣

a. 化學肥料資材

本公司針對農友用肥需求，近年來化學肥料推陳出新，民國 110 年陸續登記並上市之新產品包含：農友牌寶藍肥有機質複合肥料、給力肥系列。其中青椒、彩椒作物經施用寶藍肥（N-P₂O₅-K₂O 12-12-17），於產量及平均果重表現優於市售藍肥。針對大面積栽培且生育日數長的水稻，為能節省施肥勞力並保有肥料最大利用率，本公司以複肥混合裹覆尿素之緩釋肥產品「給力肥 1 號」（N-P₂O₅-K₂O 21-5.5-10）（品目 6-02 裹覆複合肥料）搭配「給力肥 2 號」（N-P₂O₅-K₂O 16-8-12），提供水稻生長短中時期所需養分；民國 111~112 年於西部地區持續進行緩釋肥產品推廣試驗，已於桃園、苗栗、彰化、嘉義、屏東等地完成 10 場以上之合作試驗，因北中南三地氣候差異、農民栽培方式不同及不同水稻品種肥料用量差異，統整各地區田間試驗成果，找出最適施用量，並將肥料產品推廣至鄰近農友。台灣正面臨農作人口老化、人力缺乏問題，對於新型緩釋型肥料之開發應用刻不容緩，目前本公司此類產品符合農糧署「裹覆複合肥料減碳補助」，每公斤補助 5 元，每公頃最高可補助 1,000 公斤，鼓勵農友可依作物需求選用。

b. 有機農業資材

本公司重視有機農業在台灣之深耕，積極推廣優質、好用的有機農業資材予農民，於台肥苗栗廠設有「台肥有機示範農場」，每年符合「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驗證，並取得有機農產品驗證證書（1-014-026411）。歷經多年來以國產微生物肥料品牌推薦之「農友牌活力磷寶」搭配「台肥生技有機質肥料」系列產品，於本農場進行季節性蔬菜、瓜果作物之有機栽培試驗，並作為資材示範推廣場地。本公司秉持積極結合農友田間實務經驗，與苗栗在地有機農場「綠景複合農園」簽訂合作契約為「台肥有機示範合作農場」，作為肥培管理示範基地，交流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提升農業生產對生態環境之多元價值貢獻。

(2) 生物農藥開發

因應安全、有機農業之興起，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對環境友善、無毒、安全的農用微生物製劑，於民國 102 年自「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轉「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Ba-BPD1」專利菌株及技術，成功開發「台肥農眾賀」生物農藥，於民國 107 年 8 月通過審核順利取得農藥許可證（農藥製字第 06345 號）。本產品有效成分（孢子數）達 1×10^9 CFU/mL 以上，可用於防治草莓、蔬菜及花卉等多種作物灰黴病，具有安全性高、無毒、免定殘留容許量及採收期仍可使用的優點，不僅降低抗藥性發生，還可減少化學農藥使用量及殘留風險，有助於確保農產品安全。為拓展本公司生物農藥「農眾賀」使用範圍及增加銷售機會，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委託「鈞湛農業科學顧問有限公司」辦理「農眾賀防治茄科青枯病」田間藥效及藥害試驗，已於民國 112 年完成三場大果番茄田間試驗（彰化秀水與台中新社），試驗結果顯示以農眾賀稀釋 200 倍可有效防治番茄青枯病，目前已完備田間試驗審查相關文件資料，後續將提送「農業藥物試驗所」審查。

(3) 功能性胺基酸鈣肥資材研發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以日本三浦農園之草莓生產技術，與「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進行「日本式安全草莓栽培管理法試栽種」產學合作計畫，驗證其在台灣生產健康安全草莓之可行性。鑒於合作試驗中使用胺基酸功效顯著，於民國 111 年度進一步應用特定胺基酸開發出添加鈣及微量元素之多功能胺基酸鈣肥（液劑），民國 112 年成功取得液態雜項次量微量元素肥料登記證（肥料品目 4-42）並上市販售，產品名稱為「農友牌活力鈣寶」。活力鈣寶不但能補充作物所需鈣元素，可有效預防及改善作物缺鈣現象，原料亦添加特殊性胺基酸、硼、鋅等成分，有助於促進生長發育，也適用於作物開花結果期，可促進著果率和果實品質。經田間實測結果，在草莓、小番茄、蓮霧、甘藍、結球白菜、落花生等作物皆表現出良好的功效，獲得農友肯定。

(4) 緩釋型肥料裹覆技術開發

現今農業已逐漸走向養分利用率高又省工的肥料趨勢，本公司為提高肥料利用率，並兼顧環境友善，於民國 112 年與「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合作開發對環境友善、可分解之包覆材料，期能應用最佳材料及裹覆技術，生產多種配方之緩釋型肥料產品供農友選擇使用。在經多次進行包覆材料分析、包覆量及緩釋效果測試後，目前於實驗室測試包裹寶效 39 號有機質複合肥料，所製作的緩釋肥料樣品之全氮初期溶出率符合法規規範。

(5)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A. 多階段藻類養殖用水監測及續用於白蝦養殖模式之建置

深層海水為高成本價值之珍貴水資源，本公司花蓮廠規劃三種不同生長溫差之大型海藻及白蝦養殖多階段應用模式，現階段已建置浒苔、海木耳、石蓴三種養殖海藻之商業量產技術及生產模式。為充分落實提高深層海水的利用效益，並確保接續用水能符合白蝦養殖水質之要求，遂於民國 111 年進行多階段海藻養殖用水接續應用至白蝦養殖利用之技術建置，針對各階段海藻養殖及白蝦池之水質變化進行高頻率取樣監控分析，目前已建立大平台水質檢測、蝦池水質、細菌及藻類組成等完整數據資料庫，且透過適當的水質改善措施使其能穩定做為白蝦養殖用水源，發揮深層海水多階段利用的最大效益，同時確保藻類及白蝦的產量及品質。

B. 藻類加工場精進與改善

本公司花蓮廠運用深層海水養殖澣苔、海木耳、石蓴等高經濟海藻進行加工生產，為能進一步提升海藻加工品質及處理效率，並符合 ISO 22000 及 HACCP 管理標準制度化生產規範，民國 111 年持續進行藻類加工技術及設備改善。目前完成海藻清洗流程及藻類加工抽風系統及磨粉室增建改善，除可排除加工過程中室內濕度過高及粉塵暴露問題外，亦大幅提升海藻烘乾效率達 53~130%，大幅提高藻類加工廠稼動率及批次產量，且烘製之乾藻品質一致性高，色、香、味皆有明顯提升，經測試可長期低溫保存達 1 年以上。

(6) 藻多醣功效性建立及產銷推廣

民國 107 年 10 月委託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開發「海洋深層水培育大型海藻石蓴之藻多醣量產萃取技術」，於民國 109 年技術移轉「石蓴多醣萃取技術」。民國 110 年建立量產技術，民國 111 年主要分析監測台肥花蓮廠各月份所培育之石蓴萃取藻多醣的成分變化，作為修訂品質檢驗報告 (COA) 之依據。民國 112 年完成新版台肥石蓴多醣 COA 制訂，並委託高雄醫學大學鄭琮霖教授進行台肥石蓴多醣對於骨關節炎 OA (osteoarthritis) 的抑制效果，實驗中比較台肥石蓴、澎湖野生石蓴、台肥澣苔三種綠藻萃取物及市售褐藻多醣對於軟骨細胞株的影響，結果顯示在 wound healing assay (分析細胞增殖與爬行能力) 及 MTT assay (分析細胞活性) 試驗中皆以台肥石蓴多醣的效果為最佳，此結果說明台肥石蓴多醣對於 OA 有自我修復的潛力。

(7) 膠原胜肽複方膜衣錠開發

本公司自水產試驗所技轉「魚鱗萃取膠原胜肽技術」，生產膠原胜肽粉，消費者於食用後分享回饋膠原胜肽粉對增加關節潤滑、減少運動後肌肉痠痛天數、提高皮膚光滑感、淡化斑點等有效果。因考量消費者食用方便性，民國 111 年將膠原胜肽粉開發為膠原胜肽錠劑，提供消費者另一種劑型選擇。本產品為讓消費者安心食用，嚴選符合 GMP、HACCP、ISO 國際認證之保健食品代工廠生產，新產品「膠原胜肽 C 膜衣錠」已於民國 112 年由台肥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販售。

(8) 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

A. EBR (PGMEA) 分相與酯化技術研究

EBR (Edge Bead Removal) 乃是由丙二甲基醚醋酸酯 (PGMEA) 及含有丙二醇甲醚 (PGME) 所組合成的化學混合品，是半導體產業優良的有機溶劑。基於廢棄物資源化之潮流，近年本公司苗栗廠對於化學品純化技術研究的突破發展以及回收產品品質大獲客戶肯定，進而規劃將 EBR 廢液進行回收再生、純化回用。自民國 109 年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進行「EBR 純化技術開發」，於實驗室建立 PGMEA 純化技術，成功將 PGMEA 廢液提純至半導體溶劑等級 (純度 $\geq 99.5\%$ 、水分 $\leq 0.03\%$ 、色度 ≤ 10 、金屬含量 (Na、Ca、Fe 等 20 種金屬) ≤ 500 ppt)，且通過第三方 COA 驗證，完成半導體廠導入驗證認可。於民國 110 年 9 月起開始規劃設計苗栗廠 T-9 工場為酯化生產 PGMEA 之工場，由「工研院」協助參與相關建造設計，已於民國 112 年 10 月完成 EBR 酯化工廠之量產設備建置及生產試俾，並制訂最佳操作 SOP 流程。

B. 稀酸濃縮成濃硫酸之製程技術開發

為建立本公司稀硫酸提濃自主技術，並作為硝、銹磷肥料生產原料，增加產品競爭力，自民國 111 年 7 月起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開發稀酸濃縮成濃硫酸之製程技術，民國 112 年已完成分析方法建立、稀硫酸濃縮之實驗室條件探討及工場製程設備基本設計圖說，包含：質量平衡、能量平衡、製程流程圖、管線儀控圖及設備資料表等基本設計資料。

(9) 台肥苗栗廠節水輔導專案

因應近年來氣候變遷且台灣經濟發展用水量需求量增加，缺水危機嚴重影響製程及民生用水，經濟部頒布耗水費徵收辦法，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 日起開徵耗水費，預計每年將增加 25% 水費支出，且每年因應旱季水情變化調降最大供水量，故自民國 112 年 8 月起由工業技術研究院輔導本公司苗栗廠提出具節水潛力建議方案，建立全廠用水平衡圖，目前已查出老舊水管線並修復（節水約 9%），以及調整冷卻水塔及洗滌塔操作條件降低補水量（節水約 13%），未來將持續提高用水效率與回收率，確保台肥苗栗廠於旱季水量減供下不影響產能，並降低生產用水成本。

(四) 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肥料產業	<p>(1)固守本業，加強售後服務；持續改善肥料品質，滿足客戶高品質要求。</p> <p>(2)區隔市場，開發及引進利基型產品，持續推出及拓銷較高附加價值肥料，提高產品銷售利益。</p> <p>(3)提高產品包裝品質，加強新型肥料宣導，於全省高經濟作物地區辦理作物肥效試驗、示範觀摩、新產品說明會等，提高產品附加價值。</p> <p>(4)配合政府南向策略進行海內外市場布局，除整合國內同業需求外，另於滿足國內市場需求後將餘裕產能予以外銷，奠定海外目標市場。</p>	<p>(1)配合有機農業發展，持續開發優質有機質肥料。</p> <p>(2)因應精緻農業發展，推出高成分、優質肥料。</p>
化工產業	<p>(1)工業尿素：改採購噸袋進口，減少運往苗栗二次落地改包之品質風險，佐以彈性調價擴大市場佔有率。</p> <p>(2)硝酸：國內市場穩定，過去幾年原積極推動硝酸外銷情況因培豐新複肥產線投產後，自用硝酸需求增加，可外銷量有限，將配合生產調度彈性安排。</p> <p>(3)美耐明：推動送貨到店服務，以品質及服務鞏固國內市場占有率。</p> <p>(4)磺胺酸：加強品質與服務，以穩定之供貨及交期，強化歐洲及美洲市場之市場占有率。</p> <p>(5)硫酸、發煙硫酸：以具競爭價格及回收中酸能力，配合製肥剩餘產能，積極行銷。</p> <p>(6)液氮：運用儲槽優勢，以穩定之貨源供應下游需求。</p>	<p>(1)硝酸：台中廠已可穩定供應國內客戶需求，68%提濃硝酸外銷則視國內肥料用量及成本變動適時推動。</p> <p>(2)磺胺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將持續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並積極開拓南歐市場（西班牙/法國/英國）。</p> <p>(3)發煙硫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景氣正常時銷售與獲利均可穩定。</p> <p>(4)美耐明、工業尿素：部分採原廠包裝進口供應客戶確保品質，部分則採散裝大量進口增加價格競爭力，兼顧穩定既有客群同時尋求市場拓展。</p> <p>(5)液氮：台中廠已建立完整供應鏈，滿足客戶需求。</p>
電子級化學品	<p>發揮苗栗廠整體最大綜效為目標，除活化既有生產設備，持續開發溶劑類產品回收再生及純化業務，增加產能利用率外，將積極切入半導體及太陽能產業以拓銷電子級化學品。</p>	<p>以三酸一鹼策略為發展主軸，除增加自產產品品項外，並將尋求適合本公司切入之買賣產品，持續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及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向上提昇技術能力以服務 IC 產業客戶群，向下擴展產品廣度至太</p>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陽能及 LED 產業，再搭配生產具競爭力的利基型產品，以成為科技產業不可或缺的主要合作夥伴為目標。
深層海水產業	本公司花蓮廠（花蓮深層海水園區）除自建多階段繁養殖生產系統及相關水產品開發應用與銷售外，亦積極利用園區資源，引商進駐創造共贏，預定 113 年貝類、鮮藻食用與藻類加工食品等水產將陸續開發上市，期能提升獲利；本公司轉投資之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則持續研發深海礦物質應用及佈建國內外行銷通路，以增加集團獲利。	本公司花蓮廠之地利與資源，除水產養殖產業外，亦適合發展休閒觀光園區，目前持續配合政府推動花蓮深層海水產業廊帶規劃，將花蓮深層海水園區之相關土地及產業資源，作為國立海洋資源博物館之延伸腹地，並透過花蓮商港區周邊共榮發展合作平台持續與政府、相關企業推動深層海水產業之發展與提升區域發展。
不動產事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竹科商園區 TFC ONE 開發案：商辦大樓已 100% 出租完畢。 (2) 新竹第一期市地重劃：已於 112 年獲准同意解散重劃會。 (3) 新竹第二期市地重劃：已完成重劃土地分配及重劃工程施作，刻正辦理重劃工程驗收作業。 (4) 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開發案：配合科商園區土地整體規劃，推動 D7-B 辦公大樓開發案。 (5)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辦理 C 棟旅館招租作業。 (6)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商辦大樓工程施工中，待完工後續辦招租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竹土地：因應國家科技產業發展政策，配合推動「竹科 X 計畫」，將陸續分期開發 D5、D7 街廓土地開發商用不動產，轉型為「新竹商務園區」。 (2) 高雄土地：特貿 7C 土地逐步分期開發為複合式商業及辦公區。 (3) 基隆土地：東明路（二廠）土地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將配合中央及市府政策，變更適宜土地使用分區。 (4) 花蓮土地：持續朝深層海水園區發展，擬引入關聯產業為發展主軸，提升園區土地利用效率，以增加收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

類別	產品品項	銷售地區
肥料產品	硫酸銨、尿素、氯化鉀、過磷酸鈣、複合肥料及有機質肥料	台灣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台灣
	液氮	台灣
	硝酸	台灣、東南亞、中國大陸
	美耐明	台灣、印度
	磺胺酸	歐、美等地
	硫酸及發煙硫酸	台灣
電子級化學品	洗淨液、蝕刻液、有機溶劑、無機酸鹼液	台灣、東南亞、東北亞、中國大陸
土地開發	不動產開發	台北、新竹、高雄、基隆及花蓮等地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肥料產品

除尿素、氯化鉀國內未生產全部由國外進口外，其餘各項肥料國內肥料生產廠商均可自國外進口原料後加工生產供應。本公司為國內肥料生產歷史最悠久、產能最大、生產設備最完善廠商，產品種類及品質均優於同業，具競爭優勢。

(2) 化工產品

- A. 工業級尿素：自尿素停產後，原來之大客戶即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近年又面臨下游產業外移，國內市場需求日形萎縮及農用尿素替代，工業級尿素銷售更加困難，且極具挑戰性。
- B. 液氮：本公司、中石化、台塑為台灣三大液氮進口商，中石化自有新儲槽於 112 年展開運轉，台塑則因處麥寮工業港，無法內銷，本公司遂為全台液氮獨家供應商，銷售市場相對穩定，電子業為目前下游銷售最大宗，若全球經濟穩定發展，當有成長空間，另部分下游產業面臨中國競爭，出現產量不穩甚或外移傾向。
- C. 硝酸：本公司所生產之 61%硝酸主要轉製複合肥料，肥料生產需用硝酸約 13 萬公噸外，可供銷售量約 3.5 萬公噸，內銷相對穩定，在培豐複肥新廠商轉後自用需求增加，外銷採彈性推動。
- D. 美耐明：自本公司美耐明停產後，原來之大客戶即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已然為一完全競爭市場，加上下游產業逐漸外移及毒化物的列管導致需求量萎縮，對本公司美耐明國內市場銷售造成衝擊。
- E. 磺胺酸：以歐美為主要外銷市場，年銷量約 12,000 公噸。世界磺胺酸產能約 190,000 公噸，需求量約 150,000 公噸有供過於求之虞，台灣、中國大陸及印尼廠商多呈削價競爭態勢，壓縮獲利空間。
- F. 硫酸、發煙硫酸：本公司所供應之產品，國內亦有其他廠商生產與供應，

市場競爭激烈。

(3) 電子級化學品

本公司電化品目前市占率較低，未來策略上以本公司核心產業的氨、酸鹼系列相關產品為主要項目。除掌握原料優勢強化競爭力，成為上游端的供應者外，並將整合既有資源，提升設備稼動率，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研發能力生產具有利基配方品項，在市場上與同業競逐直接供應客戶以提升獲利。

3. 預期銷售量

113 年度預計銷售肥料產品 66.5 萬公噸；化工產品 13.7 萬公噸；朱肥轉銷尿素 5.5 萬公噸；電子級化學品 2.1 萬公噸。

4. 競爭利基

(1) 肥料產品

- A. 市場領導品牌，歷史悠久，國內最大肥料生產、供應者。
- B. 品質可靠，獲有正字標記及 ISO 9001 認證，產品深獲農民信賴。
- C. 產品差異化，擁有國內唯一硝磷基複合肥料生產設備，同時成功研發出添加泥炭技術並於多國申請專利，產品品質及使用效果優於國內同業產品。
- D. 產品種類最完整、多樣化，除自產外，並進口多種肥料供應市場，滿足不同客戶一次購足之便利性。
- E. 售後服務網遍及全台，於北、中、南區設立營業所，各縣市均有服務專員，提供全面、即時的售後服務，並於多處設置供貨中心。
- F. 商情掌握確實，原物料採購條件優於同業。
- G. 先進研發、推廣團隊，不斷創新推出高科技產品並在全台各地辦理肥效試驗及新產品說明會，產品開發、推廣能力優於同業。

(2) 化工產品

- A. 硝酸：本公司 61%硝酸產能大、成本較低，國內市場通路穩定。
- B. 磺胺酸：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
- C. 美耐明：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優良，擁有國內基本客戶。
- D. 工業尿素：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製造廠商，已建立優良品牌形象，與上、下游客戶互動關係良好，目前以進口產品供應國內市場，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無缺貨之虞。
- E. 硫酸及發煙硫酸：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值得信賴。
- F. 液氨：本公司、中石化、台塑為台灣三大液氨進口商，中石化自有新儲槽於 112 年展開運轉，台塑則因處麥寮工業港，無法內銷，本公司遂為全台液氨獨家供應商，銷售市場相對穩定，電子業為目前下游銷售最大宗，若全球經濟穩定發展，當有成長空間，另部分下游產業面臨中國競爭，出現產量不穩甚或外移傾向。

(3) 電子級化學品

- A. 結合本公司核心本業相關產品如氨化學、三酸一鹼等基礎化工產品，掌握原料增加自產產品、降低生產成本，強化整體競爭優勢。
- B. 具溶劑類產品蒸餾、調配及分裝代工產能，具多項廢液回收再利用技術能力及許可證。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肥料產品	<p>(1)國內肥料市場自 92 年元月起完全自由化，各業者憑競爭條件爭取市場。本公司產品無論在品質、生產成本、行銷通路、推廣及售後服務等均較同業具優勢。</p> <p>(2)農民知識水準提高且求新求變，尤其對特殊功效新型肥料需求殷切，本公司擁有先進研發團隊，可配合農民需求適時推出新產品。</p> <p>(3)自 106 年第二季起政府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有利於本公司傳統複合肥料進行品質升級，朝向全面複合肥料有機化發展。</p>	<p>(1)國內缺乏製肥原料，所需原料全部仰賴進口，易受國際價格及海運費波動影響，造成生產成本偏高，政府未補貼項目肥料無法合理反映成本。</p> <p>(2)政府為穩定國內化肥供需，自 97 年 5 月起公告肥料外銷必須取得農業部同意，限制肥料出口。</p> <p>(3)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以達照顧農民之公共利益目的，肥料價格未有調整。</p>	<p>(1)調整產品組合，提高銷售利益，並持續提高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增加產品市場競爭力。</p> <p>(2)開發利基型、多功能優質產品，如含有益微生物肥料、含有機質複合肥料等，以達產品差異化提高附加價值並滿足客戶需求。</p> <p>(3)因應消費者對有機農產品強烈需求，推出優質有機質肥料。</p> <p>(4)加強客戶服務，包括肥料示範推廣、田間試驗、成果觀摩、肥料宣導教育、迅速處理客訴案件、新產品說明會及樣品贈送試用、參觀製造廠等。</p> <p>(5)110 年下半年起肥料產品因國際製肥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漲，本公司積極向農業部爭取原料漲幅補助，農業部同意自 111 年 1 月 10 日起，農民凡透過購肥資訊系統實名制購買肥料，製肥業者可申請製肥原料漲幅五成的補助。</p> <p>(6)農業部農糧署於 112 年 5 月 1 日實施「添加國內農業資源物複合肥料減碳補助」計畫，本公司因應國際節能減碳趨勢，未來計畫將朝向於傳統複合肥料添加國內農業資源物後以新產品重新上市。</p>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p>(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已建立良好口碑形象及領導地位。</p> <p>(2)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客戶無缺貨之虞。</p>	<p>(1)本公司自停產尿素，政府開放自由進口，部份本公司大客戶轉為自行進口，自用兼銷售，搶攻尿素市場。且其擁有自用倉儲及包裝設備，降低成本之優勢，對本公司甚為不利。</p> <p>(2)國內廠商不少遷移中國大陸，致使國內工業尿素需求減少。</p> <p>(3)尿素開放自由進口，品質價格市場競爭激烈，或有以「農用」替代「工用」情形，影響市場秩序。</p>	<p>(1)掌握國際尿素市場，價廉、貨優及充裕貨源。</p> <p>(2)訂定優惠價格，爭取客戶，或提供送貨到店之差異服務。</p> <p>(3)爭取直接銷售各大中小型原料使用工廠客戶。</p>
	液氨	<p>(1)液氨雖已開放業者自行進口，惟進口液氨需有專用碼頭及大容量之儲槽與卸儲設備，國內目前僅本公司、中石化及台塑六輕擁有此設備，因中石化進口自用，台塑麥寮港為工業港液氨不能外售，下游用戶均向本公司採購。</p> <p>(2)液氨屬高危險化學品，卸儲作業需有經驗之專業人員，目前僅本公司、中石化及台塑具有相關技術。</p>	<p>(1)本公司苗栗廠停產後，國內所需液氨悉數仰賴進口，售價完全受國際價位影響，本公司可控制之成本結構相對減少，售價較不穩定。</p> <p>(2)112年中石化儲槽新建展開運轉，擬以自用優先，未來市場上與本公司競爭，國內銷售情況將受到衝擊。</p>	<p>(1)準確掌握商情，適時採購低價之現貨液氨。</p> <p>(2)考慮下游客戶的競爭力，機動訂定合理價格，以刺激需求。</p>
	硝酸	<p>(1)本公司自行進口生產硝酸之原料液氨，且台中廠區設有進口液氨卸儲設備，對原料成本之掌握居於較有利地位，故生產成本低，競爭力高。</p> <p>(2)台中廠生產設備新穎，產量大，可降低生產成本。</p>	<p>本公司台中廠於107年下半年已完成68%提濃計劃並積極推動外銷，惟在培豐複肥新廠投產後，可外銷量有限。</p>	<p>穩定內銷無虞外，外銷則視自用需求變動彈性推動。</p>
	美耐明	<p>(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擁有</p>	<p>受本公司停產美耐明後，部份大客戶</p>	<p>確保產品品質，掌握國際行情及進口</p>

		<p>基本客戶，市場聲譽佳。</p> <p>(2)進口品質優良穩定產品，客戶接受度高。</p> <p>(3)大量進口，建立安全庫存量，客戶提貨順暢無缺貨之虞。</p>	<p>為分散風險，轉為自行進口，另列管毒化物後本公司已無法改包，紙袋包裝優勢已不在，對本公司美耐明內銷市場造成衝擊。</p>	<p>價格，機動調整售價，以維持競爭優勢。</p>
	磺胺酸	<p>(1)品質穩定，且與硫酸銨工廠串連下，回收中酸可充份利用，不至產生環保問題。</p> <p>(2)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p>	<p>(1)本公司磺胺酸產品全數外銷，售價深受國際市場影響。</p> <p>(2)由於印尼、中國大陸投產，導致供過於求，各家廠商於外銷市場展開價格競爭以維持市場占有率。</p> <p>(3)磺胺酸產品同質性高，生產技術低，容易被開發中且原料供給方便之國家取代。</p>	<p>(1)確保品質穩定及運輸過程的安全迅速。</p> <p>(2)依據不同外銷市場之競爭狀況，差別報價。</p>
	硫酸	<p>自有儲槽進口冶鍊硫酸，對銷售有其設備優勢，兼具調節庫存及獲取利益之效。</p>	<p>(1)競爭廠商多，產品同質性高加上回收中酸四處流竄，易產生價格競爭。</p> <p>(2)儲槽位於台中，遠離硫酸市場，恐失去競爭力。</p>	<p>(1)確保進貨成本之穩定，以追求合理利益。</p> <p>(2)維持既有通路流暢及客戶忠誠度，保有市場占有率。</p>
	發煙硫酸	<p>自產過磷酸鈣，故具有協助客戶回收副產中酸能力，客戶依賴度高。</p>	<p>因下游僅單一客戶，銷售情況受其產業環境與開車時間影響甚鉅，加上已無自有產能，獲利受到壓縮。</p>	<p>台中廠過磷酸鈣工場完成後已大幅提升回收中酸能力。</p>
	電子級化學品	<p>(1)電子相關產業仍為國內重點產業，雖然近幾年遭遇紅色供應鏈衝擊，導致各產業成長萎縮，但半導體產業仍將擴增產能，且面板、太陽能及 LED 產業等廠商的產線仍具有一定規模，市場前景具發展空間。</p> <p>(2)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生產及品管技術來自日商林純藥株式會社</p>	<p>(1)本公司進入本產業時間較晚，市場已被優勢品牌佔據，且市場上供應鏈已趨穩定，加上各電子產業對材料品質認證的要求嚴苛，市場開發困難度高。</p> <p>(2)電子產業景氣循環週期短，廠商積極降低原料與化學品採購成本，壓制電子級化學品價格，影響獲利空</p>	<p>(1)設廠自產或以委託代工方式提供更多較低成本產品。</p> <p>(2)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建置完整物流體系、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能力，生產獲利性較佳之配方品項，以增加獲利能力。</p> <p>(3)強化銷售團隊的技術服務能力，提</p>

	<p>(HPC)，為目前國內面板產業認可之品牌，未來並將提昇技術層級，積極提供產品及服務至半導體、太陽能及 LED 等產業。</p> <p>(3)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以苗栗廠為生產及供貨中心，位居國內電子產業集中之桃、竹、苗地區與台中之中心，可提供該產業最需要的即時服務 (Just in Time Service)。</p> <p>(4)結合本公司核心產業的三酸一鹼，可獲得具競爭優勢的原料以降低生產成本，使自產產品更具切入市場利基。</p> <p>(5)為因應全球節能減碳及潔淨能源趨勢，本公司持續開發製程廢液再利用回收技術，目前已可回收廢酸及廢溶劑並轉製成工業級產品，解決客戶廢液處理困擾。</p>	<p>間。</p> <p>(3)新進入市場的供應商為求迅速展現市占成果，以低價為策略主軸，客戶亦習於以價格進行供應鏈的選擇，造成價格低迷不振。</p> <p>(4)自產產品項目多樣化不足，無法配合客戶的需求以整合供應，切入既有市場困難較高。</p>	<p>升品牌形象及客戶信賴。</p> <p>(4)強化生產工廠對於少量多樣產品生產模式因應能力，提升接單及產品服務機會。</p>
--	---	--	--

<p>土地開發</p>	<p>臺北市商用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 南港地區在台北市政府「台北東區門戶計畫」五大中心、八大構想的發展願景下，已蛻變為首都生活圈的另一個明日之星。</p> <p>(2) 南港經貿園區中南軟 1~3 期廠辦大樓及中信總部完工啟用多年，成為科技、軟體、生技公司的聚集地，未來商用開發案陸續完工後，預估租金行情每坪約 2,000 至 2,400 元。與市區大樓相比，租金成本減少近三分之一，將吸引有設立總部需求及成本導向的企業遷入南港經貿園區。本公司於南港經貿園區具有 C2、C4 商業不動產開發案。</p> <p>(3) 未來性部分，南港將陸續推出重大建設案，除台灣人壽 C3 開發案，引進三井 Lalaport 商場外，如北部流行音樂中心、南港展覽館 2 館，持續推動東區門戶計畫多項開發案之發展，預期可吸引更多人口及產業進駐。</p>	<p>臺北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 目前已知時程的南港地區開發案就有逾 28 萬坪辦公面積集中於 5 年內完工，雖 3 年內空置率仍可維持在低檔，但在新大樓開始陸續完工後，超大量體的辦公室同時點釋出，若需求端來不及消化，不但會造成短期招商、招租壓力，且會加速北市商辦市場洗牌，租金可能會呈現一段緩慢成長。</p>	<p>臺北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 運用領先提供辦公室樓地板之契機，加速辦理南港辦公室開發與招租作業。</p>
-------------	---	---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1) 肥料產品

肥料名稱	氮-磷-鉀-氧化鉀	用途
硫酸銨	21-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尿素	46-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氯化鉀	0-0-6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過磷酸鈣	0-18-0	各種作物基肥
複合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有機質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

(2) 化工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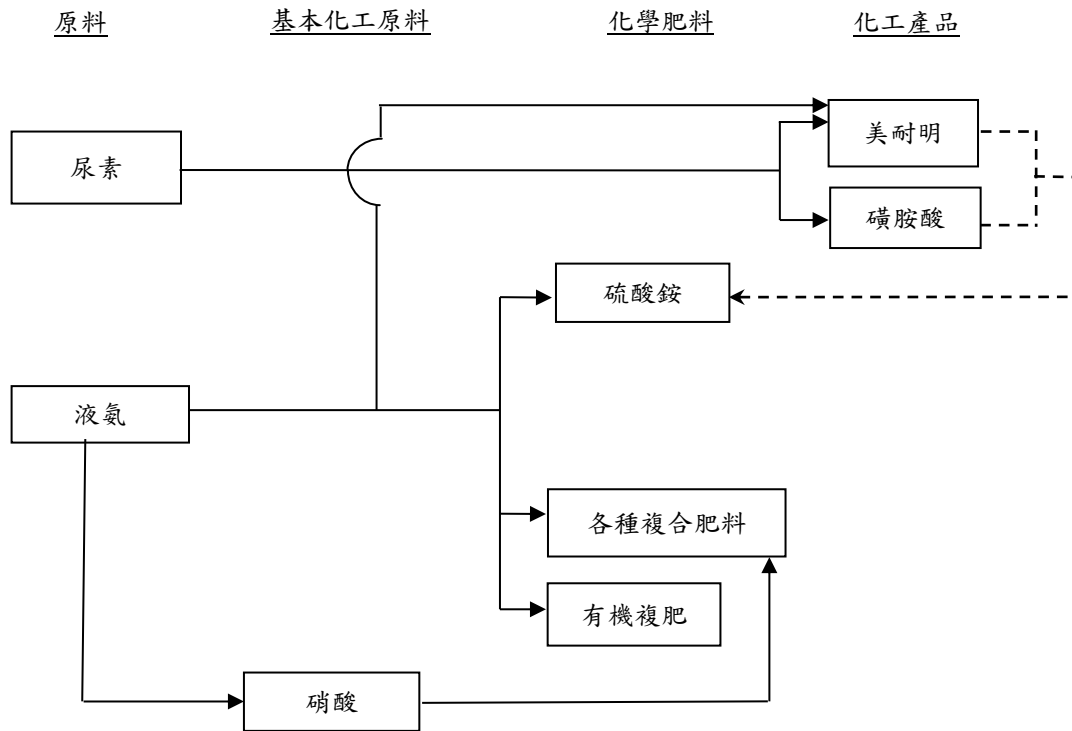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工業級尿素	含氮 46 %	樹脂、美耐明、染整、合板、綠藻、化工、環保等
液氮	純度 99.50 %	冷凍、電子、鋼鐵、化工等
硝酸	濃度 61~68 %	金屬處理、電鍍、顏料、化工及一般工業用等
美耐明	純度 99.8 %	樹脂、成型粉、合板、染整等
磺胺酸	純度 99.8 %	阻燃劑、軟化劑、金屬洗滌劑、顏料、糖精、食品添加劑、分析試藥
硫酸	純度 98 %	金屬處理、電鍍、化工、試劑、清潔劑及一般工業用
發煙硫酸	SO ₃ 含量 25%	一般工業用

(3) 電子級化學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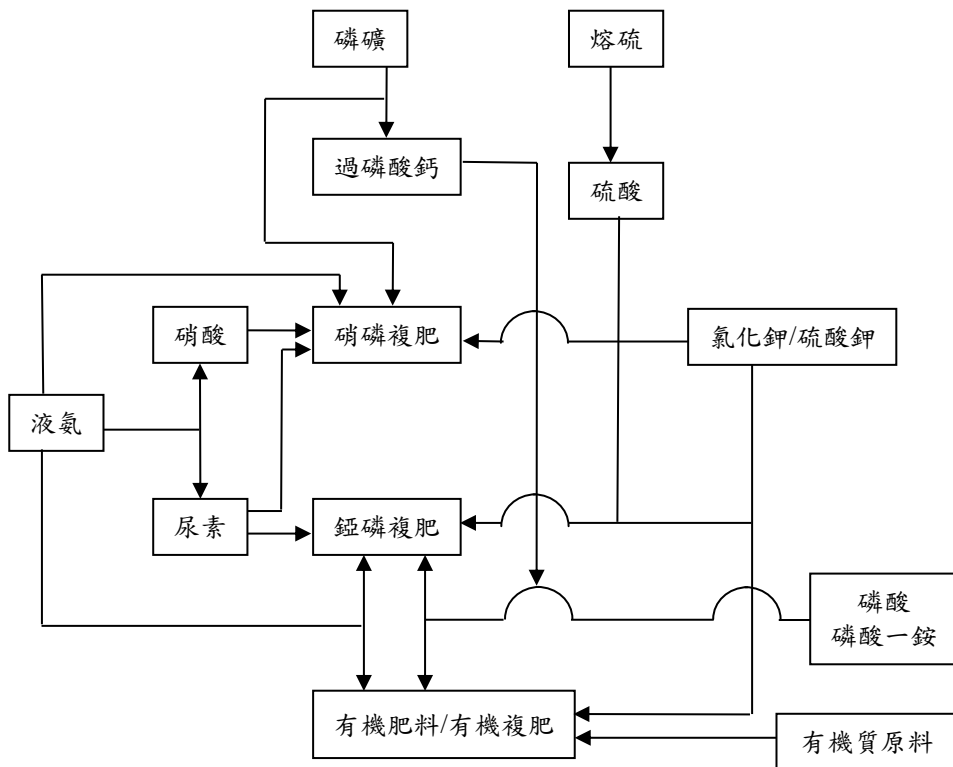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洗淨液	電子級	晶圓、玻璃基板清洗
蝕刻液	電子級	半導體、太陽能、面板線路蝕刻
有機溶劑	電子級	各段製程基板清洗、重工及顯影
無機酸鹼	電子級	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蝕刻、顯影及清洗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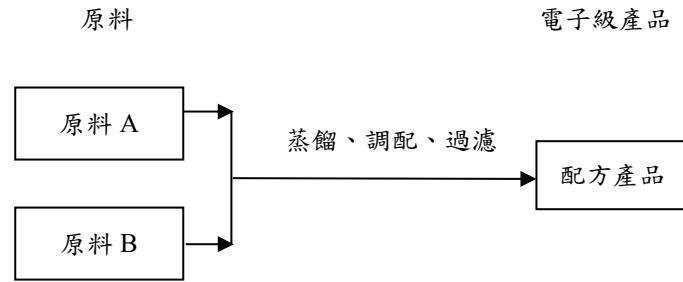
(1) 液氮及其下游產品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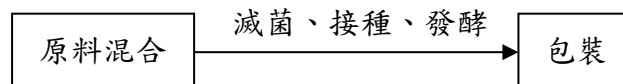
(2) 複合肥料原料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製程



(4) 微生物肥料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	供應狀況
尿素	主要係向國際市場標購，貨源多來自中國；另本公司亦得由轉投資公司-沙烏地朱拜爾肥料公司回銷尿素。
液氨	主要係以年約方式向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及向 Saudi Arabian Mining Company 採購。
硫酸	主要以長期合約方式向日本及國內採購，貨源穩定。
磷礦	主要供應貨源為約旦及摩洛哥。
氯化鉀	主要採購地區為加拿大、以色列及俄羅斯。
熔硫	向中油訂定採購合約。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仟元)				(仟元)				(仟元)		
1	Sabic Asia Co. Ltd.	3,204,556	30%	液氮供應商	Ma'aden	1,488,952	22%	液氮供應商	Ma'aden	395,024	22%	液氮供應商
2	Ma'aden	2,493,423	23%	液氮供應商	Sabic Asia Co. Ltd.	1,408,121	21%	液氮供應商	Agromate	309,618	17%	氯化鉀供應商
3	K+S	1,062,776	10%	氯化鉀供應商	JPMC	732,932	11%	磷礦供應商				
4	其他	4,001,530	37%	-	其他	3,080,283	46%	-	其他	1,094,543	61%	-
	進貨淨額	10,762,285	100%	-	進貨淨額	6,710,288	100%	-	進貨淨額	1,799,185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 肥料產品

111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11/01~111/12	台豐興實業有限公司	432,306 仟元	13.46
111/01~111/12	金豐田有限公司	393,217 仟元	12.24

112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12/01~112/12	台豐興實業有限公司	492,452 仟元	16.94
112/01~112/12	金豐田有限公司	367,830 仟元	12.65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硫酸銨		150,000	88,700	492,756	150,000	103,100	666,338
過磷酸鈣		120,000	29,800	93,551	120,000	36,250	114,202
複合肥料		443,500	480,292	4,293,544	443,500	567,386	5,125,993
硝酸		165,000	158,352	3,711,088	165,000	176,025	4,092,964
生技有機肥		6,000	2,677	32,165	6,000	4,299	48,803
再生磷酸		5,500	5,309	136,466	5,500	4,534	122,415
NMP		1,200	387	27,055	1,200	1,201	142,560
CPN		600	464	46,029	600	480	52,928
電子級氨水		6,000	3,904	75,856	6,000	3,146	60,829
電子級硝酸		7,200	4,774	97,396	7,200	5,998	114,871
EBR		7,200	3,692	49,589	7,200	643	7,815
合計		912,200	778,350	9,055,495	912,200	903,062	10,549,718

註：產量含委外代工品項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硫酸銨		51,591	292,315	13,275	65,394	48,862	276,432	27,637	239,409
過磷酸鈣		1,730	5,432	0	0	1,840	5,798	0	0
複合肥料		479,388	4,268,592	3,208	59,450	530,481	4,687,291	10,016	204,246
農用尿素		25,627	252,355	0	0	31,165	284,059	0	0
氯化鉀		9,837	94,486	0	0	11,466	118,210	0	0
朱肥轉銷尿素		0	0	28,055	496,218	0	0	53,750	838,297
三聚氰胺		635	26,661	0	0	692	44,516	0	0
磺胺酸		223	7,588	9,399	205,921	213	8,326	12,404	531,895
硝酸		13,739	341,333	14,015	125,261	14,448	340,060	6,235	96,662
工業尿素		2,763	58,034	0	0	3,006	88,293	0	0
液氨		68,455	2,438,447	0	0	79,760	3,373,503	0	0
再生磷酸		5,309	136,469	0	0	4,532	122,350	0	0
硫酸		5,535	6,089	0	0	37,881	73,300	0	0
發煙硫酸		9,300	27,342	0	0	7,844	31,336	0	0
其他產品		7,807	501,170	0	0	11,450	830,832	0	0
電子級化學品		13,102	294,661	0	0	11,846	383,600	0	0
房產		0	2,616,889	0	0				
租賃收入		0	2,126,938	0	0	0	2,020,325	0	0
其他營業收入		201,820	567,743	0	0	124,115	453,511	0	0
總計			14,062,544		952,244		13,141,742		1,910,509

三、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3年3月31日

年度	111年	112年	113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
員工人數	633	633	652
平均年歲	43.47	43.75	43.70
平均服務年資	12.88	12.69	12.45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63%	0.47%
	碩士	26.70%	26.86%
	大專	52.76%	53.40%
	高中	19.75%	19.11%
	高中以下	0.16%	0.16%

註：員工人數為台肥公司正式及約聘人員合計。

(二) 員工生產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3月31日

年度	111年	112年	113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
年營業額	14,264,756	14,601,131	3,297,108
每人年營業額	22,535	23,067	5,057
年營業利益	(668,995)	2,631,873	123,421
每人年營業利益	(1,057)	4,158	1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處分日期/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2023-02-08/文號： 23-112-020001	基隆市環保局於112年2月2日至本公司基隆廠查察現場水土保持工程未申報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即開工，違反空氣污染防止法第16條第2項規定。	裁處新台幣 100,000元整罰 鍰。
2023-04-06/文號： 20-112-030001	基隆市環保局於112年2月2日至本公司基隆廠查察現場水土保持工程，查未依「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第4、6、8條規定施作有效防治措施。	裁處新台幣 225,000元整罰 鍰。
2023-02-21/文號： 40-112-020015	基隆市環保局於11月16日入廠現場稽查，因移動源污泥貯存區未申請，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及36條規定，併同法第52條規定。	裁處新台幣6,000 元整罰鍰。
2023-05-04/文號： 40-112-050014	環保局於11月16日入廠現場稽查，本廠污泥貯存區未設有污染防護措施設備，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及36條規定，併同法第52條規定。	裁處新台幣6,000 元整罰鍰。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未來 2 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空氣污染防治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1)空氣污染防治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預計改善情形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金額	25,000 仟元	90,000 仟元

2. 改善後之影響：

- (1) 改善及降低污染物之排放量，確保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符合環保相關法規，以減少對生態環境之影響。
- (2) 工廠營運期間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規定，能有效避免造成環境污染。
- (3) 降低對工廠鄰近社區民眾可能造成之環境衝擊，提升企業形象。

五、勞資關係

(一) 重要勞資協議

1.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訂有「勞資關係座談會實施要點」，每年定期召開勞資關係座談會，由總經理或其指定之副總經理擔任主持人，率領人事及一級主管，與勞方代表及台肥各工會代表進行座談，暢通溝通管道及宣達公司經營理念，增進勞資雙方良性互動。此外，勞工意見或建議均可透過台肥各企業工會定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監事會議及小組長聯席會議等適時發聲，員工意見及建議，公司都將以書面正式回覆及改善。

溝通方式	頻率
勞資關係座談會	1 次/年
勞資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代表大會	1 次/年
企業工會理監事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小組長聯席會議	1 次/季

2. 團體協約簽訂情形

台肥公司各企業工會與台肥公司簽訂團體協約，透過員工權益法制化的作法，深化勞資雙方關係，超越國內勞工法令及國際人權公約要求，落實員工權益之保障。

工會團體	團體協約簽訂情形	會員人數 (截至 113 年 5 月 7 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台肥公司企業工會與台肥公司之團體協約於 104 年 3 月 19 日簽訂，並於 107 年 3 月 18 日屆滿。依協約內容及團體協約法第 21 條規定具有餘後效力，勞資雙方亦已於 111 年啟動團體協約新約協商程序，至 113 年 5 月，業已進行 16 次團體協商會議。	218 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廠企業工會	台肥公司苗栗廠企業工會與台肥公司苗栗廠之團體協約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簽訂。	94 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廠企業工會	台肥公司花蓮廠企業工會與台肥公司花蓮廠之團體協約於 112 年 7 月 13 日簽訂。	26 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企業工會	台肥公司台中廠企業工會與台肥公司台中廠之團體協約於 105 年 11 月 7 日簽訂，並於 108 年 11 月 6 日屆滿，依協約內容及團體協約法第 21 條規定具有餘後效力。	299 人

3. 員工福利措施

- (1) 依規定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同仁各項福利事宜，例如旅遊、各項競賽活動等。
- (2) 設置哺乳室，提供育兒女性同仁哺乳場地。
- (3) 設置醫務室辦理同仁醫療事宜，並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健康諮詢。
- (4) 公司內部共計 9 個社團，類型多元，運作蓬勃，讓員工培養興趣並修身養性。
- (5) 致贈退休同仁紀念品並製發退休證。
- (6) 賀奠同仁婚喪。
- (7) 從業人員如因故死亡，視其死亡原因，依本公司退撫辦法發給遺族撫恤金、死亡補償、喪葬費。
- (8) 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意外險及住院醫療險。
- (9) 發給年節獎金，另視公司年度營業利益及盈餘達成率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 (10) 提供同仁生育補助、托兒補助。
- (11) 提供同仁旅遊補助。
- (12) 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提供購買公司股票獎勵措施。

4.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台灣肥料公司從業人員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並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舊員工，每月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6% 至勞保局個人帳戶，並依個人意願自行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0~6%；選擇適用舊制之員工，每月依勞基法提撥當月薪資之 9% 至退休

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三月底前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精算補足差額，且定期於每季召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同仁得依本公司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第五條申請退休，達 65 歲者應辦理屆齡退休，前述退休同仁皆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計發退休金。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除發函通告員工外，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上，供員工查閱遵循。另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已於本公司 98 年股東常會報告，於 109 年 6 月 30 日第 34 屆第 21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並提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報告。該準則一併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讓本公司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包含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各單位一級正副主管）從事本公司經營活動時，其行為及道德有所依循，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之道德規範。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訓練班數	367	333	42
訓練人次	2,773	4,055	377
訓練時數	12,507	12,804	1,134
平均每人訓練時數	19.76	20.23	1.74
訓練費用（元）	3,082,100	3,274,930	242,551
平均每人訓練費用（元）	4,869	5,174	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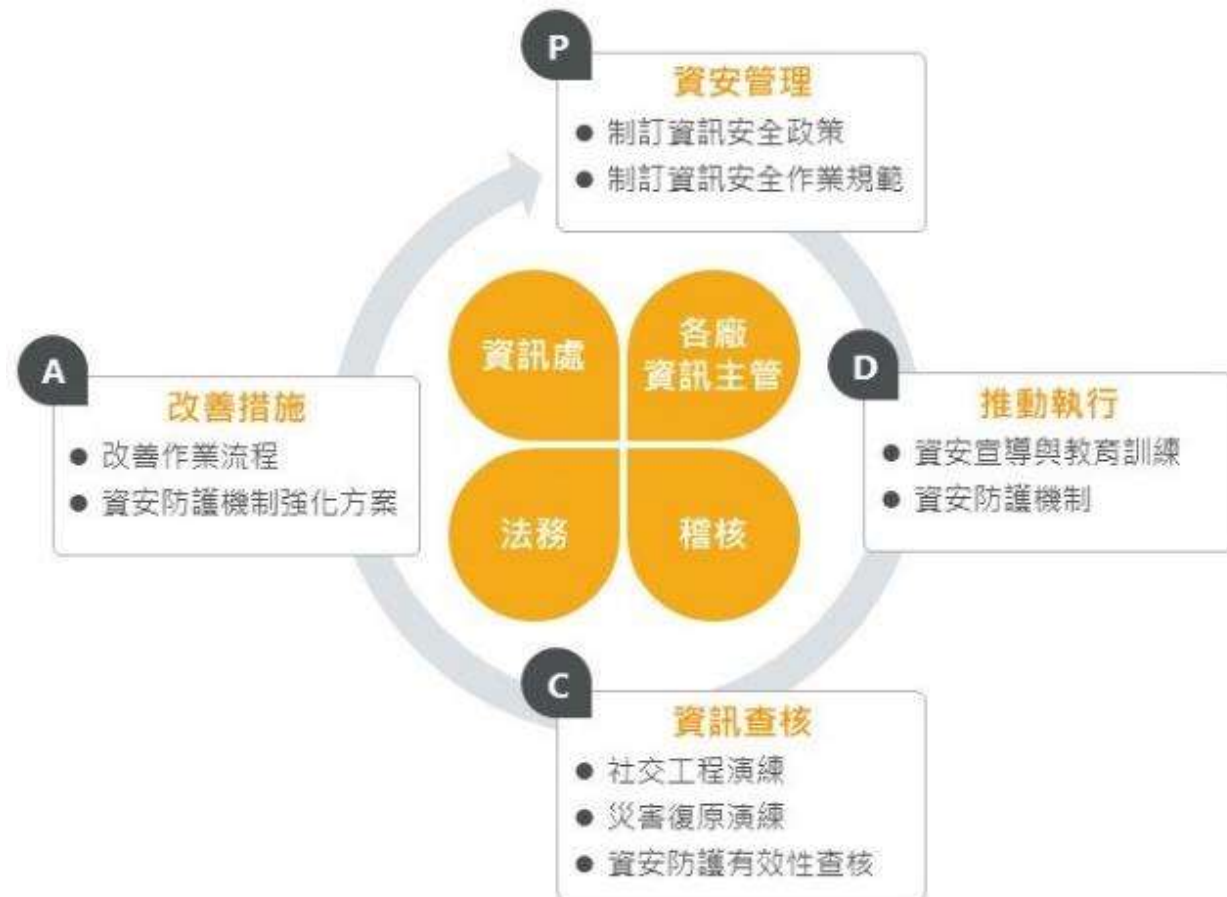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包括勞動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之內容）：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已設置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資安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由資訊主管副總擔任，執行秘書由資訊主管擔任，委員會成員為全體一級主管擔任，並於 111 年 11 月設立資安專責主管及資安專責人員。資安委員會主要負責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制度之擬議、公司內部資安認知宣導與教育訓練計畫之擬議、資安管理制度適法性與合宜性之審議及評估、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運作之有效性等。



2. 資通安全政策

資通安全政策目標：

為維護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來達成下列目標：

- (1) 保護本公司業務相關活動資訊，保障公司機密與個人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或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2) 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公司資訊。
- (3) 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並維持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責任：

- (1) 全體同仁應積極參與及支持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並透過適當的要點和作業流程，以實施此政策。
- (2) 所有與業務營運相關之人員、組織、服務提供廠商、委外廠商與訪客等均須依

循本政策。

- (3) 全體同仁及委外服務廠商均有責任透過適當通報機制，通報資訊安全事故或弱點。
- (4)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責任並依本公司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要點，以規範本公司人員作業行為，每年檢視資安政策與要點是否符合外在環境變遷，並依適法性及合宜性調整。
- (2) 資訊安全是全體同仁共同之責任，本公司全體同仁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目標，各級主管應督導資訊安全落實情況，強化同仁資訊安全認知及遵法概念。
- (3) 日常作業中應確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著作權法」等其他資訊安全相關之法令，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修改，以確保其正確完整。
- (4) 應使用公司採購具合法版權軟體，避免上網下載來路不明之軟體。
- (5) 凡領取使用者帳號後，應立即自行設定密碼，個人電腦及主機或網路設備之密碼須定期更換，使用者不得將自己的使用者帳號與密碼交付他人使用。
- (6) 個人電腦均應安裝端點防護軟體，如發現端點防護軟體遭移除、無法刪除病毒或發現資安風險時，應通報資訊處或各廠資訊人員，以便派員協助處理。
- (7) 電子郵件系統之電郵收發均經防毒防駭監控分析流程，惟仍有誤判或誤漏之虞，同仁收發郵件時如有發現異常信件，應主動通知資訊處。
- (8) 為因應各種內外部資安威脅，本公司已部署各面向資安防護設備構建成多層式資安防護機制，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
- (9) 本公司資訊資產皆應安裝端點防護軟體、資產管理軟體，相關使用及操作軌跡均會記錄。
- (10) 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社交工程演練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提昇內部人員資訊安全意識。
- (11)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加入「台灣 CERT/CSIRT」聯盟。
- (12)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加入「台灣資安主管聯盟」聯盟。

具體管理措施如下表：

類型	說明	相關作業
權限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之管理措施。	1. 資訊需求流程員工帳號及電子郵件申請異動作業。 2. 員工帳號及電子郵件申請異動作業。
存取管控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1. 網路存取權限管理作業。 2. 網路頻寬管理作業。 3. 軟體資產管理作業。 4. 檔案分享系統作業。
內外部威脅	1. 外部網路攻擊。 2. 內部弱點防護。 3. 防毒與防護措施。	1. 資安事件作業。 2. 防毒系統管理工作。
可用性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1. 資訊設備故障排除作業流程。 2. 資訊機房資訊設備異常處理作業流程。 3. 定期災害復原演練。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12 年企業資訊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

- (1) 本年度召開 1 次資安委員會會議，檢討各單位資安政策之執行情形。
- (2) 本年度辦理 2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計 342 人次參訓，訓練總時數計 6 小時。
- (3) 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人員接受 3 場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
- (4) 本年度辦理 2 次社交工程演練，員工受測涵蓋率為 100%，加強員工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之應變與資安意識，落實資安控管。
- (5) 本年度辦理 2 次災害復原演練，以縮短資訊服務系統中斷的影響時間。

5.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台肥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台肥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台肥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台肥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秘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台肥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台肥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台肥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台肥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台肥公司過去雖未曾因購買及安裝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而遭受攻擊，未來也可能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台肥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端點防禦機制以防止惡意軟體進入公司；強化網路資安閘道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雖然台肥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儘管台肥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台肥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台肥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台肥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一) 供銷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abic Asia Pacific Pte.Ltd.	113.01.01~113.12.31	液氮供應合約	無
Saudi Arabian Mining Company	113.03.01~114.02.28	液氮供應合約	無
台糖公司	112.01.01-112.12.31	採購契約	無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肥料採購合約	無
台豐興實業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服務合約	無
惜緣農業資材行	112.01.01-112.12.31	服務合約	無
聯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肥料採購合約	無
鴻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2.06.30	肥料採購合約	無

(二) 合作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沙烏地阿拉伯基本工業公司	69.02.08~120.07.12	合作投資朱拜爾肥料公司，雙方各持股權 50%。
農業部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06.07.01~116.06.30	「稻草分解菌種複合式製劑製作及應用技術」技術授權
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07.06.08~115.06.07	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 1 號之量產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
鈺豐農特產行	107.07.24~112.07.23	台肥公司與鈺豐農特產行策略聯盟
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08.03.27~113.03.26	「新型礦寶次量微量要素肥料配方」非專屬授權
一般財團法人鳥取縣觀光事業團	109.01.01~112.12.31	台肥與日本鳥取縣觀光事業團簽署合作意向書續約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109.01.01~114.01.01	「微生物肥料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含中華民國發明專利，證書號 I373523）」非專屬授權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109.01.01~117.01.01	「生物農藥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含中華民國發明專利,證書號 I373523)」非專屬授權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109.01.13~114.01.13	「石蓴多醣生產技術」非專屬授權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05.01~112.10.31	EBR(PGMEA)分相與酯化技術研究工作契約書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110.05.02~115.05.01	「水產養殖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及相關培養技術」授權續約
鈞湛農業科學顧問有限公司	110.10.01~112.9.30	「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Ba-BPD1 1×10 ⁹ CFU/mL 水懸劑防治番茄青枯病藥效及藥害田間試驗
財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111.01.01~112.12.31	「魚鱗膠原胜肽」原料國家品質標章使用授權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1.07.12~113.01.12	稀酸濃縮成濃硫酸之製程技術開發工作
農業部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11.07.20~116.07.19	「複合式禽畜糞堆肥發酵菌種製作技術及其應用方法」技術授權續約
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112.01.01~112.11.30	生質緩釋型材料評估與信賴度確效計畫
綠景複合農園	112.03.16~114.03.15	台肥有機示範合作農場續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2.08.01~113.01.31	台肥苗栗廠節水輔導專案
高雄醫學大學	112.09.01~113.08.31	「評估藻類多醣萃取物於骨生理與骨質病變的影響」產學合作委託測試合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2.12.01~113.06.30	「氫/氨能減碳應用開發計畫」委託技術服務契約書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臺灣熱傳股份有限公司	112.01.17~112.08.05	台中廠工用工場板式熱交換器 C 台拆清工程	無
閔祥有限公司	112.02.18~113.02.17	台中廠原料搬運及加料勞務工作	無
良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06.5~113.06.29	台中廠硝酸工場廢熱鍋爐(X-1404)設備採購	無
中華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112.08.23~113.06.18	台中廠硝酸工場尾氣熱交換器 X-1410 備品採購	無
技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6~迄今	苗栗廠水區變電站汰舊換	無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新工程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2年2月1日)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建築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0年10月31日)起至使用執照取得後一年止	「南港經貿園區 C2C3C4 整體規畫暨第一期 C2 建築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7年4月20日)至領得使用執照及完成驗收為止	台肥南港 C2 旅館暨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增加監造人員編組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107年2月5日)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台肥南港 C2 旅館暨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7年6月1日)起至使用執照取得後一年止	「南港經貿園區 C4 建築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109年9月30日)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台肥南港 C4 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無

(四) 土地開發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世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於 104 年 6 月 10 日簽訂都市更新合作興建契約書、108 年 11 月 5 日簽訂第一次增補條款。本案應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辦理開工，全案應於 117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產權登記辦理交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臺北市一小段 607 地號等 4 筆土地參與同地段共 25 筆土地共同辦理都市更新事業，簽訂協議合建議約書以興建高級住宅大樓出售事宜。	協議由世展建設為「都市更新條例」所載之實施者，以辦理都市更新事業程序，台肥公司提供合建土地，世展建設負責出面整合鄰接土地，並提供執行本案所需之全部興建資金，負責興建。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9,826,761	9,801,273	7,835,686	9,526,919	11,954,934	10,335,0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61,514	13,488,766	14,167,791	14,758,989	14,280,801	12,706,106
無形資產		118,417	121,065	124,595	122,639	126,933	117,692
其他資產		58,919,056	57,341,370	57,215,127	51,937,580	49,294,128	59,360,002
資產總額		81,525,748	80,752,474	79,343,199	76,346,127	75,656,796	82,518,88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30,414	3,170,827	3,927,560	2,232,969	2,042,946	2,802,831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620,827	6,671,560	4,486,969	4,198,946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4,055,632	24,520,651	22,787,779	22,804,447	22,888,797	24,087,4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786,046	27,691,478	26,715,339	25,037,416	24,931,743	26,890,296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0,141,478	29,459,339	27,291,416	27,087,743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739,702	53,060,996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55,628,592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		2,245,108	2,245,156	2,244,652	2,244,652	2,244,073	2,245,10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756,155	38,303,706	38,367,298	37,612,891	37,333,830	40,080,991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853,706	35,623,298	35,358,891	35,177,830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938,439	2,712,134	2,215,910	1,651,168	1,347,150	3,502,49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739,702	53,060,996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55,628,592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0,610,996	49,883,860	49,054,711	48,569,053	尚未分配

註 1：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 112 與 113 年度均尚未經決議。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5,014,788	15,052,251	13,659,406	10,169,742	12,890,565	3,297,108
營業毛利	4,118,170	1,292,039	2,138,975	2,589,109	3,031,311	368,226
營業損益	2,757,635	(488,523)	507,324	1,247,689	1,626,011	123,4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94,812	3,784,988	3,284,350	1,717,686	838,256	283,719
稅前淨利	4,352,447	3,296,465	3,791,674	2,965,375	2,464,267	407,140
本期淨利	3,919,051	2,669,649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324,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9,703	506,983	538,533	286,198	33,714	564,1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28,754	3,176,632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888,89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919,051	2,669,649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324,7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28,754	3,176,632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888,8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4.00	2.72	3.10	2.50	2.11	0.33

註 1：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流動資產		8,848,369	8,845,391	6,928,306	8,676,018	10,948,21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06,689	11,349,730	11,928,382	12,421,858	13,013,485	—
無形資產		7,502	10,150	13,680	11,724	16,018	—
其他資產		61,768,130	60,215,763	59,986,427	54,658,771	51,464,749	—
資產總額		81,230,690	80,421,034	78,856,795	75,768,371	75,442,463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92,438	3,112,558	3,725,718	1,955,626	1,864,243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562,558	6,469,718	4,209,626	4,020,243	—
非流動負債		23,798,550	24,247,480	22,503,217	22,504,034	22,853,167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490,988	27,360,038	26,228,935	24,459,660	24,717,410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9,810,038	28,972,935	26,713,660	26,873,41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
資本公積		2,245,108	2,245,156	2,244,652	2,244,652	2,244,07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756,155	38,303,706	38,367,298	37,612,891	37,333,830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853,706	35,623,298	35,358,891	35,177,830	—
其他權益		2,938,439	2,712,134	2,215,910	1,651,168	1,347,150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739,702	53,060,996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0,610,996	49,883,860	49,054,711	48,569,053	—

註1：113年度截至3月31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8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106年首次採用IFRS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3月11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112年度尚未經決議。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4,601,131	14,264,756	13,074,793	9,931,129	12,624,716	—
營業毛利		3,905,088	824,617	1,853,188	2,472,640	2,984,206	—
營業損益		2,631,873	(668,995)	381,832	1,188,302	1,628,66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2,904	3,926,075	3,374,275	1,775,881	834,541	—
稅前淨利		4,324,777	3,257,080	3,756,107	2,964,183	2,463,207	—
本期淨利		3,919,051	2,669,649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9,703	506,983	538,533	286,198	33,71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28,754	3,176,632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
每股盈餘（虧損）（元）		4.00	2.72	3.10	2.50	2.11	—

註 1：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 2：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1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12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 (註1)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85	34.29	33.67	32.79	32.95	32.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2.32	575.15	532.30	502.15	515.47	627.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59.90	309.10	199.51	426.64	585.18	368.74
	速動比率	245.79	181.32	125.20	283.94	457.49	243.08
	利息保障倍數	156,606.54	79,475.51	89,758.88	65,115.89	47,344.38	73,326.6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6.07	10.14	10.07	11.87	11.94	3.68
	平均收現日數	23	36	36	31	31	24
	存貨週轉率 (次)	3.77	4.66	4.16	2.87	3.74	1.0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6.97	8.58	8.25	13.56	13.87	4.31
	平均銷貨日數	97	78	88	127	97	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4	1.08	0.94	0.7	0.91	0.2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8	0.18	0.18	0.13	0.16	0.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83	3.33	3.90	3.23	2.72	0.40
	權益報酬率 (%)	7.27	5.05	5.84	4.80	4.06	0.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4.41	33.63	38.69	30.25	25.14	4.15
	純益率 (%)	26.10	17.73	22.22	24.11	16.01	9.85
	每股盈餘 (元)	4.00	2.72	3.10	2.50	2.11	0.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1.89	175.94	79.23	59.29	181.99	43.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3.62	57.94	50.59	46.58	134.68	158.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1	3.32	1.04	-1.05	1.98	1.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3	(註)	8.66	3.76	3.56	8.27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12 年稅前息前淨利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12 年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4. 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12 年應收款項週轉率提升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12 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 112 年存貨週轉率減少所致。
7.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流量現金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11 年度之營運槓桿度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二) 財務分析 (個體)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61	34.02	33.26	32.28	32.7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0.46	681.15	629.85	594.21	565.39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8.64	284.18	185.95	443.64	587.27	—
	速動比率	214.83	156.24	110.68	287.22	452.71	—
	利息保障倍數	224,763.74	107,558.92	124,063.92	82,875.28	60,339.83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5.83	9.68	9.72	11.72	11.79	—
	平均收現日數	23	38	37	31	31	—
	存貨週轉率 (次)	3.74	4.62	4.12	2.88	3.73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6.50	8.45	8.16	13.67	13.84	—
	平均銷貨日數	97	79	88	126	9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3	1.23	1.07	0.78	0.95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8	0.18	0.16	0.13	0.16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85	3.36	3.92	3.24	2.72	—
	權益報酬率 (%)	7.27	5.05	5.83	4.80	4.0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4.13	33.24	38.32	30.24	25.13	—
	純益率 (%)	26.84	18.71	23.20	24.69	16.34	—
	每股盈餘 (元)	4.00	2.72	3.10	2.50	2.11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2.46	175.12	75.11	66.67	198.7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8.68	61.11	53.38	52.39	141.9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0	3.22	0.66	-0.01	1.9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0	(註)	9.97	3.75	3.39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12 年稅前息前淨利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12 年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4. 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12 年應收款項週轉率提升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12 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 112 年存貨週轉率減少所致。
7.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流量現金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11 年度之營運槓桿度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1：113年度截至3月31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但無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8年至112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存貨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 (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 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林恆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世銘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n Shimi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林, 世, 銘.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

四、財務報表（合併）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肥集團存貨金額係以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列示，因原料價格受國際市場價格波動影響，其為配合政府穩定銷售價格之政策因素，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故存貨評價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肥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適當；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檢視存貨狀況，俾以評估存貨是否有毀損之情事；以抽樣方式取得期末存貨最近期之實際銷售價格，評估其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備抵評價有關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9,310,170千元及9,420,043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1.42%及11.67%；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731,262千元及3,491,558千元，占稅前淨利之39.78%及105.9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興揚
林恆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4,328,814	5	2,699,76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108,018	-	177,008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80,025	-	80,00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	11,228	-	1,119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	94,401	-	95,46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382,001	-	889,74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十七)及(二十))	79,193	-	128,71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1,107,146	1	854,29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七)、(二十)及七)	756,677	1	903,53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05,308	1	703,390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782,738	1	1,351,0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39,642	-	38,85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	-	-	-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	440,608	1	440,518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584,714	3	3,182,415	4	2315 其他預收款	1,049	-	2,219	-
1410 預付款項	530,694	1	869,23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414	-	63,67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二十)及八)	573,119	1	478,069	1		<u>2,730,414</u>	<u>3</u>	<u>3,170,827</u>	<u>4</u>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381	-	13,061	-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u>9,826,761</u>	<u>12</u>	<u>9,801,273</u>	<u>12</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55,120	1	455,120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	3,191,342	4	3,040,76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794,472	8	6,968,607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二十))	9,371,077	11	9,485,123	1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74,767	-	114,40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12,661,514	16	13,488,766	1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	16,078,262	20	16,496,708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854,191	1	965,31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07,613	-	112,66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十二))	44,463,889	55	43,200,335	54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445,398	1	373,14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18,417	-	121,065	-		<u>24,055,632</u>	<u>30</u>	<u>24,520,651</u>	<u>30</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47,962	-	247,94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五)及(二十))	57,220	-	65,564	-	3100 股本	9,800,000	12	9,800,000	1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二十)及八)	609,572	1	305,038	-	3200 資本公積	2,245,108	3	2,245,156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二十))	23,803	-	31,290	-	保留盈餘：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698,987</u>	<u>88</u>	<u>70,951,201</u>	<u>88</u>	法定盈餘公積	4,253,603	5	3,982,301	5
					特別盈餘公積	30,541,720	37	30,711,185	38
					未分配盈餘	4,960,832	6	3,610,220	5
					其他權益	2,938,439	4	2,712,134	3
					權益總計	<u>54,739,702</u>	<u>67</u>	<u>53,060,996</u>	<u>66</u>
資產總計	<u>\$ 81,525,748</u>	<u>100</u>	<u>80,752,474</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1,525,748</u>	<u>100</u>	<u>80,752,474</u>	<u>100</u>

董事長：李孫榮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十二)及(十七))	\$ 15,014,788	100	15,052,2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及十二)	(10,896,618)	(73)	(13,760,212)	(91)
5900 營業毛利	4,118,170	27	1,292,039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19,572)	(2)	(667,786)	(5)
6200 管理費用	(996,420)	(7)	(1,069,47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543)	-	(42,57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727)	-
	(1,360,535)	(9)	(1,780,562)	(12)
6900 營業淨利(損)	2,757,635	18	(488,52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九))	89,698	1	37,45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125,414	1	118,53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十二)	(353,062)	(2)	141,54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2,781)	-	(4,15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35,543	11	3,491,616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94,812	11	3,784,988	2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352,447	29	3,296,465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433,396)	(3)	(626,816)	(4)
本期淨利	3,919,051	26	2,669,649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006)	-	21,4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8,268	1	(417,138)	(3)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597)	-	(6,39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01	-	(4,28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1,666	1	(406,37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60	-	(2,56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003	-	1,145,798	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826)	-	(229,87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037	-	913,362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9,703	1	506,98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28,754	27	3,176,632	21
8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3,919,051	26	2,669,649	18
8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4,128,754	27	3,176,632	2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0		2.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99		2.7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孫榮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652	3,673,475	30,743,799	3,950,024	38,367,298	(685,594)	2,901,504	2,215,910	52,627,860
本期淨利	-	-	-	-	2,669,649	2,669,649	-	-	-	2,669,6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759	10,759	913,362	(417,138)	496,224	506,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80,408	2,680,408	913,362	(417,138)	496,224	3,176,6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8,826	-	(308,82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44,000)	(2,744,000)	-	-	-	(2,744,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2,614)	32,614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04	-	-	-	-	-	-	-	504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2,245,156	3,982,301	30,711,185	3,610,220	38,303,706	227,768	2,484,366	2,712,134	53,060,996
本期淨利	-	-	-	-	3,919,051	3,919,051	-	-	-	3,919,0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602)	(16,602)	28,037	198,268	226,305	209,7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02,449	3,902,449	28,037	198,268	226,305	4,128,7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1,302	-	(271,30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50,000)	(2,450,000)	-	-	-	(2,450,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465)	169,465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8)	-	-	-	-	-	-	-	(48)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5,108	4,253,603	30,541,720	4,960,832	39,756,155	255,805	2,682,634	2,938,439	54,739,702

董事長：李孫榮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52,447	3,296,4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56,123	1,166,995
攤銷費用	3,518	4,97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7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70)	(1,317)
利息費用	2,781	4,153
利息收入	(89,698)	(37,450)
股利收入	(78,655)	(99,5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735,543)	(3,491,6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15)	(13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2,99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453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5,220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5,225)	(113,789)
賠償損失	-	17,70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64,511)</u>	<u>(2,612,31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49,519	62,401
應收帳款減少	146,853	839,33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35,363	(531,961)
存貨減少(增加)	588,057	(471,411)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35,713	(576,2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320)	(1,0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252,185</u>	<u>(678,945)</u>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8,990)	32,74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109	(32)
應付帳款減少	(507,746)	(1,426,978)
其他應付款增加	93,299	7,455
負債準備增加	100,000	-
預收款項減少	(1,170)	(17,61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8,263)	15,92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5,057)	(2,512)
遞延貸項(減少)增加	(418,356)	2,290,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836,174)</u>	<u>899,28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416,011</u>	<u>220,340</u>
調整項目合計	<u>51,500</u>	<u>(2,391,97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03,947	904,491
收取之利息	88,155	37,427
收取之股利	2,379,663	5,268,969
支付之利息	(2,781)	(4,153)
支付之所得稅	(810,457)	(627,8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58,527</u>	<u>5,578,89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8,750	13,5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000)	(1,68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947	1,661,3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4,562)	(327,1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	1,371
其他應收款減少	8,343	11,170
取得無形資產	(870)	(1,44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10,080)	(2,181,97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97,04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99,584)	(361,42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487	7,0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8,879)	(2,760,5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300	-
短期借款減少	(6,300)	(2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2,254	37,493
租賃本金償還	(38,857)	(38,627)
發放現金股利	(2,450,000)	(2,74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6,603)	(2,765,1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009	111,8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29,054	165,0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99,760	2,534,6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28,814	2,699,760

董事長：李孫榮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一路170號17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每一個體均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及不動產租賃、加油站經營等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	100%	100%	
本公司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100%	100%	註 2
本公司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製造及批發	100%	100%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 %	100%	註 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 %	註 1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不動產租賃業	100%	100%	

註1：合併公司為集團資源整合，提升經營效率，業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經兩子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通過，擬將子公司-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莊公司)所持有之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之100%股權讓與另一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台海公司)，並由子公司-台海公司發行新股對價收購，同時子公司-台莊公司對價辦理減資將所取得之台海公司新股全數轉予台莊公司之單一股東(即台肥公司)持有，雙方訂定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及減資基準日，前述法定登記程序業已完成。

註2：TAIFER (CAMBODIA) Co., Ltd.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於柬埔寨當地辦理停業申請，相關法定程序尚辦理中。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7)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b)原始認列之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下列收入原則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其他設備	3~15年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其他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電腦軟體 | 5年 |
| (2)專利及商標權 | 7~8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肥料產品等於市場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合併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若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3) 合併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等分類為營業租賃，認列相關營業租賃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依賴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股權價值金額等，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現金基礎下之收益等有關之假設，且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配合政府穩定銷售價格之政策，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投資處)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經權責單位主管核准後，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資產管理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4,323	3,996
支票及活期存款	3,524,491	2,694,581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800,000	1,18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28,814	2,699,760

1.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73,119	478,06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09,572	305,038
	\$ 1,182,691	783,107

2.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合併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0,025	80,002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94,401	95,46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191,342	3,040,760
合 計	\$ 3,285,743	3,136,22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78,655千元及99,567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及一一一年二月十七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合併公司分別收回股款6,750千元及13,5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合併公司收回股款42,000千元。

2.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3. 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商品	\$ 79,193	128,712
應收帳款—商品	758,541	905,393
減：備抵損失	(1,864)	(1,863)
	\$ 835,870	1,032,242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92,436	0%~0.01%	-
逾期 30 天以下	44,177	0%~1.68%	(743)
逾期 31~60 天	226	0%~100%	(226)
逾期 61 天以上	895	0%~100%	(895)
	\$ 837,734		(1,86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06,206	0%~0.01%	-
逾期 30 天以下	26,831	0%~3.08%	(827)
逾期 31~60 天	195	0%~83.6%	(163)
逾期 61 天以上	873	0%~100%	(873)
	<u>\$ 1,034,105</u>		<u>(1,863)</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1,863	1,115
認列之減損損失	-	727
匯率影響數	1	21
期末餘額	<u>\$ 1,864</u>	<u>1,863</u>

(五)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 1,091,671	1,132,477
應收股利	-	527,479
應收房地款	73,997	83,01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33)	(9,108)
減：備抵損失	(317,277)	(317,277)
	<u>\$ 839,958</u>	<u>1,416,587</u>
其他應收款	\$ 782,738	1,351,023
長期應收款	57,220	65,564
	<u>\$ 839,958</u>	<u>1,416,587</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分期房地款淨額為65,564千元，預期113年度及114年度以後分別收回8,343千元及57,221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65,564千元全數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因配合行政院農委會之政策，為穩定國內肥料價格、充裕肥料原料庫存，以充分滿足農民用肥需求，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調漲售價產生之應收補貼款尚有計712,029千元及788,447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末餘額(與期初餘額同)	\$ 317,277	317,277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七；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六)存貨及在建房地

	112.12.31	111.12.31
<u>存 貨</u>		
原 料	\$ 1,634,454	1,668,331
製成品	557,112	862,945
商 品	5,383	6,356
	\$ 2,196,949	2,537,632
<u>在建房地</u>		
新竹市土地開發案等	\$ 387,765	644,783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456,798千元及12,726,488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128,762千元，並已列報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310,170	9,420,043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60,907	31,047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4,033
	\$ 9,371,077	9,485,123
<u>個別不重大之合資</u>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7,172,904	8,740,941
非流動資產	15,299,029	16,094,641
流動負債	(3,689,495)	(5,514,618)
非流動負債	(851,583)	(723,560)
淨資產	\$ 17,930,855	18,597,40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8,662,425	8,810,249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9,268,430	9,787,155
	\$ 17,930,855	18,597,404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 13,556,238	17,284,334
本期淨利	\$ 3,741,949	7,488,324
其他綜合損益	(19,694)	(14,375)
綜合損益總額	\$ 3,722,255	7,473,94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692,677	3,371,560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2,029,578	4,102,389
本期關聯企業宣告發放之股利	\$ 2,743,120	7,366,520

2.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臨時會決議，以發行新股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雙方訂定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為轉換基準日。於轉換日合併公司持有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帳面價值34,032千元，公允價值25,579千元，認列處分投資損失8,453千元，合併公司喪失對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響力，並且持有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例由33.33%下降至32.52%，處分投資損失請詳附註六(十九)。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 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轉投資設立於開曼群島之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51%之股權，並透過其轉投資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旭昌公司)100%之股權，該公司從事電子級化學品之製造與銷售。依據合資協議約定內容，TR控股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均採三分之二以上之多數決模式決議，且日常營運及管理皆由另一方股東指派之總經理負責，故合併公司對TR控股公司及旭昌公司並未具有控制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TR控股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另旭昌公司業已宣告破產，其相關破產及訴訟進度說明，請詳附註七。

4. 擔 保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7,964	4,925,331	11,846,039	84,643	444,014	334,075	21,272,066
增 添	-	17,581	186,621	1,328	9,797	183,161	398,488
處 分	-	(4,512)	(47,570)	(9,309)	(6,312)	-	(67,7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	1	-	3
內部轉移	279	(244,428)	(186,168)	(65)	(16,645)	446,339	(68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8,243	4,693,972	11,798,922	76,599	430,855	963,575	21,602,166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9,106	4,952,664	11,719,347	83,032	450,036	308,092	21,152,277
增 添	-	19,226	101,942	4,614	15,035	106,443	247,260
處 分	(1,142)	-	(64,372)	(3,317)	(23,071)	-	(91,902)
重 分 類	-	-	-	-	-	4,053	4,0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9	5	-	14
內部轉移	-	(46,559)	89,122	305	2,009	(84,513)	(39,63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7,964	4,925,331	11,846,039	84,643	444,014	334,075	21,272,066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189,800	6,198,679	64,302	247,699	82,820	7,783,300
本期折舊	-	148,567	743,246	6,170	33,145	-	931,128
減損損失	-	124,901	82,276	2	15,240	82,801	305,220
處 分	-	(4,512)	(47,429)	(9,298)	(6,289)	-	(67,5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2	-	2
內部轉移	-	(250,894)	(273,806)	(66)	(33,762)	547,058	(11,470)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207,862	6,702,966	61,110	256,035	712,679	8,940,65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072,188	5,531,609	60,876	236,993	82,820	6,984,486
本期折舊	-	150,356	738,753	7,188	32,766	-	929,063
處 分	-	-	(64,298)	(3,298)	(23,071)	-	(90,6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7	5	-	12
內部轉移	-	(32,744)	(7,385)	(471)	1,006	-	(39,59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1,189,800</u>	<u>6,198,679</u>	<u>64,302</u>	<u>247,699</u>	<u>82,820</u>	<u>7,783,300</u>
帳面價值：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3,638,243</u>	<u>3,486,110</u>	<u>5,095,956</u>	<u>15,489</u>	<u>174,820</u>	<u>250,896</u>	<u>12,661,514</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u>\$ 3,639,106</u>	<u>3,880,476</u>	<u>6,187,738</u>	<u>22,156</u>	<u>213,043</u>	<u>225,272</u>	<u>14,167,791</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637,964</u>	<u>3,735,531</u>	<u>5,647,360</u>	<u>20,341</u>	<u>196,315</u>	<u>251,255</u>	<u>13,488,766</u>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評估方法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未來使用價值減少，故提列減損損失305,220千元，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95,439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5,439</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95,43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5,439</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0,127
本期折舊	111,12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1,248</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9,006
本期折舊	111,12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0,127</u>
帳面金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854,191</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u>\$ 1,076,433</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965,31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1. 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
2. 合併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合併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五十年。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297,635	11,747,585	16,482,731	3,778	44,531,729
增 添	6,824	1,469,778	-	-	1,476,6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3	-	-	-	153
重 分 類	5,830,190	(6,251,677)	433,682	-	12,195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134,802	6,965,686	16,916,413	3,778	46,020,679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72,111	14,321,265	16,880,889	3,778	42,378,043
增 添	25,702	2,249,260	-	-	2,274,962
處 分	(529)	-	(34,044)	-	(34,5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4)	-	-	-	(1,284)
重 分 類	5,101,635	(4,822,940)	(364,114)	-	(85,41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297,635	11,747,585	16,482,731	3,778	44,531,729
累計折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9,546	130,424	607,646	3,778	1,331,394
本期折舊	198,137	15,737	-	-	213,8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80	-	-	-	80
重 分 類	-	-	11,442	-	11,44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87,763	146,161	619,088	3,778	1,556,790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0,739	114,024	607,646	3,358	1,205,767
本期折舊	109,991	16,400	-	420	126,811
處 分	(529)	-	-	-	(5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5)	-	-	-	(65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9,546	130,424	607,646	3,778	1,331,39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	總計
帳面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15,708,089	11,617,161	15,875,085	-	43,200,335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21,347,039	6,819,525	16,297,325	-	44,463,889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0,691,372	14,207,241	16,273,243	420	41,172,27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5,708,089	11,617,161	15,875,085	-	43,200,335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及新竹科學園區D6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077,910千元及2,141,928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收取之租金皆為350,289千元。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1,730,850千元及12,048,377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按地上權登記面積以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年息百分之零點八，加計相當於地上權登記面積當年度地價稅，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或地價稅調整時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所收取之租金皆為48,498千元。
- (4)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合併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合併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u>102 央債甲 5 公債</u>	<u>103 央甲 14 公債</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1,059,797	1,550,24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043,155	1,538,300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190,636	1,686,989

3.新竹科學園區D6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7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2,705,714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7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2,631,629千元及2,670,282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按地上權登記面積以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年息百分之零點八，加計相當於地上權登記面積當年度地價稅，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或地價稅調整時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2,483千元及2,210千元。
- (4)承租人應於地上權存續期間期滿前3年，以書面通知合併公司是否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

4.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三日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訂租賃契約。惟為利南港經貿區C2土地開發案順利推展，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凱撒飯店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已發函向合併公司終止契約，並向法院提出損害賠償之訴，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合併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然後續雙方未能依協議方式達成解約結果。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其中C2-A飯店及C2-B棟商辦大樓已完成驗收轉入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本期投入約1,376,449千元，總計累計投入約7,552,083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	112.12.31	111.12.31
C6/C7/C8/C9	\$ 27,389,157	26,367,866
C2	\$ 23,339,307	22,140,611
C3	\$ 39,704,894	38,699,707
新竹	\$ 13,033,686	10,051,593
高雄	\$ 24,054,860	22,465,466

上述公允價值，獨立評價師係分別依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日及一一一年三月十日作為評價基礎日。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2 年度	111 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8%	18%
C3	18%	18%
新竹	18%	18%
高雄	17%	17%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品牌商標	商譽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10	158,437	84,900	358,487	631,734
取得購入	-	870	-	-	870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910	159,307	84,900	358,487	632,604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10	156,993	84,900	358,487	630,290
取得購入	-	1,444	-	-	1,44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910	158,437	84,900	358,487	631,73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品牌商標	商譽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525	148,672	49,000	283,472	510,669
本期攤銷	113	3,405	-	-	3,51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638</u>	<u>152,077</u>	<u>49,000</u>	<u>283,472</u>	<u>514,187</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412	143,811	49,000	283,472	505,695
本期攤銷	113	4,861	-	-	4,97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25</u>	<u>148,672</u>	<u>49,000</u>	<u>283,472</u>	<u>510,669</u>
帳面價值：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272</u>	<u>7,230</u>	<u>35,900</u>	<u>75,015</u>	<u>118,417</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u>\$ 498</u>	<u>13,182</u>	<u>35,900</u>	<u>75,015</u>	<u>124,595</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85</u>	<u>9,765</u>	<u>35,900</u>	<u>75,015</u>	<u>121,065</u>

品牌商標及商譽係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七日因收購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50%股權產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品牌商標及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台海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8.15%及9.10%。

(十二)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2.12.31	111.12.31
低於一年	\$ 1,470,422	1,207,553
一至二年	1,542,286	1,166,342
二至三年	1,528,499	1,139,677
三至四年	1,462,542	1,135,865
四至五年	1,251,133	1,091,902
五年以上	16,961,740	13,338,932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24,216,622</u>	<u>19,080,271</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308,395千元及1,145,019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7,113	415,3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9,500)	(302,656)
	107,613	112,664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107,613	112,664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49,50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415,320	464,41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998	14,82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50	(13,714)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971	19,439
計畫支付之福利	(86,226)	(69,645)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57,113	415,32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2,656	327,807
利息收入	3,258	1,97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015	27,161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9,691	15,24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69,120)</u>	<u>(69,531)</u>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49,500</u>	<u>302,656</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444	11,9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1,295</u>	<u>848</u>
	<u>\$ 11,739</u>	<u>12,845</u>
營業成本	\$ 8,142	8,687
營業費用	<u>3,597</u>	<u>4,158</u>
	<u>\$ 11,739</u>	<u>12,845</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15,018	132,167
本期認列	<u>8,005</u>	<u>(17,149)</u>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23,023</u>	<u>115,018</u>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1.15%	1.20%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55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5,192)	5,341
未來薪資增加	5,309	(5,187)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5,952)	6,126
未來薪資增加	6,092	(5,950)

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成本	\$ 14,141	13,141
營業費用	11,279	10,666
	\$ 25,420	23,80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25,126千元及23,598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 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12.12.31	111.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 9,554	10,89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26,141	1,175,537
土地增值稅	84,591	24,60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638</u>	<u>(2,027)</u>
	<u>712,370</u>	<u>1,198,11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78,974)</u>	<u>(571,299)</u>
所得稅費用	<u><u>\$ 433,396</u></u>	<u><u>626,816</u></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u>\$ (2,001)</u></u>	<u><u>4,287</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u>\$ 6,826</u></u>	<u><u>229,875</u></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稅前淨利	\$ 4,352,447	3,296,46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70,489	659,29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841)	(4,417)
不可扣抵之費用	35	519
免稅所得	(467,628)	(32,764)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1,176)
土地增值稅	33,882	16,8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38	(2,027)
其他	<u>(4,179)</u>	<u>(9,509)</u>
所得稅費用	<u><u>\$ 433,396</u></u>	<u><u>626,816</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13	547
課稅損失	33,427	41,062
	\$ 34,340	41,609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 166,766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371	民國一二一年度
	\$ 167,137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6,267,000	485,966	145,668	69,973	6,968,607
借記(貸記)損益表	(50,709)	(126,357)	-	(3,870)	(180,93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801	-	6,80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6,216,291	359,609	152,469	66,103	6,794,47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274,708	1,073,602	72,592	28,818	7,449,72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708)	(587,636)	-	41,155	(554,18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3,076	-	73,07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267,000	485,966	145,668	69,973	6,968,60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 製造費用	虧損 扣抵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 減損損失	國外		合計
					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61,575	36,001	27,883	69,439	151	52,899	247,94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6,147	(1,283)	-	81,044	-	2,130	98,03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001	-	(25)	-	1,976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77,722	34,718	29,884	150,483	126	55,029	347,96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6,386	36,001	32,170	73,150	156,950	27,267	391,9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4,811)	-	-	(3,711)	-	25,632	17,11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4,287)	-	(156,799)	-	(161,08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1,575	36,001	27,883	69,439	151	52,899	247,948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受領贈與之所得	\$ 44,803	44,803
庫藏股票交易	2,187,988	2,187,988
其他	12,317	12,365
	<u>\$ 2,245,108</u>	<u>2,245,15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0,127,912千元及30,297,377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50	<u>2,450,000</u>	2.80	<u>2,744,000</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60	2,548,000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7,768	2,484,366	2,712,13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35	-	83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7,202	-	27,2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98,268	198,26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5,805	2,682,634	2,938,439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594)	2,901,504	2,215,9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276)	-	(3,27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16,638	-	916,6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7,138)	(417,13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7,768	2,484,366	2,712,134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919,051	2,669,64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0,000	980,000
	\$ 4.00	2.7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3,919,051	2,669,64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80,000	98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851	1,80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981,851	981,803
	\$ 3.99	2.7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明細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9,940,292	12,762,214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2,126,938	2,020,325
銷售房地收入	2,616,889	-
其他營業收入	330,669	269,712
	<u>\$ 15,014,788</u>	<u>15,052,251</u>

2. 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合 計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750,974	4,737,213	567,743	14,055,930
中東	496,218	-	-	496,218
其他	456,026	6,614	-	462,640
	<u>\$ 9,703,218</u>	<u>4,743,827</u>	<u>567,743</u>	<u>15,014,788</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9,703,218	-	-	9,703,218
租賃	-	2,126,938	-	2,126,938
房地銷售	-	2,616,889	-	2,616,889
其他	-	-	567,743	567,743
	<u>\$ 9,703,218</u>	<u>4,743,827</u>	<u>567,743</u>	<u>15,014,788</u>

	111 年度			合 計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667,906	2,013,701	453,511	13,135,118
中東	838,297	-	-	838,297
其他	1,072,212	6,624	-	1,078,836
	<u>\$ 12,578,415</u>	<u>2,020,325</u>	<u>453,511</u>	<u>15,052,251</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合 計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主要產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12,578,415	-	-	12,578,415
租賃	-	2,020,325	-	2,020,325
其他	-	-	453,511	453,511
	\$ 12,578,415	2,020,325	453,511	15,052,251

3.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37,734	1,034,105	1,935,818
減：備抵損失	(1,864)	(1,863)	(1,115)
合 計	\$ 835,870	1,032,242	1,934,703
合約負債-化肥產品等	\$ 108,018	177,008	144,260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1,327千元及136,744千元。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8,119千元及81,42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886千元及54,285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86,204	35,720
其他利息收入	3,494	1,730
	<u>\$ 89,698</u>	<u>37,450</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股利收入	\$ 78,655	99,567
其他	46,759	18,965
	<u>\$ 125,414</u>	<u>118,532</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15	13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2,997
處分投資損失	(8,453)	-
外幣兌換利益	75,042	113,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70	1,317
減損損失	(305,220)	-
賠償損失	(100,034)	(17,708)
其他	(15,882)	(19,060)
	<u>\$ (353,062)</u>	<u>141,543</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銀行利息費用	\$ 71	672
租賃負債利息	2,710	3,481
	<u>\$ 2,781</u>	<u>4,15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 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四)及(五)。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 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45,773	1,500,375	445,398	-
租賃負債	117,776	41,568	76,208	-
	\$ 2,063,549	1,541,943	521,606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118,301	1,745,157	373,144	-
租賃負債	159,344	41,568	117,776	-
	\$ 2,277,645	1,786,725	490,920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7,125	30.74	218,987	38,498	30.71	1,182,197
美金：蒙幣	2,027	30.74	62,300	1,940	30.71	59,574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136,047	8.20	9,310,170	1,150,464	8.19	9,420,0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852	30.74	26,186	20,770	30.71	637,80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408千元及48,31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5,042千元及113,861千元。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64,287	3,201	156,811	3,200
下跌 5%	\$ (164,287)	(3,201)	(156,811)	(3,200)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80,025	80,025	-	-	80,0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4,401	94,401	-	-	94,40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 工具	3,191,342	-	-	3,191,342	3,191,342
小 計	3,285,743	94,401	-	3,191,342	3,285,7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8,814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182,69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835,870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839,958	-	-	-	-
存出保證金	23,183	-	-	-	-
小 計	7,210,516	-	-	-	-
合 計	\$ 10,576,284	174,426	-	3,191,342	3,365,768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393,229	-	-	-	-
其他應付款	1,107,146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14,409	-	-	-	-
存入保證金	445,398	-	-	-	-
合計	\$ 2,060,182	-	-	-	-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80,002	80,002	-	-	80,0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95,464	95,464	-	-	95,464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 工具	3,040,760	-	-	3,040,760	3,040,760
小計	3,136,224	95,464	-	3,040,760	3,136,2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99,760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783,10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2,242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1,416,587	-	-	-	-
存出保證金	30,755	-	-	-	-
小計	5,962,451	-	-	-	-
合計	\$ 9,178,677	175,466	-	3,040,760	3,216,2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890,866	-	-	-	-
其他應付款	854,291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53,266	-	-	-	-
存入保證金	373,144	-	-	-	-
合計	\$ 2,271,567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3,040,76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332
減資退回股款	(48,750)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3,191,34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3,439,80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5,543)
減資退回股款	(13,50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3,040,760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99,332	(385,543)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交易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營收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2.70~5.00 及 1.53~4.86)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1.58 及 1.52) • 本益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20.84 及 20.5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 及 111.12.31 皆為 10%~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31,675	(31,667)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29,004	(28,997)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予合資企業個體及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合併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合併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合併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9%至32%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26,786,046	27,691,47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8,814)	(2,699,760)
淨負債	22,457,232	24,991,718
權益總額	54,739,702	53,060,996
調整後資本	\$ 77,196,934	78,052,714
負債資本比率	29.09%	32.02%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98,488	247,260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78,250	158,179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72,176)	(78,250)
	\$ 404,562	327,189
本期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476,602	2,274,96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2,991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59,513)	(92,991)
	\$ 1,310,080	2,181,971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併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註)
農業部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註：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成相關註銷之法定程序。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u>\$ 496,218</u>	<u>950,97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帳款	合資	<u>\$ 455</u>	<u>455</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帳款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u>\$ -</u>	<u>587,300</u>

4.其他

-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合併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控股公司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合併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控股公司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控股公司償還借款如下：

<u>借款到期日</u>	<u>代償日</u>	<u>美金(千元)</u>	<u>台幣金額</u>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合併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旭昌公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取得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同意終結破產清算程序，全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取得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註銷登記核准。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對TR控股公司之投資人晉群國際有限公司(Jin Qun International Co.,Ltd.)及其股東共七人，一併向臺北地院提起應共同負連帶清償責任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一審宣判其結果，合併公司對晉群公司及其負責人趙某部分勝訴，惟趙某對其敗訴部分不服提出二審上訴，合併公司則對趙某勝訴部分提出附帶上訴；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審宣判，合併公司對趙某全部勝訴；惟對方仍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服繼續提出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已將本案卷證移送最高法院審理，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審宣判二審判決廢棄並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更一審宣判，趙某之上訴及合併公司之附帶上訴均駁回，合併公司及趙某均提出上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案尚待最高法院審理中。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162	88,371
退職後福利	18,000	812
	\$ 88,162	89,18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訴訟擔保金 及工程保證金	\$ 628,172	296,87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110	137,28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3,700,889	1,724,201

2. 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112.12.31	111.12.31
美金千元	\$ 628	8,294

3. 合併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12.12.31	111.12.31
保證票據	\$ 8,215,540	8,215,540

(二) 合併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2 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及招租一案，於民國一一〇年底因部分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尚有未決租賃糾紛事件，導致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與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等區域經地方法院裁定強制執行並限制使用，合併公司已委請律師進行再抗告、本案訴訟等法律程序。關於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之本案訴訟，一審判決合併公司應交付 50 個停車位，駁回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其餘之訴，合併公司二審上訴中。高等法院更審裁定准許合併公司供擔保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後撤銷假處分，合併公司已完成提存共計 2.65 億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經地方法院撤銷假處分執行命令，該受限制區域已得對外招租。另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一審判決合併公司應交付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收益，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六日判決駁回合併公司之上訴，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估列賠償損失 1 億元，收受判決書後將研議三審上訴事宜。台北地方法院裁定合併公司得供擔保後撤銷假處分。合併公司目前已完成提存共計 0.66 億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並經地方法院撤銷假處分執行命令，惟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裁定廢棄原裁定發回原法院更為裁定，原法院裁定合併公司供約 0.26 億元之擔保後得撤銷假處分。截至查核報告日止，相關法律程序持續進行中。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間因南港經貿園區 C2 土地觀光旅館招租一案，由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撒大飯店)得標，同時簽定「協同規劃協議書」，後因合併公司內部開發策略變更，進行履約保證金之調整，惟雙方協議未果，與凱撒大飯店進行合意解約程序，凱撒大飯店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發函向合併公司終止契約，並向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金及懲罰性違約金請求，合併公司已委任律師應訴，目前於一審法院審理中，對於合併公司之財務或業務暫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7,090	524,572	1,081,662	451,796	589,436	1,041,232
勞健保費用	39,648	27,682	67,330	38,789	27,162	65,951
退休金費用	22,283	14,876	37,159	21,828	14,824	36,652
董事酬金	-	46,374	46,374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883	19,296	43,179	31,380	15,504	46,884
折舊費用	1,192,699	47,397	1,240,096	1,100,557	49,748	1,150,305
攤銷費用	-	3,518	3,518	-	4,974	4,97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6,027千元及16,690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大業有限公司/城邦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9,865	9,269	9,071	1.845%~2.59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林○○	長期應收款	否	10,573	9,934	9,721	1.845%~2.595%	1	85,300	-	-	本票	17,03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廖○○	長期應收款	否	10,281	9,660	9,453	1.845%~2.595%	1	83,120	-	-	本票	16,56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譚 ○	長期應收款	否	35,627	33,571	32,885	1.845%~2.595%	1	78,360	-	-	本票	54,81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黃○○	長期應收款	否	3,722	2,567	2,182	1.645%~2.395%	1	77,000	-	-	本票	15,40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莊○○	長期應收款	否	3,840	2,648	2,251	1.645%~2.39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736,985	10,947,940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其累計資金貸與金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2：有業務往來者，係以雙方間合約價款為業務往來金額。

註3：上述另有抵押權第二順位作為擔保品。

註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將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揭露於上表。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14,044	13,500	13,500	13,500	-	0.02%	27,369,851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不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6	10,003	- %	10,003	- %	註1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3	10,003	- %	10,003	- %	註1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2	10,003	- %	10,003	- %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6	10,003	- %	10,003	- %	註1
	PGIM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5	10,003	- %	10,003	- %	註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	10,004	- %	10,004	- %	註1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7	10,003	- %	10,003	- %	註1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	10,003	- %	10,003	- %	註1
	股 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5	6,568	10.00 %	6,568	10.00 %	註3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00	52,182	18.50 %	52,182	18.50 %	註3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207,000	16.56 %	207,000	16.56 %	註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65	2,871,974	2.00 %	2,871,974	2.00 %	註4
	暉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30,684	10.43 %	30,684	10.43 %	註4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7	22,934	16.67 %	22,934	16.67 %	註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	-	19.75 %	-	19.75 %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	6.71 %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17 %	-	0.17 %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	15.16 %	-	15.16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2	94,401	0.26 %	94,401	0.26 %	註2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二年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二年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專家鑑價報告推估每股公允價值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待售房地	112/05/05	42/04/20 77/05/18	247,653	2,616,889	2,616,889	2,369,236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無關係	活化資產	鑑價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96,218	7.39%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188	一般交易條件	0.03%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7,655	一般交易條件	0.05%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2,055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466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1,312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11,041	一般交易條件	0.07%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研發費用	321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962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5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78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7	一般交易條件	-%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5,921	一般交易條件	0.04%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080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91	一般交易條件	-%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8	一般交易條件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99,993	一般交易條件	1.33%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180	一般交易條件	0.11%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30	一般交易條件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7,676	一般交易條件	0.02%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5,968	一般交易條件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氨轉製尿素、二乙基己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9,310,170	50.00%	3,741,949	1,731,262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2,160) (註 1)	126,300	739	100.00%	23,109	100.00%	1,747	2,027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352,695	1,224,235	38,609	100.00%	381,988	100.00%	10,029	10,838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2,400,000	2,400,000	240,000	100.00%	2,528,355	100.00%	102,235	102,235	子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00	321,900	-	100.00%	-	100.00%	-	-	子公司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蔬果及其他農、畜、水產品之批發	105,580	80,000	5,591	32.52%	60,907	32.52%	11,701	4,281	關聯企業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9,242	40,052	-	100.00%	4,557	100.00%	(1,460)	(1,460)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51.00%	-	-	合資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註 2)	-	100.00%	71,762	100.00%	2,773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70,601	100.00%	2,734	"	子公司	

註1：子公司-台莊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六月一日因辦理減資銷除股份致原始投資金額呈現負值。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一日因集團組織重組將子公司-台莊公司所持有之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之100%股權讓與另一子公司-台海公司，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賣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實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昌化學科技 (昆山)有限公 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 酸、氨水、磷酸、草 酸、氯化銨、LCD級與 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 業務	US\$ 21,500 (NT\$660,803) (註4)	(註3)	US\$ - (NTS-) (註4)	-	-	US\$ - (NTS-) (註1)	US\$ - (NTS-) (註1)	-%	-%	US\$ - (NTS-) (註5)	US\$ - (NTS-) (註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 (US\$ -) (註1)	NT\$ 337,009 (US\$ 10,965) (註4)	NT\$ 32,843,821 (註2)

註1：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昆山市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程序，相關法定程序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竣，本期累積已處分投資金額NT\$337,009千元(US\$10,965千元)，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0元。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30.735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5：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農業部		235,886,376	24.0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肥料化工及房產部門(包括租賃)。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2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703,218	4,743,827	567,743	-	15,014,788
部門間收入	206,082	13,577	36,643	(256,302)	-
收入總計	\$ 9,909,300	4,757,404	604,386	(256,302)	15,014,788
部門營業淨損益	\$ (182,659)	3,000,390	(60,096)	-	2,757,6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3,062)
財務成本					(2,78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35,543
利息收入					89,698
其他收入					125,414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352,44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578,415	2,020,325	453,511	-	15,052,251
部門間收入	245,370	13,082	112,257	(370,709)	-
收入總計	<u>\$ 12,823,785</u>	<u>2,033,407</u>	<u>565,768</u>	<u>(370,709)</u>	<u>15,052,251</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1,068,753)</u>	<u>626,171</u>	<u>(45,941)</u>	-	(488,5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543
財務成本					(4,15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91,616
利息收入					37,450
其他收入					118,532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296,465</u>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20,261,723</u>	<u>60,931,303</u>	<u>395,390</u>	<u>(62,668)</u>	<u>81,525,74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21,901,848</u>	<u>58,498,737</u>	<u>416,724</u>	<u>(64,835)</u>	<u>80,752,47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6,583,285</u>	<u>20,209,094</u>	<u>30,930</u>	<u>(37,263)</u>	<u>26,786,04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6,924,891</u>	<u>20,775,760</u>	<u>29,166</u>	<u>(38,339)</u>	<u>27,691,478</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在台灣，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主要客戶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來自肥料化工部門之 A 客戶	<u>\$ 1,485,842</u>	<u>2,119,672</u>

五、財務報表（個體）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係以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列示，因原料價格受國際市場價格波動影響，其為配合政府穩定銷售價格之政策因素，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故存貨評價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適當；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檢視存貨狀況，俾以評估存貨是否有毀損之情事；以抽樣方式取得期末存貨最近期之實際銷售價格，評估其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評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備抵評價有關個體財務報告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9,310,170千元及9,420,043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1.46%及11.71%，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為1,731,262千元及3,491,558千元占稅前淨利之40.03%及107.2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典揚
林恆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3,986,928	5	2,303,245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 105,684	-	173,11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80,025	-	80,00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	11,206	-	1,119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九))	94,401	-	95,46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七)	387,862	-	896,26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十六)及(十九))	77,831	-	127,87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七)	1,089,056	1	829,84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六)、(十九)及七)	744,972	1	893,65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94,267	1	679,12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十九)及七)	782,488	1	1,350,20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28,158	-	27,601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558,665	3	3,154,881	4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	440,608	1	440,518	1
1410 預付款項	505,559	1	827,321	1	2310 預收款項	1,049	-	2,21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十九))	2,280	-	79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4,548	-	62,75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220	-	11,962	-		<u>2,692,438</u>	<u>3</u>	<u>3,112,558</u>	<u>4</u>
流動資產合計	<u>8,848,369</u>	<u>11</u>	<u>8,845,391</u>	<u>11</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23,648	-	223,64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九))	3,191,342	4	3,040,76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6,794,472	8	6,965,340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十九))	12,309,084	15	12,485,044	1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53,108	-	81,2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10,606,689	13	11,349,730	14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	16,078,262	21	16,496,708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822,389	1	922,28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07,613	-	112,66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十一))	44,457,370	55	43,193,489	54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九)及七)	441,447	1	367,853	-
1780 無形資產	7,502	-	10,150	-		<u>23,798,550</u>	<u>30</u>	<u>24,247,480</u>	<u>30</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13,244	-	211,94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五)及(十九))	57,220	-	65,564	-	負債總計	<u>26,490,988</u>	<u>33</u>	<u>27,360,038</u>	<u>34</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十九)及八)	603,572	1	272,572	-	權益(附註六(十四))：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九))	13,909	-	24,100	-	3100 股本	9,800,000	12	9,800,000	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2,382,321</u>	<u>89</u>	<u>71,575,643</u>	<u>89</u>	3200 資本公積	2,245,108	3	2,245,156	3
資產總計	<u>\$ 81,230,690</u>	<u>100</u>	<u>\$ 80,421,034</u>	<u>10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53,603	5	3,982,30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541,720	38	30,711,185	38
					3350 未分配盈餘	4,960,832	6	3,610,220	5
					3400 其他權益	2,938,439	3	2,712,134	3
					權益總計	<u>54,739,702</u>	<u>67</u>	<u>53,060,996</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1,230,690</u>	<u>100</u>	<u>\$ 80,421,034</u>	<u>100</u>

董事長：李孫榮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請詳閱第四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十一)、(十六)及七)	\$ 14,601,131	100	14,264,7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二)、七及十四)	(10,696,043)	(73)	(13,440,139)	(94)
5900 營業毛利	3,905,088	27	824,617	6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十二)、(十七)及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37,879)	(2)	(400,181)	(3)
6200 管理費用	(990,472)	(7)	(1,050,80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864)	-	(42,626)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
	(1,273,215)	(9)	(1,493,612)	(11)
6900 營業淨(損)利	2,631,873	18	(668,99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八))	76,800	1	31,15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及(十八))	122,861	1	112,02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及十四)	(354,015)	(2)	107,30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1,925)	-	(3,0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9,183	12	3,678,627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2,904	12	3,926,075	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324,777	30	3,257,080	2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405,726)	(3)	(587,431)	(4)
本期淨利	3,919,051	27	2,669,649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006)	-	21,4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8,268	1	(417,138)	(3)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597)	-	(6,39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01	-	(4,287)	-
	181,666	1	(406,37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863	-	1,143,237	8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826)	-	(229,87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037	-	913,362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9,703	1	506,98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28,754	28	3,176,632	2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0	2.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99	2.72	

董事長：李孫榮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652	3,673,475	30,743,799	3,950,024	38,367,298	(685,594)	2,901,504	2,215,910	52,627,860
本期淨利	-	-	-	-	2,669,649	2,669,649	-	-	-	2,669,6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759	10,759	913,362	(417,138)	496,224	506,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80,408	2,680,408	913,362	(417,138)	496,224	3,176,6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8,826	-	(308,82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44,000)	(2,744,000)	-	-	-	(2,744,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2,614)	32,614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04	-	-	-	-	-	-	-	504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2,245,156	3,982,301	30,711,185	3,610,220	38,303,706	227,768	2,484,366	2,712,134	53,060,996
本期淨利	-	-	-	-	3,919,051	3,919,051	-	-	-	3,919,0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602)	(16,602)	28,037	198,268	226,305	209,7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02,449	3,902,449	28,037	198,268	226,305	4,128,7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1,302	-	(271,30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50,000)	(2,450,000)	-	-	-	(2,450,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465)	169,465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8)	-	-	-	-	-	-	-	(48)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5,108	4,253,603	30,541,720	4,960,832	39,756,155	255,805	2,682,634	2,938,439	54,739,702

董事長：李孫榮



(請詳閱後附註釋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4,324,777	3,257,0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15,581	1,029,313
攤銷費用	3,518	4,9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70)	(1,317)
利息費用	1,925	3,031
利息收入	(76,800)	(31,155)
股利收入	(78,655)	(99,5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849,183)	(3,678,62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16)	(10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2,99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453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5,220	-
賠償損失	-	17,70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71,427)	(2,818,7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50,041	60,581
應收帳款減少	148,679	842,55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34,791	(531,789)
存貨減少(增加)	586,851	(487,592)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18,932	(604,58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258)	(6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36,036	(721,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7,426)	33,406
應付票據增加	10,087	29
應付帳款減少	(508,402)	(1,385,493)
其他應付款增加	97,682	6,748
負債準備增加	100,000	-
預收款項減少	(1,169)	(17,60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8,211)	16,887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5,057)	(2,512)
遞延貸項(減少)增加	(418,356)	2,290,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30,852)	941,7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5,184	220,254
調整項目合計	(166,243)	(2,598,4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8,534	658,594
收取之利息	75,257	31,132
收取之股利	2,525,266	5,358,897
支付之利息	(1,925)	(3,031)
支付之所得稅	(767,575)	(594,8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89,557	5,450,75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8,750	13,5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000)	(1,68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947	1,661,324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0,81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8,186)	(217,2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	1,371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191	7,336
其他應收款減少	8,343	11,170
取得無形資產	(870)	(1,44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10,039)	(2,181,97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97,04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32,488)	(45,7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01,866)	(2,334,6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73,594	40,894
租賃本金償還	(27,602)	(27,594)
發放現金股利	(2,450,000)	(2,74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4,008)	(2,730,7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83,683	385,3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03,245	1,917,8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86,928	2,303,245

董事長：李孫榮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滄郎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一路170號17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7)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b)原始認列之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下列收入原則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

(七)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其他設備	3~15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其他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軟體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電腦軟體 | 5年 |
| (2)專利權 | 7~8年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肥料產品等於市場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本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本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本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本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本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若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3)本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等分類為營業租賃，認列相關營業租賃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減損評估

決定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至子公司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為計算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配合政府穩定銷售價格之政策，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投資處)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經權責單位主管核准後，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資產管理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三)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2,738	2,602
支票及活期存款	3,184,190	2,300,643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800,000	-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986,928</u>	<u>2,303,245</u>

1.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280	79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03,572	272,572
	<u>\$ 605,852</u>	<u>273,364</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本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u>80,025</u>	<u>80,002</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94,401	95,46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3,191,342</u>	<u>3,040,760</u>
合 計	\$ <u>3,285,743</u>	<u>3,136,224</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78,655千元及99,567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一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七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分別收回股款6,750千元及13,5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一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42,000千元。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3.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商品	\$ 77,831	127,872
應收帳款－商品	745,181	893,860
減：備抵損失	<u>(209)</u>	<u>(209)</u>
	\$ <u>822,803</u>	<u>1,021,52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78,523	0%~0.01%	-
逾期 30 天以下	44,117	0%~0.94%	-
逾期 31~60 天	226	0%~27.88%	(63)
逾期 61 天以上	146	0%~100%	(146)
	\$ 823,012		(209)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94,780	0%~0.01%	-
逾期 30 天以下	26,789	0%~1.01%	(46)
逾期 31~60 天	163	0%~100%	(163)
	\$ 1,021,732		(209)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本期未有變動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 1,091,421	1,131,655
應收股利	-	527,479
應收房地款	73,997	83,01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433)	(9,108)
減：備抵損失	(317,277)	(317,277)
	\$ 839,708	1,415,765
其他應收款	\$ 782,488	1,350,201
長期應收款	57,220	65,564
	\$ 839,708	1,415,765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淨額為65,564千元，預期一一三年度及一一四年度以後分別收回8,343千元及57,221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65,564千元全數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末餘額(與期初餘額同)	<u>\$ 317,277</u>	<u>317,277</u>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七；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本公司因配合行政院農委會之政策，為穩定國內肥料價格、充裕肥料原料庫存、已充分滿足農民用肥需求，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未調漲售價產生之應收補貼款尚有計712,029千元及788,447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

(六)存貨及在建房地

	112.12.31	111.12.31
<u>存 貨</u>		
原 料	\$ 1,628,953	1,665,359
製成品	541,933	844,724
商 品	14	15
	<u>\$ 2,170,900</u>	<u>2,510,098</u>
<u>在建房地</u>		
新竹市土地開發案	<u>\$ 387,765</u>	<u>644,783</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255,800千元及12,406,410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128,762千元，並已列報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2,938,007	2,999,921
關聯企業	9,371,077	9,485,123
	<u>\$ 12,309,084</u>	<u>12,485,044</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1)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310,170	9,420,04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60,907	31,047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4,033
	\$ 9,371,077	9,485,123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7,172,904	8,740,941
非流動資產	15,299,029	16,094,641
流動負債	(3,689,495)	(5,514,618)
非流動負債	(851,583)	(723,560)
淨資產	\$ 17,930,855	18,597,40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8,662,425	8,810,249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9,268,430	9,787,155
	\$ 17,930,855	18,597,404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 13,556,238	17,284,334
本期淨利	\$ 3,741,949	7,488,324
其他綜合損益	(19,694)	(14,375)
綜合損益總額	\$ 3,722,255	7,473,94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692,677	3,371,560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	\$ 2,029,578	4,102,389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 2,743,120	7,366,52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臨時會決議，以發行新股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雙方訂定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為轉換基準日。於轉換日本公司持有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帳面價值34,032千元，公允價值25,579千元，認列處分投資損失8,453千元，本公司喪失對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響力，並且持有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例由33.33%下降至32.52%，處分投資損失請詳附註六(十八)。

3. 擔保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51,584	3,861,302	9,812,779	83,471	431,342	334,074	18,174,552
增 添	-	8,376	151,867	1,328	9,523	182,053	353,147
處 分	-	(4,512)	(44,820)	(8,556)	(6,221)	-	(64,109)
內部轉移	-	(244,428)	(186,168)	(65)	(16,645)	447,279	(27)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51,584	3,620,738	9,733,658	76,178	417,999	963,406	18,463,563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52,778	3,894,349	9,704,501	81,921	438,916	307,696	18,080,161
增 添	-	13,511	83,548	4,533	13,762	106,442	221,796
處 分	(1,194)	-	(64,372)	(3,288)	(22,855)	-	(91,709)
重 分 類	-	-	-	-	-	4,053	4,053
內部轉移	-	(46,558)	89,102	305	1,519	(84,117)	(39,74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51,584	3,861,302	9,812,779	83,471	431,342	334,074	18,174,552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087,462	5,354,093	63,249	237,198	82,820	6,824,822
本期折舊	-	123,811	639,717	6,136	32,587	-	802,251
減損損失	-	124,901	82,276	2	15,240	82,801	305,220
處 分	-	(4,512)	(44,679)	(8,555)	(6,203)	-	(63,949)
內部轉移	-	(250,894)	(273,806)	(66)	(33,762)	547,058	(11,470)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080,768	5,757,601	60,766	245,060	712,679	7,856,874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994,525	4,788,007	59,861	226,566	82,820	6,151,779
本期折舊	-	125,681	637,791	7,147	32,481	-	803,100
處 分	-	-	(64,298)	(3,288)	(22,855)	-	(90,441)
內部轉移	-	(32,744)	(7,407)	(471)	1,006	-	(39,61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087,462	5,354,093	63,249	237,198	82,820	6,824,822
帳面價值：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3,651,584	2,539,970	3,976,057	15,412	172,939	250,727	10,606,689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3,652,778	2,899,824	4,916,494	22,060	212,350	224,876	11,928,38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3,651,584	2,773,840	4,458,686	20,222	194,144	251,254	11,349,73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評估方法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未來使用價值減少，故提列減損損失305,220千元，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九)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321,931</u></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321,931</u></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9,645
提列折舊	<u>99,897</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499,542</u></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748
提列折舊	<u>99,897</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399,645</u></u>
帳面金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u>\$ 822,389</u></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u><u>\$ 1,022,183</u></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u>\$ 922,286</u></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1. 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
2. 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及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五十年。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	總計
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283,522	11,747,585	16,482,731	3,778	44,517,616
增 添	6,783	1,469,778	-	-	1,476,561
重 分 類	5,830,190	(6,251,677)	433,682	-	12,195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120,495	6,965,686	16,916,413	3,778	46,006,37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6,185	14,321,265	16,880,889	3,778	42,362,117
增 添	25,702	2,249,260	-	-	2,274,962
處 分	-	-	(34,044)	-	(34,044)
重 分 類	5,101,635	(4,822,940)	(364,114)	-	(85,41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283,522	11,747,585	16,482,731	3,778	44,517,616
累計折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2,279	130,424	607,646	3,778	1,324,127
本期折舊	197,696	15,737	-	-	213,433
重 分 類	-	-	11,442	-	11,44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9,975	146,161	619,088	3,778	1,549,00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2,783	114,024	607,646	3,358	1,197,811
本期折舊	109,496	16,400	-	420	126,31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2,279	130,424	607,646	3,778	1,324,127
帳面金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21,340,520	6,819,525	16,297,325	-	44,457,370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0,683,402	14,207,241	16,273,243	420	41,164,30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5,701,243	11,617,161	15,875,085	-	43,193,489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077,910千元及2,141,928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皆為350,289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地上權契約，其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土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1,730,850千元及12,048,377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應按地上權登記持分面積之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零點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皆為48,498千元。
- (4)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5)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本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u>102 央債甲 5 公債</u>	<u>103 央甲 14 公債</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u>1,059,797</u>	<u>1,550,245</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u>1,043,155</u>	<u>1,538,300</u>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u>1,190,636</u>	<u>1,686,989</u>

3.新竹科學園區D6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7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2,705,714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7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2,631,629及2,670,282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按地上權登記面積以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年息百分之零點八，加計相當於地上權登記面積當年度地價稅，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或地價稅調整時隨同調整。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2,483千元及2,210千元。
- (4)承租人應於地上權存續期間期滿前3年，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三日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訂租賃契約。惟為利南港經貿區C2土地開發案順利推展，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凱撒飯店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已發函向本公司終止契約，並向法院提出損害賠償之訴，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本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然後續雙方未能依協議方式達成解約結果。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其中C2-A飯店及C2-B棟商辦大樓已完成驗收轉入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本期投入約1,376,449千元，總計累計投入約7,552,083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	112.12.31	111.12.31
C6/C7/C8/C9	<u>\$ 27,389,157</u>	<u>26,367,866</u>
C2	<u>\$ 23,339,307</u>	<u>22,140,611</u>
C3	<u>\$ 39,704,894</u>	<u>38,699,707</u>
新竹	<u>\$ 13,033,686</u>	<u>10,051,593</u>
高雄	<u>\$ 24,054,860</u>	<u>22,465,466</u>

上述公允價值，獨立評價師係分別依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日及一一一年三月十日作為評價基礎日。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2 年度	111 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8%	18%
C3	18%	18%
新竹	18%	18%
高雄	17%	1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2.12.31	111.12.31
低於一年	\$ 1,478,974	1,214,397
一至二年	1,549,803	1,172,396
二至三年	1,535,757	1,145,731
三至四年	1,469,800	1,141,919
四至五年	1,257,187	1,097,956
五年以上	16,992,010	13,375,25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24,283,531	19,147,655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321,971千元及1,158,101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7,113	415,3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9,500)	(302,656)
	107,613	112,664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7,613	112,66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49,50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415,320	464,41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998	14,82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50	(13,714)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971	19,439
計畫支付之福利	(86,226)	(69,645)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57,113</u>	<u>415,32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2,656	327,807
利息收入	3,258	1,97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015	27,161
雇主提撥	9,691	15,24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9,120)	(69,53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49,500</u>	<u>302,656</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444	11,9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295	848
	<u>\$ 11,739</u>	<u>12,845</u>
營業成本	\$ 8,142	8,687
營業費用	3,597	4,158
	<u>\$ 11,739</u>	<u>12,84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15,018	132,167
本期認列	8,005	(17,149)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123,023	115,018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15%	1.20%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55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5,192)	5,341
未來薪資增加	5,309	(5,187)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5,952)	6,126
未來薪資增加	6,092	(5,95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營業成本	\$ 13,536	12,570
營業費用	9,718	9,195
	<u>\$ 23,254</u>	<u>21,765</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22,959千元及21,556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短期帶薪假負債	<u>\$ 9,062</u>	<u>10,377</u>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96,464	1,139,023
土地增值稅	84,591	24,60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61	(1,630)
	<u>682,716</u>	<u>1,161,99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26,281)	(566,859)
土地增值稅	(50,709)	(7,708)
	<u>(276,990)</u>	<u>(574,567)</u>
所得稅費用	<u>\$ 405,726</u>	<u>587,431</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001)</u>	<u>4,287</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6,826</u>	<u>229,87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 4,324,777	3,257,08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64,955	651,41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3,876)	(37,319)
不可扣抵之費用	33	519
免稅所得	(467,628)	(32,764)
土地增值稅	33,882	16,8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61	(1,630)
其他	(3,301)	(9,688)
所得稅費用	\$ 405,726	587,43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6,267,000	485,966	145,668	66,706	6,965,3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50,709)	(126,357)	-	(603)	(177,66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801	-	6,80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6,216,291	359,609	152,469	66,103	6,794,47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274,708	1,073,602	72,592	28,818	7,449,72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708)	(587,636)	-	37,888	(557,45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3,076	-	73,07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267,000	485,966	145,668	66,706	6,965,3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 製造費用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 減損損失	國外 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61,575	27,883	69,439	151	52,900	211,948
借記(貸記)貸記損益表	16,147	-	81,044	-	2,129	99,32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001	-	(25)	-	1,976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77,722	29,884	150,483	126	55,029	313,244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6,386	32,170	73,150	156,950	27,267	355,9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4,811)	-	(3,711)	-	25,633	17,11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287)	-	(156,799)	-	(161,08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1,575	27,883	69,439	151	52,900	211,948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庫藏股票交易	\$ 2,187,988	2,187,988
受領贈與之所得	44,803	44,803
其他	12,317	12,365
	<u>\$ 2,245,108</u>	<u>2,245,15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0,127,912千元及30,297,377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配股 率(元)	金 額	配股 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50	<u>2,450,000</u>	2.80	<u>2,744,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 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60	<u>2,548,000</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 計
		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7,768	2,484,366		2,712,13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8,037	-		28,0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98,268		198,26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5,805</u>	<u>2,682,634</u>		<u>2,938,43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594)	2,901,504	2,215,9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13,362	-	913,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7,138)	(417,13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7,768</u>	<u>2,484,366</u>	<u>2,712,134</u>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919,051</u>	<u>2,669,64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u>\$ 4.00</u>	<u>2.7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3,919,051</u>	<u>2,669,64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851</u>	<u>1,80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1,851</u>	<u>981,803</u>
	<u>\$ 3.99</u>	<u>2.72</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明細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9,579,426	12,002,254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2,121,953	2,020,551
銷售房地收入	2,616,889	-
其他營業收入	<u>282,863</u>	<u>241,951</u>
	<u>\$ 14,601,131</u>	<u>14,264,75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		合 計
		暨投資業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627,182	4,738,842	282,863	13,648,887
中東	496,218	-	-	496,218
其他	456,026	-	-	456,026
	\$ 9,579,426	4,738,842	282,863	14,601,131
主要商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9,579,426	-	-	9,579,426
租賃	-	2,121,953	-	2,121,953
房地銷售	-	2,616,889	-	2,616,889
其他	-	-	282,863	282,863
	\$ 9,579,426	4,738,842	282,863	14,601,131

	111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		合 計
		暨投資業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091,745	2,020,551	241,951	12,354,247
中東	838,297	-	-	838,297
其他	1,072,212	-	-	1,072,212
	\$ 12,002,254	2,020,551	241,951	14,264,756
主要商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12,002,254	-	-	12,002,254
租賃	-	2,020,551	-	2,020,551
其他	-	-	241,951	241,951
	\$ 12,002,254	2,020,551	241,951	14,264,756

3.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23,012	1,021,732	1,924,866
減：備抵損失	(209)	(209)	(209)
合 計	\$ 822,803	1,021,523	1,924,657
合約負債-化肥產品等	\$ 105,684	173,110	139,704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69,362千元及132,494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8,119千元及81,42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886千元及54,285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3,306	29,425
其他利息收入	3,494	1,730
	\$ 76,800	31,155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收入	\$ 78,655	99,567
其他	44,206	12,454
	\$ 122,861	112,021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16	10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2,997
處分投資損失	(8,453)	-
外幣兌換利益	74,300	79,6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70	1,317
減損損失	(305,220)	-
賠償損失	(100,034)	(17,708)
其他	(16,094)	(19,028)
	\$ (354,015)	107,30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利息費用	\$ -	557
租賃負債利息	1,925	2,474
	<u>\$ 1,925</u>	<u>3,031</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四)及(五)。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29,571	1,488,124	441,447	-
租賃負債	83,659	29,527	54,132	-
	<u>\$ 2,013,230</u>	<u>1,517,651</u>	<u>495,579</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95,078	1,727,225	367,853	-
租賃負債	113,186	29,527	83,659	-
	<u>\$ 2,208,264</u>	<u>1,756,752</u>	<u>451,512</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1,803	30.74	55,415	32,208	30.71	989,04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136,047	8.20	9,310,170	1,150,464	8.19	9,420,043
美金：台幣	148	30.74	4,549	1,195	30.71	36,6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852	30.74	26,186	20,770	30.71	637,805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39千元及28,09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4,300千元及79,622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64,287	3,201	156,811
下跌 5%	\$ (164,287)	(3,201)	(156,811)	(3,200)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80,025	80,025	-	-	80,0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4,401	94,401	-	-	94,40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 工具	3,191,342	-	-	3,191,342	3,191,342
小 計	3,285,743	94,401	-	3,191,342	3,285,7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86,92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605,85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822,80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839,708	-	-	-	-
存出保證金	13,909	-	-	-	-
小 計	6,269,200	-	-	-	-
合 計	\$ 9,634,968	174,426	-	3,191,342	3,365,7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399,068	-	-	-	-
其他應付款	1,089,056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81,266	-	-	-	-
存入保證金	441,447	-	-	-	-
合 計	\$ 2,010,837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合 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0,002	80,002	-	-	80,0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95,464	95,464	-	-	95,464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3,040,760	-	-	3,040,760	3,040,760
小 計	3,136,224	95,464	-	3,040,760	3,136,2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03,245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273,36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1,52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1,415,765	-	-	-	-
存出保證金	24,100	-	-	-	-
小 計	5,037,997	-	-	-	-
合 計	\$ 8,254,223	175,466	-	3,040,760	3,216,2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897,383	-	-	-	-
其他應付款	829,842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08,868	-	-	-	-
存入保證金	367,853	-	-	-	-
合 計	\$ 2,203,946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3,040,76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332
減資退回股款	(48,750)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3,191,34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3,439,80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5,543)
減資退回股款	(13,50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3,040,76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99,332	(385,543)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交易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營收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2.70~5.00 及 1.53~4.86)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1.58 及 1.52) • 本益比乘數(112.12.31 及 111.12.31 分別為 20.84 及 20.5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2.12.31 及 111.12.31 皆為 10%~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31,675	(31,667)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29,004	(28,997)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保證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及合資企業個體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本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本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本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9%至32%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負債總額	\$ 26,490,988	27,360,03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3,986,928)</u>	<u>(2,303,245)</u>
淨負債	22,504,060	25,056,793
權益總額	<u>54,739,702</u>	<u>53,060,996</u>
調整後資本	<u>\$ 77,243,762</u>	<u>78,117,789</u>
負債資本比率	<u>29.13%</u>	<u>32.08%</u>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53,147	221,796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76,163	71,652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u>(71,124)</u>	<u>(76,163)</u>
	<u>\$ 358,186</u>	<u>217,285</u>
本期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476,561	2,274,962
加：期初應付設備	92,991	-
減：期末應付設備	<u>(259,513)</u>	<u>(92,991)</u>
	<u>\$ 1,310,039</u>	<u>2,181,971</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本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註 1)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2)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	//
培豐科技(股)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農業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1：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崑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成相關註銷之法定程序。

註2：TAIFER (CAMBODIA) Co., Ltd.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於柬埔寨當地辦理停業申請，相關法定程序尚辦理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 22,423	99,482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496,218	950,977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408	1,491
應收帳款	合資	455	455
		<u>\$ 1,863</u>	<u>1,946</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87,300
應付帳款	子公司	17,767	18,735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6,133	16,278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	1,962	1,832
		<u>\$ 35,862</u>	<u>624,145</u>

5.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出租予子公司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13,576千元及13,082千元。

6.委託加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委託子公司—培豐科技(股)有限公司肥料加工，分別認列加工費199,993千元及244,150千元，帳列營業成本。

7.其他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本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控股公司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本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控股公司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控股公司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償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本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旭昌公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取得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同意終結破產清算程序，全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取得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註銷登記核准。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對TR控股公司之投資人晉群國際有限公司(JIN QUN INTERNATIONAL CO.,LTD.)及其股東共七人，一併向臺北地院提起應共同負連帶清償責任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一審宣判其結果，本公司對晉群公司及其負責人趙某部分勝訴，惟趙某對其敗訴部分不服提出二審上訴，本公司則對趙某勝訴部分提出附帶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審宣判，本公司對趙某全部勝訴；惟對方仍不服繼續提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已將本案卷證移送最高法院審理，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審宣判二審判決廢棄並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更一審宣判，趙某之上訴及本公司之附帶上訴均駁回，本公司及趙某均提出上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案尚待最高法院審理中。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511	78,471
退職後福利	18,000	812
	\$ 79,511	79,28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訴訟擔保金及工程保證金	\$ 603,572	272,57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110	137,28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3,700,889	1,724,201

2.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2.12.31	111.12.31
美金千元	\$ 628	8,29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12.12.31	111.12.31
保證票據	<u>\$ 8,215,540</u>	<u>8,215,540</u>

- (二)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2 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及招租一案，於民國一一〇年底因部分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尚有未決租賃糾紛事件，導致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與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等區域經地方法院裁定強制執行並限制使用，本公司已委請律師進行再抗告、本案訴訟等法律程序。關於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之本案訴訟，一審判決本公司應交付 50 個停車位，駁回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其餘之訴，本公司二審上訴中。高等法院更審裁定准許本公司供擔保後撤銷處分，本公司已完成提存共計 2.65 億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經地方法院撤銷假處分執行命令，該受限區域已得對外招租。另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一審判決本公司應交付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收益，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六日判決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估列賠償損失 1 億元，收受判決書後將研議三審上訴事宜。臺北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得供擔保後撤銷假處分。本公司目前已完成提存共計 0.66 億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並經地方法院撤銷假處分執行命令，惟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裁定廢棄原裁定發回原法院更為裁定，原法院裁定本公司供約 0.26 億元之擔保後得撤銷假處分。截至查核報告日為止，相關法律程序持續進行中。
-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間因南港經貿園區 C2 土地觀光旅館招租一案，由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撒大飯店)得標，同時簽定「協同規劃協議書」，後因本公司內部開發策略變更，進行履約保證金之調整，惟雙方協議未果，與凱撒大飯店進行合意解約程序，凱撒大飯店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發函向本公司終止契約，並向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金及懲罰性違約金請求，本公司已委任律師應訴，目前於一審法院審理中，對於本公司之財務或業務暫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39,293	489,534	1,028,827	433,675	483,525	917,200
勞健保費用	37,943	24,195	62,138	37,110	23,962	61,072
退休金費用	21,678	13,315	34,993	21,257	13,353	34,610
董事酬金	-	46,374	46,374	-	66,753	66,7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523	18,775	42,298	30,673	14,916	45,589
折舊費用	1,052,002	47,552	1,099,554	962,783	49,840	1,012,623
攤銷費用	-	3,518	3,518	-	4,974	4,974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6,027千元及16,690千元。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員工人數	637	644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857	1,66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636	1,44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3.45%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薪酬政策明訂於公司章程，其中規定董事長報酬以總經理支領所得為計算基礎，並以該項數額之1.25倍支給，其餘董事、獨立董事報酬，以不超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表最高薪階之標準支給；董事盈餘分配酬勞，以不超過當年度公司獲利狀況之1.6%提撥，獨立董事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經理人薪酬政策

本公司訂有薪給管理辦法規範經理人薪酬，並遵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規範，有關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合理適當與其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等個人表現與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風險連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員工薪酬政策

員工薪資制度包含本薪、主管加給及伙食津貼三項，依個人學經歷、專業技術、年資、能力、工作負荷、工作績效等因素核給金額，且無涉及性別差異。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照顧基層員工及新進人員，並使表現良好的基層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享有更彈性的調薪機會及幅度，用實際的回饋激勵員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大業有限公司/城邦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9,865	9,269	9,071	1.845%-2.59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林○○	長期應收款	否	10,573	9,934	9,721	1.845%-2.595%	1	85,300	-	-	本票	17,03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廖○○	長期應收款	否	10,281	9,660	9,453	1.845%-2.595%	1	83,120	-	-	本票	16,56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譚 ○	長期應收款	否	35,627	33,571	32,885	1.845%-2.595%	1	78,360	-	-	本票	54,81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黃○○	長期應收款	否	3,722	2,567	2,182	1.645%-2.395%	1	77,000	-	-	本票	15,400	2,736,985	10,947,940
0	本公司	莊○○	長期應收款	否	3,840	2,648	2,251	1.645%-2.39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736,985	10,947,940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其累計資金貸與金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2：有業務往來者，係以雙方間合約價款為業務往來金額。

註3：上述另有抵押權第二順位作為擔保品。

註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將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揭露於上表。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14,044	13,500	13,500	13,500	-	0.02%	27,369,851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且不得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50%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5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6	10,003	- %	10,003	註1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3	10,003	- %	10,003	註1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2	10,003	- %	10,003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6	10,003	- %	10,003	註1
	PGIM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5	10,003	- %	10,003	註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	10,004	- %	10,004	註1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7	10,003	- %	10,003	註1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	10,003	- %	10,003	註1
本公司	股 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5	6,568	10.00 %	6,568	註3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00	52,182	18.50 %	52,182	註3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207,000	16.56 %	207,000	註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65	2,871,974	2.00 %	2,871,974	註4
	曄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30,684	10.43 %	30,684	註4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7	22,934	16.67 %	22,934	註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	-	19.75 %	-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17 %	-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	15.16 %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2	94,401	0.26 %	94,401	註2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專家評價報告推估每股公允價值計算。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待售房地	112/05/05	42/04/20 77/05/18	247,653	2,616,889	2,616,889	2,369,236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無關係	活化資產	鑑價報告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96,218	7.39%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氮轉製尿素、二乙基己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	9,310,170	3,741,949	1,731,262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2,160) (註1)	126,300	739	100%	23,109	1,747	2,027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352,695	1,224,235	38,609	100%	381,988	10,029	10,838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2,400,000	2,400,000	240,000	100%	2,528,355	102,235	102,235	子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00	321,900	-	100%	-	-	-	子公司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蔬果及其他農、畜、水產品之批發	105,580	80,000	5,591	32.52%	60,907	11,701	4,281	關聯企業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9,242	40,052	-	100.00%	4,557	(1,460)	(1,460)	子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	-	-	-	合資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註2)	-	100%	71,762	2,773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	70,601	2,734	"	子公司

註1：子公司-台莊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一日因辦理減資銷除股份致原始投資金額呈現負值。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經兩子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通過，擬將子公司-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莊公司)所持有之TAIFER INTERNATIONAL(SAMOA)GROUP CO., LTD之100%股權讓與另一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台海公司)，並由子公司-台海公司發行新股對價收購，同時子公司-台莊公司對價辦理減資將所取得之台海公司新股全數轉予台莊公司之單一股東(即本公司)持有，雙方訂定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及減資基準日，前述法定登記程序業已完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酸、氨水、磷酸、草酸、氯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業務	US\$ 21,500 (NT\$660,803) (註4)	(註3)	US\$ - (NT\$-) (註4)	-	-	US\$ - (NT\$ -) (註1)	US\$ - (NT\$ -) (註1)	-%	US\$ - (NT\$ -) (註5)	US\$ - (NT\$ -) (註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 (US\$ -) (註1)	NT\$ 337,009 (US\$ 10,965) (註4)	NT\$ 32,843,821 (註2)

註1：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昆山市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程序，相關法定程序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竣，本期累積已處分投資金額NT\$337,009千元(US\$10,965千元)，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0元。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30.735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5：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農業部		235,886,376	24.07%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欣台化工有限公司		\$ 92,279
鴻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15
其他(註)		608,678
		\$ 744,972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2,280	流動
定期存款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 603,572	非流動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預付 股東稅	採權益法評價 之調整(註1)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7	9,420,043	-	-	-	-	876,578	(986,451)	7	50.00%	9,310,170	-	8,662,425	無
TAIFER (CAYMAN)	1	-	-	-	1	-	-	-	-	100.00%	-	-	-	"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	91,154	-	-	4,761	69,569	-	1,524	739	100.00%	23,109	-	28,087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2,974	31,047	2,617	25,579	-	-	-	4,281	5,591	32.52%	60,907	-	60,907	"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3	34,033	-	-	3,543	25,580	-	(8,453)	-	- %	-	-	-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	300,347	12,846	69,570	-	-	-	12,071	38,609	100.00%	381,988	-	291,502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	36,698	-	-	-	30,810	-	(1,332)	-	100.00%	4,556	-	4,556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2,571,722	-	-	-	-	-	(43,368)	240,000	100.00%	2,528,354	-	2,528,354	"
		<u>\$ 12,485,044</u>		<u>95,149</u>		<u>125,959</u>	<u>876,578</u>	<u>(1,021,728)</u>			<u>12,309,084</u>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包括：

	金 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849,182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尚未扣除預付股東稅之金額)	(2,888,7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863
其他權益變動	(17,050)
	<u>\$ (1,021,72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肥料產品		\$ 5,145,837
化工產品		3,556,791
尿 素		496,218
電 化 品		431,130
其 他		7,930
銷貨收入合計		9,637,90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8,480)
銷貨收入淨額		9,579,426
銷售房屋收入		2,616,889
租賃收入		2,121,953
其他		282,863
		\$ 14,601,13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原 料			
期初存料		\$ 1,665,359	
加：本期進料		6,264,767	
減：期末存料		<u>(1,616,660)</u>	
直接原料耗用		6,313,466	
直接人工		181,689	
製造費用		<u>2,097,591</u>	
製造成本		8,592,746	
加：期初製成品		1,016,576	
本期外購		54,108	
減：期末製成品		(713,785)	
轉列行銷費用及樣品費等		<u>(11,088)</u>	
製成品成本		8,938,557	
加：期初商品		14	
本年度進貨		391,413	
減：期末商品		<u>(14)</u>	
銷貨成本		9,329,970	
房屋銷售成本		247,653	
租賃成本		950,419	
其他營業成本		<u>168,001</u>	
		<u>\$ 10,696,04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54,485	460,867	20,556	535,908
租金支出	544	1,219	-	1,763
文具用品	385	1,848	91	2,324
旅 費	1,700	2,862	273	4,835
運 費	79,102	-	-	79,102
郵 電 費	503	3,174	119	3,796
修繕費	116	9,402	1,410	10,928
廣 告 費	46,104	1,262	38	47,404
水電瓦斯費	290	17,814	612	18,716
保 險 費	3,474	23,676	1,422	28,572
交際費	3,789	8,824	65	12,678
捐 贈	5	29,577	-	29,582
稅 捐	948	232,892	187	234,027
折 舊	2,399	40,422	4,731	47,552
各項耗竭及攤提	-	3,405	113	3,518
職工福利	573	18,085	117	18,775
佣金支出	19,072	-	-	19,072
勞 務 費	8	48,633	-	48,641
交 通 費	3,038	1,639	98	4,775
出口費用	11,591	-	-	11,591
樣 品 費	2,257	34	-	2,291
退 休 金	1,671	11,039	605	13,315
其他	5,825	73,798	14,425	94,048
合計	<u>\$ 237,879</u>	<u>990,472</u>	<u>44,862</u>	<u>1,273,213</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1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826,761	9,801,273	25,488	0.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61,514	13,488,766	(827,253)	(6.13)
無形資產		118,417	121,065	(2,648)	(2.19)
投資性不動產		44,463,889	43,200,335	1,263,554	2.92
其他資產		14,455,167	14,141,035	314,133	2.22
資產總額		81,525,748	80,752,474	773,274	0.96
流動負債		2,730,414	3,170,827	(440,413)	(13.89)
非流動負債		24,055,632	24,520,651	(465,019)	(1.90)
負債總額		26,786,046	27,691,478	(905,432)	(3.27)
股本		9,800,000	9,8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2,245,108	2,245,156	(48)	(0.00)
保留盈餘		39,756,155	38,303,706	1,452,449	3.79
其他權益		2,938,439	2,712,134	226,305	8.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739,702	53,060,996	1,678,706	3.16
註：111 年度與 112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原因分析：無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1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014,788	15,052,251	(37,463)	(0.25)
營業成本		10,896,618	13,760,212	(2,863,594)	(20.81)
營業毛利		4,118,170	1,292,039	2,826,131	218.73
營業費用		1,360,535	1,780,562	(420,027)	(23.59)
營業利益		2,757,635	(488,523)	3,246,158	664.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94,812	3,784,988	(2,190,176)	(57.86)
稅前淨利(損)		4,352,447	3,296,465	1,055,982	32.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433,396	626,816	(193,420)	(30.86)
本期淨利(損)		3,919,051	2,669,649	1,249,402	46.80
註：111 年度與 112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原因分析：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營業毛利及利益增加，主係本期認列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收益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收入減少，主係本期轉投資朱肥公司獲利減少所致。					
3. 本期淨利：淨利增加主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數量差異	其他
營業毛利	2,826,131	(402,502)	1,227,059	(159,359)	2,160,933
說明	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年度原料成本較去年回跌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699,760	6,058,527	(4,429,473)	4,328,814	—	—

(1) 營業活動淨流入：主要係營運產生現金淨流入與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3) 融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本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 本年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2) 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1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21.89	175.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62	57.94	27.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1	3.32	23.80%

說明：

A：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C：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328,814	1,347,280	(4,942,860)	733,234	—	—

說明：預期將以銀行定存解約、基金贖回或舉借短期借款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	自有資金	已完工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	自有資金	預期 115 年 12 月前完工

(二)預計可能產生收益：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年度	項目	總樓地板面積	租賃收入	毛利
113 年~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	約 6 萬坪	年租金約 7.8 億元	毛利約 2.5 億元
119 年~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	約 1.7 萬坪	穩定年租金約 3 億元	毛利約 2 億元

五、轉投資概況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配合公司發展乾淨能源事業體的策略，轉投資政策以 ESG、潔淨能源及醫療生技等產業為研究重點，除了一般的財務性投資外，亦新增為掌握藍、綠氫貨源的策略性投資，積極參與潔淨能源產業投資的機會。另外以氫能為主軸，發展相關應用的投資機會，例如氫裂解製氫、燃氫船舶之加氫站、燃煤混氫發電等技術的研發，拓展公司在潔淨能源產業的影響力。

2. 主要轉投資公司獲利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公司	112 年獲利之主要原因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經整合相關資源，著重核心產品行銷，有效優化銷售通路與產品組合，112 年持續穩定獲利。

3. 主要轉投資公司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除了積極開發 ESG 相關或醫療生技等產業的投資機會，亦延續乾淨能源事業體的發展，執行擴建液氫儲槽、太陽能光電綠能的投資案，並持續評估氫能應用新技術的投資可行性，利用公司掌握液氫產業貨源、儲運及應用的最佳戰略位置，搶占投資先機。

六、風險管理組織

1.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風險管理監督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確保整體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並分配與指派充足且適當之資源。
2. 稽核室：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機制是否落實執行。
3. 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採任務編組方式運作，成立「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推動執行及整合協調本公司風險管理相關業務。
4. 營運單位：包含各廠、處、室單位，負責所屬單位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與回應，並提報相關資訊予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

七、風險事項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利息收入為 86,917 仟元及 14,197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58%及 0.43%，因此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未來將因應利率趨勢變動積極找尋較高收益與較低成本標的以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兌換（損）益金額為 75,042 仟元及 9,405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5%及 0.29%，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整體而言日常營運所產生的匯率波動風險尚屬可控制範圍。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不適用，本公司未從事本項業務。

2. 背書保證：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3,500 仟元。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二年研發重心將聚焦在：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2. 緩釋型肥料裹覆技術開發。
3. 藻多醣功效性建立及產銷推廣。
4. 膠原胜肽新產品開發
5.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6. 化學品純化技術開發。
7. 節能減碳及潔淨能源技術開發及應用。

為使公司能永續成長，台肥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預計每年投入總研發經費約新台幣 5,000 萬元，未來二年研發計畫摘述如下：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透過洽尋國內產學研單位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結合本公司內部微生物發酵核心技術，建立優良作物有益拮抗菌之發酵量產技術。配合政府推動 2040 年達到農業淨零排放之政策引導，將持續評估產品上下游整合模式、原料供應鏈，及營運規劃與通路布局，利用農業剩餘資源結合有益拮抗菌種，添加至肥料進行產品開發，同時驗證產品田間肥效，發展具市場競爭力之生技肥料、生物農藥產品，結合營業部門各項活動，積極拓展銷售；本公司透過作物栽培技術持續與外部合作之有機示範農場合作交流，擴大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未來二年內預估將投入新台幣 8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2. 緩釋型肥料裹覆技術開發：

民國 113 年度將持續與「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合作延續性計畫，以民國 112 年度研發的緩釋型包覆材配方，搭配使用試量產設備包裹複肥進行製程參數測試，期能找到全氮初期溶出率符合法規的試量產等級製程參數，並評估緩釋材料批次式生產的可行性。未來將持續進行新包覆材的測試，找出價格更具競爭力的緩釋材料。未來二年內預估將投入新台幣 5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3. 藻多醣功效性建立及產銷推廣：

民國 112 年下半年委託高雄醫學大學鄭琮霖教授進行台肥石蓴多醣對於骨關節炎 OA (osteoarthritis) 的抑制效果，經細胞試驗結果顯示台肥石蓴多醣有促進軟骨細胞株的增殖和爬行功效，對於 OA 有自我修復的潛力，因此規劃於民國 113 年進一步委託進行動物試驗，以作為未來開發 OA 相關保健品或藥品之可行性評估參考。目前積極接洽保健、保養品廠商，加強石蓴多醣原料的推廣及銷售，並拓展石蓴多醣知名度。未來二年預計投入新台幣 5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4. 關節保健新產品開發：

退化性關節炎好發於老年族群，近年來發現 30~40 歲青壯年患者人數有增加趨勢，進而提高消費者對關節保健品之需求。膠原胜肽有助關節軟骨的合成和修復，有效減輕關節炎症和疼痛，且對於肌肉生成及修復亦有助益。為拓展本公司膠原胜肽系列產品，規劃以膠原胜肽搭配非變性二型膠原蛋白 (UC-II) 開發關節保健新產品，使功效性升級，能同時兼顧保健關節軟骨、預防關節發炎並提升身體靈活度，將更符合目前的市場需求。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2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5.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本公司現階段已完成建置深層水多階段藻類養殖用水監測及續用於白蝦養殖模式，並建立深層水應用於蝦類養殖之完整水質資料庫。經比對及分析歷年蝦類養殖成果後，發現除深層水之水質因素外，蝦類病害是影響蝦類養殖收成的重要因子。在深層水養蝦過程中以 EHP 蝦肝胰腺微孢子蟲症為主要感染疾病，目前該疾病在台灣尚未有有效的防治對策，常造成養殖業者重大損失，因此本公司未來擬與國內學研單位合作開發 EHP 微孢子蟲防治技術，期能解決 EHP 感染的問題。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5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6. 化學品純化技術開發：

因應全球淨零排放目標及國家政策，各產業皆積極提高原料、產品、副產品等各式物料之循環經濟，本公司苗栗廠對於電子級化學品回收純化製程及產品品質深受客戶肯定。為提高半導體產業廢磷酸回收之效益，本公司投入研究將變色廢磷酸經脫色純化製程後，使純度及色度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促成磷酸循環再利用，降低原料及能源使用並提高公司收益。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3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7. 節能減碳及潔淨能源技術開發及應用：

(1) 氫/氨能減碳應用開發：

為因應全球淨零碳排趨勢，本公司自民國 112 年起推動淨零排放策略，由於本公司苗栗廠主要碳排來源為天然氣鍋爐 (占 53%) 及電力 (占 43%)，故評估以氫氣或氨混合天然氣作為燃料，減少天然氣用量進而達到降低鍋爐碳排放目標。本公司苗栗廠自民國 112 年 12 月起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進行減碳技術開發計畫，依據市場上不同來源氫/氨氣 (如灰氫及綠氫等) 於鍋爐混燃所能達到之減碳效益與經濟效益進行評估，並以苗栗廠 2 號鍋爐機構為基礎，分別進行 0~20% 的「氫氣混燒天然氣」與「氨氣混燒天然氣」模擬研究，提供鍋爐改裝設置及電解產氫系統環構設置規劃設計，作為未來實廠建置與鍋爐燃燒測試之參考基礎。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1,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2) 台中廠硝酸工場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導入設計：

經溫室氣體盤查 (ISO14064-1) 結果得知，台中廠硝酸工場為本公司碳排放當量最大之工場，為配合政府 2050 年淨零排放政策，及因應環境部 2025 年開徵碳費，本公司台中廠擬委託「KBR」公司進行硝酸工場之三級減量技術 deN₂O 導入基本設計，預估

溫室氣體去除率可達 95% 以上。本案為基本設計，可作為未來細部設計以及設備建置工程之基礎。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1,2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8. 影響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有：

- (1) 技術的領先性。
- (2) 內外部資源的整合性。
- (3) 商品化行銷能力及市場回饋機制。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實名制購肥 2.0 政策，包含含有機質複合肥料運費、花東及離島地區化學肥料運費及裹覆複合肥料減碳等補助，另 111 年 1 月 10 日起，農民凡透過購肥資訊系統實名制購買國內主要用肥項目肥料，製肥業者皆可申請製肥原料漲幅五成的補助。
2. 行政院推動「實價登錄 2.0」政策，立法院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三讀通過「平均地權條例」、「地政士法」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等修訂案，本次修法共有五大重點，包含 1.「成交資訊門牌、地號完整揭露」，即刪除現行成交資訊以區段化、去識別化方式揭露的規定，完整揭露門牌、地號資訊，並溯及已揭露案件；2.「預售屋全面納管且即時申報」，增訂銷售預售屋者應在銷售前以書面將建案資訊報請地方政府備查，並將自行銷售者納入實價登錄制度的範圍，另申報時間提前至簽訂預售屋買賣契約書後 30 日內申報；3.「增訂主管機關查核權及加重屢不改正罰則」，增訂地方主管機關得向交易當事人等查閱相關文件，並明定對於疑有不實申報登錄價格者，得由中央主管機關向相關機關或金融機構查閱價格資訊有關文件；4.「紅單交易納管」，明定預售屋銷售者收受定金時，應以書面契據確立標的物及價金等事項，並不得約定銷售者保留出售、保留簽約的權利或其他不利於買方事項，且買受人不得將預售屋紅單轉售予第三人；5.「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明定銷售預售屋者於銷售前，應一併將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地方政府備查。並就前述 5 項措施明訂罰則。未來本公司進行不動產買賣時，應詳實於所訂期限內完成各項申報作業，以免受罰。
3. 「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辦法」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改名稱為「氣候變遷因應法」，本次修法明訂國家 2050 年溫室氣體淨零排放之目標，並將針對 2024 年排放二氧化碳當量達 2.5 萬噸以上之碳排大戶徵收碳費。本公司台中廠廠區為首批碳費徵收對象，為響應國家政策並降低碳費支出，本公司積極評估製程溫室氣體減量方案，預計可逐年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隨著我國農業結構的改變，以及國人對環保、健康養生意識之日益重視，本公司已著手興建有機質肥料工場，自行生產有機質肥料，配合優勢的物料供應系統及發酵技術，以公司優良品牌形象，重新塑造農友牌有機肥形象，進軍國內及國外有機肥市場。並持續改良配方並引進多種有益微生物，並導入後發酵製程，以提高有機肥產品品質。
2. 由於國際原物料及能源價格波動對本公司肥料及化工產品之生產影響甚鉅，為掌握原料來源及降低價格波動所帶來之影響，本公司已經加強與廠商的供應合約，並延續與沙基公司之朱拜爾肥料公司合作投資合約，另亦積極進行下游相關產品整合投資計畫及能源轉投資計畫，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綜效。
3. 有關資通安全風險部分請詳見本年報第五章資通安全管理相關資料。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屬國營事業，自 88 年 9 月 1 日起移轉為民營後迄今，期間持續進行企業改造，並進行多角化經營，提升經營績效，一改以往民眾對本公司在公營時代刻板形象，對本公司企業形象有正面之提升，然本公司在追求合理利潤時，仍全力配合政府照顧農民及下游化工產業政策，以合理價格穩定供應國內所需肥料及化工產品，並作好各項工業污染防治工作及妥善照顧員工福利等工作，96 年成立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以照顧農民及弱勢族群，並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設立目的，期能達到本公司「促進公司營運的穩定發展」、「確保公司股東的權益」及「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等三項基本營運目標。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年度無進行併購之項目或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廠遷建至台中港專案計畫已於 104 年完成建廠，並分三階段來執行開發，第一階段為填土及地質改良、碼頭卸儲設施、原料倉儲系統、公用系統等基礎建設與硝酸、硝磷生產工場之新建工程；第二階段為銹磷、硫酸銨生產工場之新建及舊有硝磷遷建工程；第三階段為新建磷肥工場，原各廠區舊廠將逐步分期停產以遷移相關生產機械設備，並按「建新廠、遷舊廠」處理原則，來延續本業整體營運、肥料供應業務不因本計畫之開發而中斷。

本公司生產肥料經驗已逾 77 年，對各種肥料生產製程技術相當純熟。而本計畫營業產品項目皆為目前生產線上之營運品目：

1. 化工產品：液氮、尿素、磷酸、硝酸、磺胺酸等化學品。
2. 肥料產品：單質肥料、硫酸鉀型金旺系列、黑旺系列、寶效系列、速效寶系列、有機質肥料、即溶複肥、活力營養劑、微生物肥料、微量元素肥料、酸土改良等各種產品。
3. 進儲產品：配合碼頭卸船業務利用率提升，將積極向台中港務局爭取成為合格法定卸儲業者，可同時承攬肥料同業或其他業者進出口貨物之報關理貨業務。為配合計畫執行，除篩選全球優良製程外，並嚴格要求這些國際廠商提供符合生產規範專利技術保證，再結合各廠多年操作經驗於設計改良上以精實生產製程，來為日後商業化成功運轉奠下基礎。而各廠集中台中港生產後，將可提昇產能、效率、產品組合、卸儲管理效能以及原料互補利用進而降低成本。尤其，生產廠址接近台中、南投、雲林、嘉義、台南等肥料主要市場，無論銷售通路管理、運輸成本降低及市場整合競銷等均深具利基。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2 年主要進貨廠商為 Sabic Asia Pacific，該商為沙烏地阿拉伯最大液氮製造商之一，亦為亞洲主要供應商，與本公司有多年良好業務關係。本公司除重視各原料供應商之供應品質及商場信譽外，並佐以商情判斷、備置安全庫存及交期蹤催等，因此實際面臨進貨集中之風險不大。
2. 本公司肥料產品主要銷貨客戶為全省各縣市農會，銷貨分散，無銷貨集中面臨風險問題。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項次	主要涉訟當事人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期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薩摩亞商晉群國際有限公司、趙健良	本公司與薩摩亞商晉群國際有限公司（下稱『晉群公司』）合資成立開曼商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下稱開曼旭昌公司），開曼旭昌公司於101年2月29日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借貸美金一千萬元，並由本公司與『晉群公司』共同擔任連帶保證人。嗣因開曼旭昌公司無力償還借款，本公司合計共清償1,001萬7,062美元。清償後本公司向『晉群公司』及趙健良，請求償還應分擔之部分5,008,532美元並自免責時起之利息，於106年7月18日向提起清償訴訟。	美金 5,008,532 元	106年7月18日 日本公司提起訴訟	案件於最高法院審理中。
2	趙東洲、曹綺年	原告趙東洲、曹綺年於100年2月24日分別與本公司簽立總價新台幣8,060萬元、8,140萬元「日升月恆」預售屋買賣契約二份，並分別支付新台幣2,126萬1,071元及2,166萬9,962元價款。本公司雖曾於105年1月14日發函催告原告二人應限期辦理驗收交屋手續，嗣仍未見原告二人按時配合交屋，本公司遂於105年3月9日發函以『原告二人未繳清款項』為由解除二份契約，並沒收原告二人已繳納之價金15%作為違約金。原告二人遂於106年6月20日左右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返還買賣價金。	趙東洲部分： 新台幣 21,261,071元 曹綺年部分： 新台幣 21,669,962元	106年6月20日左右 趙東洲、曹綺年提起訴訟	曹綺年部分：本公司應返還價金新台幣1,221萬元本息經判決確定。 趙東洲部分：案件經最高法院發回高等法院更二審審理中。
3	廖國智、城邦有限公司、大薰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於100年間，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B1-11樓、B5-11樓共二戶預售屋且已辦竣產權過戶之廖國智，與共同購買A3-9樓之城邦有限公司、大薰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共4名屋主，於105年3月完成交屋後發現地下停車場結構柱體上冒出無數爆裂黑點，認為有滲雜爐渣成分之可能性，以本公司違法施工與廣告不實等多處瑕疵，共同於105年8月提起訴訟，主張建築結構不安全（公設有瑕疵）與廣告不實等請求減少購屋價金共新台幣2,420萬元（廖國智請求減少7,950,000元，其餘3名原告請求減少16,250,000元）。	新台幣 24,200,000元	105年8月 廖國智、城邦有限公司、大薰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提起訴訟	案件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4	賴芳洲	原告賴芳洲所有之新北市汐止區北山段934地號土地，因四周無可供通行之道路，賴君遂主張其對本公司、國有財產署所有之北山段1332地號、1318地號土地享有共計125平方公尺之通行權，然因要求條件過高與現行法規不符，遭本公司及國有財產署拒絕。賴君為主張其對本公司所有之北山段1332地號土地享有通行權與埋設電線、水管、瓦斯管等管線之必要，即於107年11月26	新台幣 10,100,000元	107年11月26日 賴芳洲提起訴訟	本案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日提起確認通行權存在之訴訟，國有財產署亦為同案被告。			
5	廣西明利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廣西明利化工有限公司（下稱「明利」）就電子級磷酸採購於 104 年 9 月 2 日訂有採購合約，期間為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8 月，就電子酸原料黃磷款項採全額預付，惟「明利」自 105 年 5 月即出現產品品質及交貨延滯問題，多次協議，「明利」仍未能恢復供貨。本公司乃於 109 年 5 月 19 日向「明利」提出訴訟請求 1,027,817.62 美元。	美金 1,027,817.62 元	109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提起訴訟	109 年 12 月 11 日法院判令「明利」賠償本公司貨款並加計利息損失。惟「明利」現於破產清算中，本公司已加入破產清算程序。
6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間假處分強制執行事件，依士林地方法院士院擎 110 司執全莊字第 231 號執行命令，本公司應依臺北地方法院 110 年度全字第 162 號假處分裁定主文所載，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2 地號土地上如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6 年度建字第 56 號建築執照所示建物 B 棟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不得自行或交付他人使用，或為出租、出借等行為。針對此假處分，本公司依法提起抗告、再抗告，最高法院於 111 年 4 月 11 日以 111 年度台抗字第 126 號民事裁定將再抗告駁回。本公司另提出撤銷假處分之聲請。	無	111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提出聲請	臺灣高等法院裁定，本公司以新台幣 262,553,849 元供擔保後假處分應予撤銷。112 年 5 月 9 日最高法院駁回再抗告，供擔保撤銷假處分之裁定確定。
7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假處分聲請後，向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本公司應將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2 地號土地上如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6 年度建字第 56 號建築執照所示建物 B 棟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交付其使用收益，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接獲起訴狀。	無	110 年 6 月間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訴訟	本案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8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間假處分強制執行事件，依士林地方法院士院擎 111 司執全莊字第 25 號執行命令，本公司應依臺灣高等法院 110 年度抗字第 1365 號假處分裁定主文所載，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2 地號土地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不得交付第三人使用，或為出借或出租之行為。針對此裁定，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4 日委任律師提起再抗告。最高法院 111 年 5 月 19 日以 111 年度台抗字第 346 號民事裁定將再抗告駁回。本公司另提出撤銷假處分之聲請。	無	111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提出聲請	臺北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以新台幣 6,584 萬元供擔保後假處分應予撤銷。東正公司向法院提出抗告，高等法院於 112 年 9 月 28 日裁定廢棄，現由地方法院更為裁定中。
9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假處分聲請後，向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本公司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2 地號土地上如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10 年度使字第 0122 號使用執照所示 799 個地下停車位，交付予該公司使用收益。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接獲起訴狀。	無	111 年 2 月間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訴訟	113 年 2 月 6 日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上訴，本公司將於收受判決書後與委任律師討論後續上訴事宜。
1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南港 C3	新台幣	111 年 8 月	本案於地方法院審理中。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含氫土壤處理事件，於 111 年 8 月間，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新台幣 114,458,478 元。	114,458,478 元	間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訴訟	
11	鍾榮吉、周偉馨、劉奕鐘	本公司子公司 TA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台肥(開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與 JINQUN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商晉群國際有限公司(下稱「晉群公司」))合資成立 TR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商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下稱開曼旭昌公司))，開曼旭昌公司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竹分行借貸美金一千萬元，並由本公司與「晉群公司」共同擔任連帶保證人。嗣後融資銀行向共同連帶保證人(本公司屬之)催討貸款，導致本公司遭受損害。此案經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後認鍾榮吉、周偉馨及劉奕鐘等三人就開曼旭昌公司向銀行融資美金 1,000 萬元案，提議採本公司與晉群公司連帶保證之方式，並一再聲稱符合相關規範，而通過該議案讓本公司成為連帶保證人，涉犯證券交易法而於 111 年 9 月 30 日依法提起公訴。	美金 10,017,065.65 元	111 年 9 月 30 日檢察官提起公訴，12 月 19 日本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	本案於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並已同時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
12	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無法交付南港 C2 土地 B 棟旅館，於 112 年 9 月 15 日向本公司請求給付新台幣 281,157,154 元。	新台幣 281,157,154 元	112 年 9 月 15 日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訴訟	本案於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1. **網路攻擊風險評估分析：**面對千變萬化的網路攻擊與入侵方式，本公司以多種開道資安防護設備及端點安全防護系統、建立了一套多層次資安防護系統以保護或維持本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且均依作業程序進行資料備份及系統備援，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本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惡意的攻擊行為亦可能試圖將電腦病毒、勒索軟體或其他惡意程式侵入公司網路及資訊系統，干擾公司的營運、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對本公司進行勒索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網路及資訊系統在一定時間內無法正常運作，或需額外支出以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2. **社交工程攻擊風險評估分析：**本公司以多種不同演算法及社交工程情資來源構建社交工程防禦機制，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的社交工程或變臉詐騙攻擊。
3. **阻斷服務攻擊風險評估分析：**本公司重要網路服務均已建立多線路負載及備援機

制，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4. **資料外洩風險評估分析：**來自外部攻擊或內部員工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
5. 本公司每年委由第三方進行資訊環境內控查核檢視和評估資訊作業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本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安威脅中不受各種未知風險和攻擊所影響。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八、 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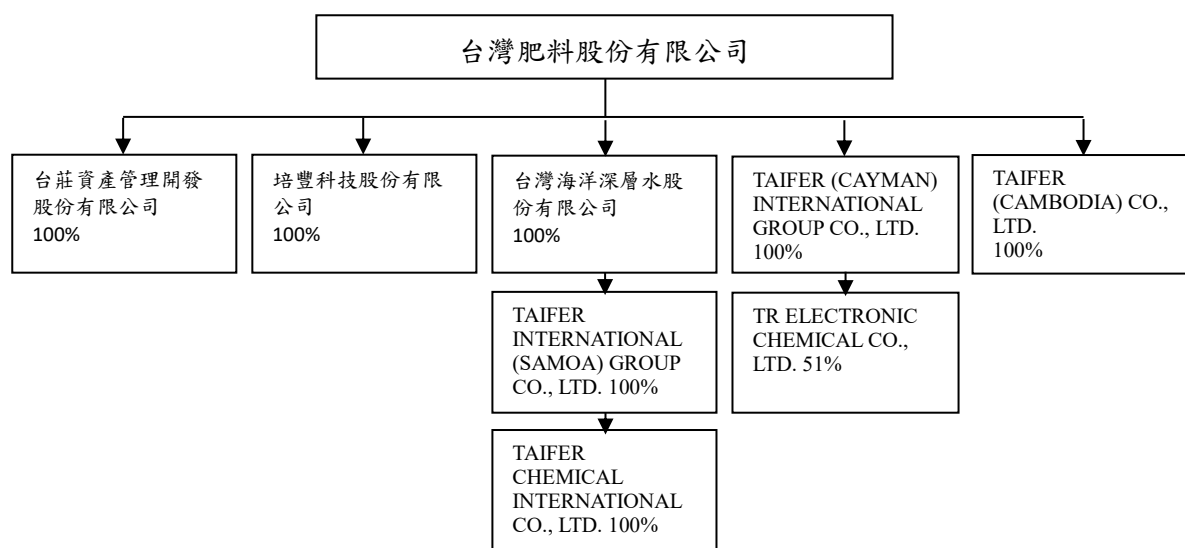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年3月31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95年9月25日	花蓮縣花蓮市華東15號	新台幣 386,092 仟元	深層海水相關瓶裝水、濃縮液、化妝品、保健品之生產、製造、銷售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102年2月25日	TMF Chambers, P.O. Box3269, Apia, Samoa	美金 1,415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90年10月19日	蒙古國，烏蘭巴托市，清格爾泰區，第3小區，觀光街，38號	美金 1,333 仟元	大樓不動產租賃經營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6月6日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一路170號17樓	新台幣 2,400,000 仟元	肥料製造及銷售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年9月9日	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88號8樓	新台幣 7,391 仟元	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售、加油站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00年2月1日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 1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99年11月3日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 21,500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已進入解散清算程序)	103年12月22日	No.11 Street 3, Sangkat Teuk Loak 3, Khan Tuol Kork, Phnom Penh. Cambodia	美金 255 仟元	肥料銷售與生產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涵蓋行業為各類肥料、化學品、保養保健品、深層海水及其衍生物之製造、銷售與進出口買賣，以及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國忠	38,609,15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國瑛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洧楷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阮江翰		
	(代) 總經理	莊琮博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董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舜華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總經理	鍾舜華	美金 1,333 仟元	1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健雄	240,000,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上堂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琮斌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美玲		
	總經理	曾健雄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739,05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瑞楨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上堂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阮江翰		
	總經理	張滄郎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國瑛	1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董事長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劉國瑛	10,965,000 股	51.00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劉葦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董事	晉群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健良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許世昌		
	監察人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簡照人		
	總經理	趙健良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已進入解散清算程序)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文	美金 255 仟元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智英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葦		
	總經理	王俊文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386,092	316,362	24,860	291,502	112,745	9,742	10,029	0.26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2,797,229	267,534	2,529,694	341,821	113,476	102,203	0.43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391	34,141	6,054	28,087	207,881	(128)	1,747	2.36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42,797	71,762	0	71,762	0	(1)	2,773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42,797	71,315	714	70,601	6,614	2,518	2,734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29	0	0	0	0	0	0	-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321,962	0	0	0	0	0	0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已進入解散清算程序)	7,843	4,573	16	4,557	897	(1,487)	(1,460)	-

7. 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108年4月30日第34屆第9次董事會通過續為子公司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莊公司）對其油品採購事項提供保證總額新台幣1,350萬元。截至113年3月31日，本公司實際為台莊公司持續以質押定存單金額新台幣1,350萬元對其油品採購提供保證。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112年度（自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孫榮

